

陽信商業銀行 SUNNY BANK



2009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09



GPN : 2005300017
工本費 NT\$250

股票代號：2895
刊印日期：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年報查詢網址：
陽信商業銀行<http://www.sunnybank.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目錄

CONTENTS

04_ 壹、致股東報告書

08_ 貳、銀行簡介

- 009 一、設立日期
- 009 二、銀行沿革

10_ 參、公司治理報告

- 011 一、公司組織
- 01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03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04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0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046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046 七、股權變動情形
- 052 八、持股比例占前10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6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 053 九、本行、本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_ 肆、募資情形

- 055 一、股份及股利
- 060 二、金融債券
- 064 三、特別股
- 064 四、海外存託憑證
- 06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 064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06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5_ 伍、營運概況

- 066 一、業務內容
- 072 二、從業員工概況
- 073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風險
- 074 四、資訊設備
- 075 五、勞資關係
- 077 六、重要契約
- 077 七、證券化商品之辦理情形

78_ 陸、財務概況

- 07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081 二、財務分析
- 087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 088 四、財務報表
- 154 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61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162_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163 一、財務狀況分析
- 164 二、經營結果分析
- 165 三、現金流量分析
- 165 四、重大資本支出之影響
- 1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 166 六、風險管理事項分析及評估
- 181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83 八、其他重要事項

184_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9_ 玖、總行及各營業單位一覽表

Business Report

致股東報告書



董事長

林 彭 郎

全球經濟受九十七年九月金融海嘯衝擊而急遽萎縮，在各國採取大規模的財政政策及寬鬆貨幣政策激勵下，金融情勢漸趨穩定，金融市場及投資者信心也逐漸恢復，全球經濟已擺脫半世紀來最嚴重的衰退，並朝復甦之路邁進。

為提升整體經營綜效，本行於九十八年實施全功能分行制及總行組織整併以增進營運效率，並強化內部控管及授信徵審作業以降低各類作業及違約風險，另亦調整存款活、定期結構與撙節各項費用以減少成本支出，於本行董事、監察人之領導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之下，自九十八年七月起開始產生單月份結算盈餘，且累積獲利金額逐月成長，展望未來，將持續致力於公司穩健經營與創造收益，為全體股東謀求最大利益；茲將九十八年度營業結果及九十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述如下：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結果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九十八年由於國際貿易解凍以及各國政府實施寬鬆貨幣政策與大規模振興經濟方案，全球經濟自下半年起逐步復甦，經濟重心並由已開發國家移轉至新興市場，尤以中國大陸為主之亞洲新興市場被視為帶動整體經濟成長之主要動力；分析國內經濟情勢，由於我國對外貿易依存度高，使得經濟成長動能受國際景氣牽動顯著，隨國內外景氣緩步回升，國內經濟表現亦逐漸回穩。

我國政府以「共同打造具國際競爭力、吸引力之亞太金融中心」為願景，推動金融市場整合、鼓勵金融創新與業務多元化以及建立與國際接軌之金融法制，配合兩岸經貿政策調整金融制度與法規，並健全銀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

（二）銀行組織變化情形

- 1、為提升本行整體經營效能，充分發揮分行通路效益，於九十八年初起實施全功能分行制，各分行依年度獲利目標全力推展業務及提升淨利，同時並強化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於穩健經營之前提下增進本行整體盈餘。
- 2、為提升組織營運效率及強化內部溝通，於九十八年七月完成總行組織整併作業，取消「總管理處」與「事業部」層級，由總經理直接管轄總行部處及各分行，另由副總經理協助總經理管理與督導全行業務。
- 3、為強化督導效能，本行於九十八年七月起依營運區域劃分為台北市地區、台北縣及桃竹宜地區、中部地區、嘉義以南地區共4區，依地區分別指派副總經理各1名督導該區分行之業務與各項作業。

（三）營業計劃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美元

主要營運項目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與上年度比較成長率
存款業務(年底餘額)	199,387,448	208,865,235	(4.54%)
放款業務(年底餘額)	163,474,425	168,777,111	(3.14%)
財富管理業務銷售量	21,269,588	14,365,451	48.06%
進出口及匯兌業務	1,508,699	1,855,804	(18.70%)
信託財產規模	35,339,826	38,525,843	(8.27%)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93,868	277,322	5.97%

（四）預算執行情形

九十八年底存款總餘額**1,994**億元，較上年度減少**4.54%**；放款總餘額**1,635**億元，較上年度減少**3.14%**；稅後淨損**3.1**億元；整體而言未達成預算規劃成長數，主因係市場利率大幅調降造成利差壓縮，影響利息收入甚鉅，本行針對此等狀況積極推行各項檢討改善措施包括放款利率調整、活期性存款業務量提升、放款品質改善、人事與各項費用節約等開源節流策略，自九十八年七月起已開始產生盈餘，九十八年下半年累計盈餘計**2.31**億元，各項營運指標已大幅改善，整體營運績效已顯著提升。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行主要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項目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營運項目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與上年度比較成長率
利息淨收益	1,613,782	2,657,185	(39.27%)
利息以外淨益(損)	979,874	(297,750)	429.09%
淨收益合計	2,593,656	2,359,435	9.93%
呆帳費用	528,270	1,942,246	(72.80%)
營業費用	2,346,170	2,889,089	(18.79%)
稅前淨損	(280,784)	(2,471,900)	(88.64%)
稅後淨損	(310,784)	(2,311,900)	(86.56%)
稅前每股虧損	(0.23)	(2.02)	(88.61%)
稅後每股虧損	(0.25)	(1.89)	(86.77%)

壹 Business Report

致股東報告書



總經理

丁偉豪

說明：

- 1、九十八年利息淨收益下降主因市場利率大幅調降導致利差壓縮所致。
- 2、九十八年利息以外淨益提升，主因本行各項手續費收入有所增加，且金融資產價值漸趨穩定。
- 3、呆帳費用減少係因本行積極提升資產品質並控管授信品質所致。
- 4、營業費用減少主因本行進行組織調整、人力精實後用人費用下降，另各項費用支出摶節使得業管費用下降亦為原因之一。
- 5、九十八年雖仍為虧損，惟相較上年度虧損金額已大幅減少，另由本行利息以外淨益增加、呆帳費用及營業費用下降等資訊可知，本行為因應利差壓縮所執行之各項開源節流措施成果已有所顯現，未來獲利能力持續呈正向成長。

（六）研究發展狀況

本行配合金融業務趨勢與市場狀況，開發及推展各項業務以提供客戶多元化服務，主要說明如下：

- 1、授信業務方面，持續推動中小企業專案產品（如老闆超好貸、客票融資）搭配信保基金保證以確保本行債權，大型企業慎選土建融案件、聯貸案及活期性案件，並同時開發出口押匯或薪資轉帳等衍生業務；房貸產品除一般房貸外，亦配合政府政策承作「青年安心成家」、「九十八年住宅補貼－購置及修繕住宅貸款」等政府優惠房貸，並於九十八年底開發法拍屋代墊款業務，以多樣化產品滿足各種客層。
- 2、信託及理財業務方面，發展「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個人信託－安養信託」及「預收款信託」，並提供多元理財及金融商品。
- 3、電子金融業務方面，持續提升及更新網路銀行、網路ATM等交易功能，並發展電子金流代收平台，藉由多樣化電子金融交易功能及服務平台提升客戶之服務項目。
- 4、客服系統方面，整合銀行端與信用卡端之各項業務以強化客戶服務與溝通，並持續規劃加入交易類、催收及行銷類等客服電話。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利用全功能分行通路積極開拓各項業務以擴大業務規模。
- （二）透過放款、理財、信託等各項商品推廣以增加手續費收入。
- （三）藉由提高活期性存款比重以降低資金成本。
- （四）人員配置最適化調整，全面摶節各項開支。

- （五）強化風險管理並持續進行BIS控管。
- （六）行舍規劃改善以提升整體經營效益。

三、未來發展策略

- （一）健全經營體質及改善財務結構。
- （二）維持良好存放比結構，使存、放款均衡發展。
- （三）「以服務帶動業務」深化客我關係，以擴大客戶群及貢獻度。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景氣自九十七年金融風暴後已逐漸回升，國內經濟表現亦逐漸回穩，惟國內銀行價格競爭激烈，利差微薄之局面不易改善，各金融機構持續多方拓展新種業務，提升整體利潤及資產報酬率，並更加重視改善財務體質及強化風險控管；配合兩岸經貿政策調整及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金融制度與法規亦持續調整，本行針對各項變動將即時擬定因應措施、修正內部規章或作業程序，以符合法令規定並依市場與經濟狀況調整策略以強化本行競爭力。

五、信用評等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給予本行之評等為：長期信用評等「twBBB」，短期信用評等「twA-3」，評等展望「穩定」。

董事長

林 彭 郎



總經理

丁 偉 豪



2009

貳

Bank Report

銀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一日

開業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一日

二、銀行沿革

本行前身為「陽明山信用合作社」，創社於四十六年十月二日，40年的經營與耕耘，於八十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獲財政部審查通過改制銀行，同年九月一日以「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組織正式對外營業，係為財政部八十四年十二月六日台財融第84784492號令訂定發佈「信用合作社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之標準及辦法」後，首批獲准信合社改制為商業銀行之一。

八十七年四月十六日本行通過國際品保機構 ISO-9002 資訊系統及稽核體系品質認證，成為首家通過認證之本國銀行，並於同年六月四日股東常會前，舉行認證發表會，宣示本行將秉持「穩健、前瞻、專業、熱忱」之品質政策永續經營。開業以來，不斷力求精進，並戮力充實經營項目及增設營業據點以服務社會大眾。為配合政府政策，處理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本行分別於九十年九月十五日概括承受彰化縣員林信用合作社及屏東市第二信用合作社，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營業據點共增加21處，並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日申請奉准擴大業務區域成為全國性銀行。為掌握競爭優勢，擴大經營規模與範疇，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與高新商業銀行合併，分行據點由62家擴充至96家。本行以台北、高雄為發展基礎，審慎規劃營業據點，於九十六年九月設立羅東分行，將服務範圍擴增至東部，後陸續設立竹北、重新及彰化分行，使經營據點能在地理環境上發揮業務併肩支援、業績相互提攜效果，並透過區域互補及通路整合，強化市場競爭力及規模，達成本行於各區域市場佔有率及發揮經營規模效益。

為因應金融情勢快速變遷，加速作業合理化進程，提高服務品質及效率，隨著金融自由化與國際化，銀行業務將不應侷限於銀行，而是要多角化業務經營，本行強化營運資本，並積極結合其他金融領域，轉投資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各項保險商品及辦理上市、櫃股票經紀、買賣及交割業務暨金融機構之金融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業務及提供投資人資產管理等服務。冀望在既有之人脈、地緣基礎上，擴大服務層面，開發多元化業務，以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理財服務。

面對金融業環境愈趨競爭，本行將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積極開發多元化業務，強化本行資本結構。提供客戶更佳的服務品質，持續強化服務面，一本辛勤奉獻的經營傳統，同心協力積極推展業務、擴大服務層面，以更多元的產品、分佈更廣的營業據點、更安全便捷的自動化服務通路及一貫熱誠的認真服務，為客戶提供各項金融服務，成為每位客戶人生各階段金融需求的好夥伴。

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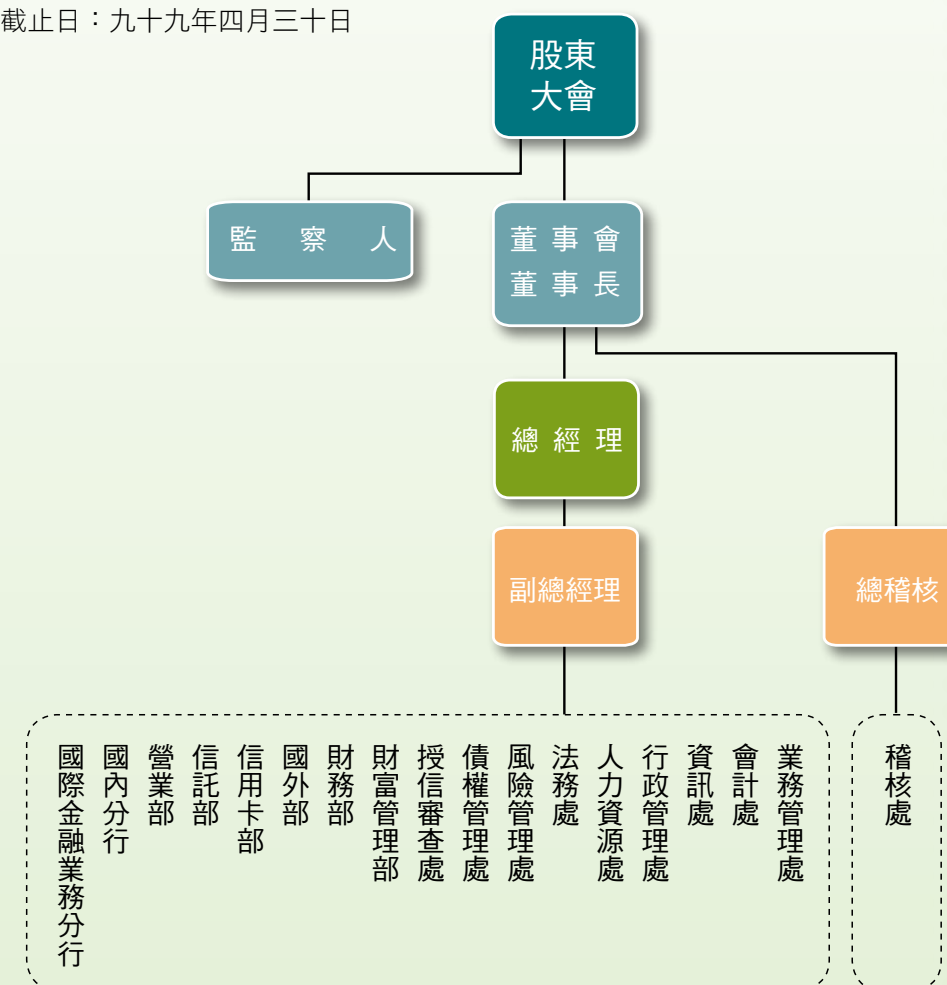
Bank Report

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資料截止日：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行設總行及分行，總行分設業務管理處、會計處、資訊處、行政管理處、人力資源處、法務處、風險管理處、債權管理處、授信審查處、財富管理部、財務部、國外部、信用卡部、信託部、營業部；主要職掌如下：

- 1、業務管理處：經營策略、經營政策、經營發展計畫及整體性行銷企劃方案之規劃、研擬與推動、組織規程、重要章則等之擬（修）訂或審查、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年度預算與營運計畫之擬訂、年度營運目標及工作計畫項目之追蹤管考作業、營業單位經營績效獎懲及績效考核追蹤管理、各營業單位營運及日常作業之管理輔導、各營業單位重大偶發事件之處理、新（改）設國內分支機構之評估、申請、籌設及改制、遷址、企業金融業務之規劃、商品研發、行銷推展、行銷計畫與規章之擬（修）訂及管理等事項、個人金融業務之規劃、商品研發、行銷推展、行銷計畫與規章之擬（修）訂及管理等事項、金融債券之發行與管理事項、企業轉投資（長期股權投資）之規劃、評估、管理事項、各項代收及代理業務之規劃、擬訂及執行等有關事項、票據交換、票交所

ACH代繳代發作業之規劃、擬訂及執行等有關事項、晶片金融卡相關業務、其他有關存匯與全行作業集中業務事項、本行申訴窗口、業務客服、電話行銷之規劃、擬訂及執行等有關事項。

- 2、會計處：營業預算之編審、核配及有關事項、結、決算之編製暨協調有關單位查核本行年度決算、期中財務收支及內部控制等事項、會計制度、作業規章之規劃、擬（修）訂事項及執行輔導、總行會計事務之處理、各項開支審核、費用控管及採購、變賣案件之審核監辦、各項統計數據暨各種對外報表之彙編、複核與管理、各項財務報表數據之分析與檢討、揭露本行重要財務資訊暨主管機關單一申報制度聯繫窗口、其他有關會計管理事項。
- 3、資訊處：資訊業務制度之規劃及擬訂事項、資訊業務計畫之規劃、研擬及考核事項、資訊業務系統之規劃、設計、調整、建置及系統文件之編撰、維護、保管事項、電腦中心之運作管理及安全管制事項、全行網路之設計建置及管理事項、電腦作業之督導管理及推廣訓練事項、電腦設備之調撥及安裝事項、資訊預算之編擬及執行事項、資訊業務系統資料及檔案之整理、審核、發送及查核事項、電腦中心作業場所之管理及安全維護事項、其他有關資訊業務事項。
- 4、行政管理處：文書處理之管理事項、常務董事會、董事會等重要會議之處理事項、印信及重要印章之管理事項、公文處理時效之追蹤、稽催事項、公共關係及新聞發布聯繫事項、設備之租購、維護、保險、各項印刷品之印製、發送、登記、保管及總行辦公物品採購、領發、保管及各單位申請之專案採購等事項、總行公務車輛調派及管理、公用會議室及辦公處所環境管理相關事宜、總行各種集會、慶典、活動協辦事項、行舍興建及修繕工程相關事宜、其他有關總務事項、不屬其他單位業務事項。
- 5、人力資源處：人力資源規劃管理及人事規章擬（修）訂事項、員額編制、職位列等及預算員額擬辦事項、人才培育及業務專長證照儲備事項、行員招募、進用及任免、遷調、就職、核薪、晉升事項、行員服務規範及考勤、考核、考績、獎懲獎章表揚事項、行員國內外訓練進修研習計畫、預算及執行事項、行員待遇獎金及退休、撫卹、資遣之給與事項、行員福利、保險及退休慰問之照護事項、行員心理諮商、性騷擾防治及員工申訴事項、行員工作規則及促進勞資關係事項、各項人事資料建置管理及統計分析事項、其他有關人事管理事項。
- 6、法務處：法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及考核、各種規章及契約之審議、業務上涉法、債權之行使及保全等問題之研議及法律意見與資料之提供、非訟及訴訟事件、強制執行、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辦理及輔導、法院司法文書之轉達、涉訟、執行案件經辦律師之委任及同仁因公涉訟輔助律師費用之核發、其他有關法務事項。
- 7、風險管理處：風險管理政策之擬（修）訂事項、風險管理制度及規章之擬（修）訂事項、風險管理機制之規劃、建置、執行（含驗證）、整合與管理、各項質化、量化風險管理指標之規劃、自評（含驗證）與管理、整體經營風險之觀察、分析、評估、監督、控管及檢討事項、風險管理財務工程及計量模型之規劃、建置、執行（含驗證）、整合與管理、最低資本需求及資本適足率之核算、監理審查原則及市場紀律之規劃、執行與管理、風險管理績效之評估、計算及控管大額暴險及覈實提列備抵呆帳、資訊安全防護機制及緊急應變計畫、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其他有關風險管理業務事項。
- 8、債權管理處：授信覆審追蹤考核、逾期放款催收款、追索債權清理等授信債權管理之規劃與輔導、

授信覆審、逾期放款催收款、追索債權清理相關規章之擬（修）訂事項、授信案件之覆審審查與授信戶警示事項、逾期放款催收款、追索債權案件減免本金、利息、違約金、和解、分期攤還、代墊訴訟費用等之審核事項、逾期放款催收款轉銷呆帳案件之受理、審查、陳報、統計、保管等事項、逾期放款催收款之呆帳發生、缺失事項審查、督導清理逾期放款催收款、追索債權主從債務人財產、所得及定期檢核追索債權時效中斷事項、授信覆審、逾期放款催收款、追索債權清理工作執行成效之考核、債權擔保品之管理、承受及處分有關事項、其他有關授信債權管理業務事項。

- 9、授信審查處：全行授信政策之擬（修）訂及授信審查業務之督導與管理、營業單位主管權限以上授信業務之審查、簽擬、報核及核定後通知事項、全行性授信業務章則擬（修）訂、解釋、會核、全行性授信資料與表報之統計、彙編、分析報核暨全行授信目標之彙辦及對主管機關之授信窗口、其他有關授信審查業務事項、徵信制度之規劃、推動及營業單位徵信業務之輔導事項、徵信業務規章之擬（修）訂事項、營業單位提報之大額授信案件有關信用調查、財務分析等複核事項、客戶之票信查詢及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信用資訊之查詢、交換、聯繫、管理等事項、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資料之蒐集、分析、編報等事項、各項產業資料之蒐集、整理及產業調查報告之編撰事項、其他有關徵信調查研究業務事項。
 - 10、財富管理部：財富管理業務之經營政策、營運計畫、業務目標之擬（修）訂與管理等事項、財富管理業務商品之研發、行銷推展、市場研究、廣告文宣、國內外理財相關平台建置等事項、財富管理業務章則之擬（修）訂事項、理財研究團隊及理財顧問團隊之培育、運作與管理等事項、其他有關財富管理業務事項。
 - 11、財務部：新臺幣及外幣資金之營運與管理、臺幣存款準備金與流動準備之管理事項、標（申）購國庫券、央行定期存單及買入短期票券、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之管理事項、存款牌告利率之擬訂事項、投資股票、受益憑證、債券、短期票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等經管事宜、票券商業務之經管事項、債券自營商業務之經管事項、資產負債管理報表之彙編事項、銀行間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外幣資金交易經管事項、其他有關資金、財務等業務事項。
 - 12、國外部：外匯業務規章之擬（修）訂、外幣存款準備金與流動準備之管理事項、國內外匯指定分行之籌設、國內外銀行通匯、存匯關係之建立及聯繫管理、辦理國內外銀行同業外幣信用額度授受事宜、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國外分支機構之業務計畫、管理及績效考核、研發及辦理外匯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辦理進口、出口、國外匯兌、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保證業務、外幣存放銀行同業及同業存款帳戶管理、其他有關外匯業務事項。
 - 13、信用卡部：信用卡產品開發與行銷推展之經管事項、信用卡發卡業務之規劃與規章之擬（修）訂及管理等事項、特約商店及端末設備之管理等業務事項、其他有關信用卡業務事項。
 - 14、信託部：信託業務之規劃、推展及信託業務目標管理等事項、信託業務規章之擬（修）訂、各項信託業務之經管事項、有價證券簽證業務之經管事項、其他有關信託及其附屬業務事項。
 - 15、營業部：存款、匯兌、出納、代理、授信、外匯、信託及理財業務之辦理事項、營業部各種日計表填製、月算、結算及決算等會計事務辦理事項、其他總行政策性業務交辦事項之辦理。
- 本行另設稽核處掌理業務、資訊、帳務、財務及各項庫存保管品之稽核等事項，稽核處及稽核人員執行職務應受總稽核之指揮監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彭郎	98.06.22	3年	98.06.22	30,000	—	30,000	—	82,933	0.01%		—	—	台灣土地銀行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農民銀行董事長、全國農業金庫董事長、財金資訊(股)公司董事長、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	98.06.22	3年	92.05.19	82,952,766	6.77%	82,952,766	6.77%	—	—		—	—	第三至七屆台北市市議員、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主席、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董事長、第四、五屆立法委員 大學畢業	全陽建設(股)公司董事	董事	陳進家	兄弟
	代表人：陳勝宏	98.06.22	3年	86.09.01	7,179,892	0.59%	7,179,892	0.59%	1,832,655	0.15%		—	—					
常務董事	吳錫輝	98.06.22	3年	86.09.01	2,367,364	0.19%	2,567,364	0.21%	—	—		—	—	陽明山瓦斯公司董事長、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主席、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常務董事、成發電影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國小畢業	陽明山瓦斯(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劉振陞	98.06.22	3年	86.09.01	4,964,272	0.41%	5,004,272	0.41%	1,002,582	0.08%		—	—	日健企業(股)公司董事長、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監事、陽信銀行第一屆董事、第二、三、四屆常務董事、石牌自強綜合市場(股)公司董事長 高職畢業	石牌自強綜合市場(股)公司董事長	協理 經理	劉明杰 陳耀文	父子 姻親
獨立常務	吳文正	98.06.22	3年	98.06.22	—	—	—	—	673,817	0.06%		—	—	光鹽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大學畢業	光鹽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董事	珀韻企業(股)公司	98.06.22	3年	98.06.22	4,063,726	0.33%	4,063,726	0.33%	—	—				珀韻企業(股)公司董事、福爾摩莎線上(股)公司董事、陽信銀行第二、三屆董事、陽信銀行第四屆常務董事 大學畢業	珀韻企業(股)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陳勝宏	兄弟
	代表人：陳進家	98.06.22	3年	89.06.12	4,177,407	0.34%	4,177,407	0.34%	6,894,974	0.56%		—	—					
董事	張武平	98.06.22	3年	86.09.01	6,182,489	0.50%	6,182,489	0.50%	1,591,638	0.13%		—	—	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董事 高職畢業	平安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何順正	98.06.22	3年	86.09.01	4,450,735	0.36%	4,450,735	0.36%	5,448,570	0.44%		—	—	元順銀樓公司負責人、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董事 高中畢業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昱舜有限公司	98.06.22	3年	98.06.22	20,000	0.00%	20,000	0.00%	—	—		—	—	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董事、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 大學畢業	金佳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金鎰	98.06.22	3年	86.09.01	8,821,778	0.72%	8,821,778	0.72%	—	—		—	—					
董事	林政毓	98.06.22	3年	95.05.02	5,387,362	0.44%	5,387,362	0.44%	558,437	0.05%		—	—	國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陽信銀行第四屆董事 大學畢業	盛泰建設(股)公司監察人、國志實業(股)公司董事、國志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吉來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	98.06.22	3年	92.05.19	82,952,766	6.77%	82,952,766	6.77%	—	—		—	—	經國技術學院講師、義聯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陽信銀行第四屆董事 研究所畢業	富豪花園大飯店(股)公司董事、義聯(股)公司董事、邦基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建揚	98.06.22	3年	95.05.02	3,717,876	0.30%	3,717,876	0.30%	1,064,773	0.09%		—	—					
董事	趙復田	98.06.22	3年	95.05.02	2,935,215	0.24%	2,935,215	0.24%	76,133	0.01%		—	—	高新銀行董事長、永吉造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陽信銀行第四屆董事 高職畢業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	經理	趙昱欽	父子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謝逸東	98.06.22	3年	98.06.22	76,583	0.01%	276,583	0.02%	1,178,307	0.10%				高雄市第一信用合作社分社經理、高新商業銀行營業部協理、陽信銀行分行協理 專科畢業	陽信商業銀行分行協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江春懷	98.06.22	3年	95.05.02	—	—	—	—	—	—		—	—	土地銀行儲蓄部儲蓄服務站主任、分行經理、逾放處理中心主任、陽信銀行第四屆獨立監察人 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祥墩	98.06.22	3年	95.05.02	—	—	—	—	—	—		—	—	地方法院法官、庭長、祥智法律事務所所長、陽信銀行第四屆獨立董事 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常務監察人	旭鉉科技(有)公司	98.06.22	3年	98.06.22	8,000	—	8,000	—	—	—		—	—	東正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監事主席、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常務監察人 高中畢業	東正陶瓷(股)公司董事長、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代表人：許博雄	98.06.22	3年	86.09.01	3,432,460	0.28%	3,432,460	0.28%	2,306,716	0.19%		—	—					
監察人	蔡文雄	98.06.22	3年	86.09.01	7,405,159	0.60%	7,205,159	0.59%	4,904,014	0.40%		—	—	長誌聯合事務所會計師、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監事、瑞翔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陽信銀行第一、二、三、四屆監察人 研究所畢業	瑞翔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金隆	98.06.22	3年	92.05.19	900,049	0.07%	1,100,049	0.09%	1,297,931	0.11%		—	—	台北企銀信託部經理、台北企銀營業部經理、陽信銀行副總經理、總經理、陽信銀行第二、三、四屆董事 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鄭明坤

副總經理 林志亮



副總經理 郭志鴻

副總經理 張繼鳴

副總經理 周三和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凌	99.73%
珀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月嬌	42.63%
	陳進家	39.25%
昱舜有限公司	陳金鎰	100%
旭鉅科技有限公司	林家蕙	20%
	許馨燕	20%
	陳淑英	20%
	張邦韜	20%
	沈之呈	2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彭郎			√	√	√	√	√	√	√	√	√	√	√	無
陳勝宏			√	√										無
吳錫輝			√	√		√								無
劉振陞				√		√								無
吳文正		√	√	√	√	√	√	√	√	√	√	√	√	無
陳進家				√		√								無
張武平				√										無
何順正				√		√								無
陳金鎰				√										無
林政毓				√		√								無
陳建揚	√			√		√								無
趙復田			√	√		√								無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謝逸東					√	√	√	√	√	√	√	√	√	無
江春懷			√	√	√	√								無
劉祥墩		√	√	√	√	√								無
許博雄				√		√								無
蔡文雄		√	√	√										無
林金隆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丁偉豪	98.06.22	—	—	60,000	—	—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畢台銀人壽董事長、全國農業金庫代理董事長、總經理、中國農民銀行副總經理、台灣土地銀行主任秘書、經理	—	—	—	—
副總經理	張繼鳴	98.06.22	326,213	0.03%	88,166	0.01%	—	—	政治大學財稅系畢風險總管理處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郭志鴻	98.06.22	198,889	0.02%	1,419	—	—	—	淡水商專企管科畢個人金融總管理處代理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林志亮	98.06.22	425,307	0.03%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財務金融總管理處代理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周三和	98.06.22	228,553	0.02%	—	—	—	—	政治大學經濟系畢業務行政總管理處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鄭明坤	98.08.03	—	—	—	—	—	—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土地銀行債管部經理	—	—	—	—
總稽核	曾耀德	92.01.02	369,883	0.03%	44,120	—	—	—	崇右商專會統科畢稽核處經理	—	—	—	—
主任秘書	吳瑞香	98.07.01	25,000	—	—	—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畢台銀人壽董事長室研究員、全國農業金庫總經理秘書、代理總稽核	—	—	—	—
協理	劉明杰	96.03.14	454,222	0.04%	231,450	0.02%	—	—	北商技術學院空中進院應用商學系畢北一區消金中心經理	—	經理人	陳耀文	姻親
協理	郭景豐	96.03.14	104,674	0.01%	24,034	—	—	—	十信高商綜商科畢台中分行協理	—	—	—	—
協理	陳榮貴	96.03.14	157,132	0.01%	5,569	—	—	—	開南高商商科畢劍潭分行經理	—	—	—	—
協理	余施琿	96.03.14	69,996	0.01%	586	—	—	—	十信高商商科畢木柵分行經理	—	—	—	—
協理	胡從宜	96.03.14	328,751	0.03%	26,743	—	—	—	空中商專企管科畢北二區消金中心經理	—	—	—	—
協理	張義郁	98.01.12	—	—	—	—	—	—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碩士畢財務金融總管理處總經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協理兼任國外部協理	—	—	—	—
協理	謝逸東	94.11.26	276,583	0.02%	1,178,307	0.10%	—	—	空中專科會計科畢原高新銀行協理兼營業部經理	—	—	—	—
協理	黃彥俊	96.03.14	336,100	0.03%	21,280	—	—	—	淡江大學銀行系畢資訊處經理	—	—	—	—
協理	王玆焄	98.06.22	467,132	0.04%	1,479	—	—	—	淡水商專會統科畢業務管理處協理、個人金融總管理處協理、副總經理	—	—	—	—
協理	汪建義	97.04.01	—	—	—	—	—	—	東吳大學國貿系畢財富管理部經理	—	—	—	—
經理	陳國鴻	90.09.15	96,511	0.01%	2,585	—	—	—	育達高商綜商科畢天母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曹峻榮	84.06.23	337,409	0.03%	244,205	0.02%	—	—	十信高商綜商科畢營業部經理	—	—	—	—
經理	高金木	87.09.11	259,629	0.02%	154,577	0.01%	—	—	光武工專電工科畢石牌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蔣東昇	91.07.01	159,697	0.01%	—	—	—	—	德明技院企管系畢泰山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楊振聲	95.11.09	273,460	0.02%	168,565	0.01%	—	—	松山高商綜商科畢營業部、蘭雅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林國宏	92.07.07	133,767	0.01%	7,135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畢蘆洲分行經理	—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吳家成	91.08.08	267,935	0.02%	4,159	—	—	—		淡江高中普通科畢成功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高志利	92.03.01	278,433	0.02%	7,059	—	—	—		淡江大學電算系肄三重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宋萍萍	96.03.14	15,436	—	—	—	—	—		台北商專企管科畢消費金融事業部副理	—	—	—	—
經理	龍萬里	96.05.10	—	—	—	—	—	—		東吳大學企管系畢新光銀行授信經理民生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曾介昌	94.07.18	60,470	—	—	—	—	—		台北空專銀保科畢嘉義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耀文	91.07.01	24,345	—	221,184	0.02%	—	—		中正大學資訊研究所畢蘭雅分行副理	—	經理人	劉明杰	姻親
經理	簡致信	91.07.01	113,909	0.01%	26,474	—	—	—		淡江大學經濟系畢北三區消金中心兼永和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劉晏興	92.12.24	42,395	—	65,331	0.01%	—	—		崇右企專會統科畢企業金融事業部經理	—	—	—	—
經理	胡紀民	98.12.01	88,318	0.01%	45,753	—	—	—		逢甲大學經濟系畢授信審查處、內湖分行副理	—	—	—	—
經理	葉明岳	96.03.08	—	—	—	—	—	—		加州聖塔克拉大學企研所畢中和分行副理新光銀行企金業務經理	—	—	—	—
經理	李慶成	90.08.15	59,413	—	—	—	—	—		輔仁大學企管系畢信託部副理	—	—	—	—
經理	陳奇川	92.10.16	432,587	0.04%	73,600	0.01%	—	—		銘傳大學財金系畢信義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易煥	88.04.23	433,357	0.04%	53,768	—	—	—		珠海高商綜商科畢營運管理處經理	—	—	—	—
經理	朱佳隆	95.08.11	79,762	0.01%	—	—	—	—		中興大學合經系畢五股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邱全茂	91.07.01	152,729	0.01%	—	—	—	—		臺北商專財稅科畢溪洲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張文松	90.12.10	108,868	0.01%	48,302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畢五股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明文	92.05.02	233,046	0.02%	3,524	—	—	—		珠海高商商科畢大安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胡敏夫	98.12.01	697	—	3,558	—	—	—		空中大學商學系畢土地銀行土城、華江經理	—	—	—	—
經理	黃紀為	94.10.11	74,672	0.01%	42,468	—	—	—		德明商專財稅科畢中正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潘光莒	93.09.23	42,789	—	25,459	—	—	—		淡江大學銀行系畢中壢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慧玲	95.08.11	342,883	0.03%	—	—	—	—		台灣大學財金系畢財務部副理	—	—	—	—
經理	楊宜蓁	98.12.01	65,156	0.01%	—	—	—	—		稻江高商綜商科畢長安分行、中興分行副理	—	—	—	—
經理	吳政豪	94.03.14	29,422	—	24,547	—	—	—		輔仁大學企管系畢台南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岳文章	88.05.06	81,794	0.01%	5,330	—	—	—		臺北商專企管科畢板橋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蕭志輝	98.10.26	—	—	—	—	—	—		逢甲工商學院會計系畢京城銀行財務部協理、農業金庫獨立審議委員	—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經理	張順涵	93.04.16	54,350	—	22,877	—	—	—		東吳大學德文系畢台北銀行經理	—	—	—	—
經理	陸俊雄	98.11.02	—	—	—	—	—	—		東吳大學法律系畢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副總經理、第一銀行國外營業部經理	—	—	—	—
經理	黃哲明	96.08.30	72,507	0.01%	57,982	—	—	—		育達技術學院會計系畢新店簡易型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鄭培楠	90.04.09	40,453	—	348,328	0.03%	—	—		淡江大學企管系畢雙和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郭江海	92.03.01	88,669	0.01%	27,247	—	—	—		台中商專附設空專企管科畢三民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志浩	95.05.03	65,511	0.01%	66,289	0.01%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銀保科畢蘆洲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李文輝	90.09.20	153,447	0.01%	—	—	—	—		淡江大學合經系畢台北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蘇信義	95.02.23	98,060	0.01%	26,895	—	—	—		龍華專校管理科畢前鎮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黃堯焜	95.05.08	15,130	—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立文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葉蒼益	98.10.26	—	—	—	—	—	—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進修補校畢土銀銀行台南分行經理、第五區域中心主任	—	—	—	—
經理	楊英崇	95.02.23	31,698	—	89,326	0.01%	—	—		政治大學會計系畢觀亭簡易型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楊寶貴	96.08.30	52,854	—	—	—	—	—		嘉南藥專應化科畢健康、中華、西華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李泰儒	98.12.01	142,979	0.01%	9,616	—	—	—		開南高商綜商科畢營業部、北一區消費金融區域中心副理	—	—	—	—
經理	蘇建宗	91.08.08	141,501	0.01%	—	—	—	—		逢甲大學國貿系畢永和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曾建佳	91.08.08	131,904	0.01%	19,374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畢南二區消金中心兼西華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定溢	94.07.01	69,326	0.01%	—	—	—	—		逢甲大學國貿系畢新竹分行副理	—	—	—	—
經理	吳勝義	98.10.16	—	—	—	—	—	—		東海大學企管系畢中國農民銀行北斗分行經理、南屯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周志偉	95.08.11	90,383	0.01%	231,176	0.02%	—	—		台灣技院工管系畢青年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蔡坤地	90.09.15	167,142	0.01%	86,022	0.01%	—	—		屏東科技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班畢左營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洋祐	98.04.20	—	—	—	—	—	—		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畢合作金庫專門委員、合作金庫經理	—	—	—	—
經理	林正隆	98.10.19	—	—	—	—	—	—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政專科補校畢土地銀行台南分行經理、第二區域中心主任	—	—	—	—
經理	陳憲群	95.02.23	71,416	0.01%	—	—	—	—		德明商專企管科畢桃園分行副理、經理	—	—	—	—
經理	莊永富	91.07.01	79,247	0.01%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中興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張清栢	98.07.06	—	—	—	—	—	—		臺中商專會計科畢渣打銀行經理	—	—	—	—
經理	崔靜芷	94.11.26	15,278	—	180	—	—	—		文化大學新聞學系畢右昌分行經理	—	—	—	—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經理	張榮斌	95.05.03	58,067	—	486,025	0.04%	—	—		聯合工專機械科畢中山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胡君璋	95.05.03	87,691	0.01%	—	—	—	—		文化大學德文系畢板橋分行副理	—	—	—	—
經理	趙昱欽	94.11.26	1,200,632	0.10%	19,518	—	—	—		喬治華盛頓大學會研所畢立文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潘政仁	94.11.26	211,603	0.02%	243,033	0.02%	—	—		正修科技大學國貿科畢原高新銀行大公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鍾旭榮	95.04.03	15,130	—	—	—	—	—		台灣大學商學系畢高雄企業金融區域中心經理	—	—	—	—
經理	劉敏祥	94.11.26	47,332	—	90,097	0.01%	—	—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畢原高新銀行左營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郭禮仲	95.02.23	105,855	0.01%	—	—	—	—		台灣大學商學系畢立文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許振煌	95.08.11	71,536	0.01%	—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畢左營分行副理	—	—	—	—
經理	徐震遠	94.11.26	15,278	—	—	—	—	—		逢甲大學經濟系畢原高新銀行小港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黃憲章	98.07.28	—	—	—	—	—	—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畢合作金庫銀行新興分行經理				
經理	洪榮宗	95.08.11	69,105	0.01%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畢債權管理處、授信審查處經理	—	—	—	—
經理	黃登財	94.11.26	93,033	0.01%	905	—	—	—		政治大學經濟系畢佳里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薛志誠	94.11.26	111,868	0.01%	150,684	0.01%	—	—		中興大學經濟系畢六龜簡易型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林瑞美	94.11.26	187,573	0.02%	—	—	—	—		高雄商職畢美濃分行經理	—			
經理	莊秉宏	94.11.26	15,278	—	—	—	—	—		高雄第一科大企管研究所畢原高新銀行林園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吳國和	94.11.26	15,278	—	—	—	—	—		淡江大學保險系畢原高新銀行岡山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尤光陸	93.05.17	29,946	—	—	—	—	—		淡江大學國貿系畢前鎮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劉志政	94.11.26	15,352	—	—	—	—	—		旗美高中普通科畢原高新銀行里港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呂翰昆	98.12.01	285,416	0.02%	152,583	0.01%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管系碩士班畢債權管理處高級專員、建國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蔡維雍	96.07.09	32,663	—	—	—	—	—		真理大學會計系畢嘉義、光華分行副理	—	—	—	—
經理	唐英貴	92.04.28	114,920	0.01%	24,736	—	—	—		中央大學財金學系碩士班畢石牌、南京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朱樹君	95.08.11	68,546	0.01%	37,905	—	—	—		政治大學統計系畢中興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呂馨佑	94.03.14	93,119	0.01%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林森分行經理	—	—	—	—
經理	吳榮吉	96.04.09	—	—	—	—	—	—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畢華成分行經理	—	—	—	—
經理	楊濂澤	88.12.09	340,788	0.02%	399,942	0.03%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務處會計科經理	—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陳啟文	96.03.14	128,410	0.01%	—	—	—	—		台大造船工程系畢資訊處副理	—	—	—	—
經理	李昱陞	91.07.25	130,871	0.01%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畢景美分行經理	—	—	—	—
經理	蔡建利	94.07.18	90,950	0.01%	—	—	—	—		東海大學工程系畢嘉義分行、苓雅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陳正義	94.03.18	66,325	0.01%	—	—	—	—		高雄海專輪機科畢中壢分行、桃竹區消金中心經理	—	—	—	—
經理	周弘哲	96.03.14	50,465	—	—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消費金融事業部經理	—	—	—	—
經理	甘武正	95.12.01	43,936	—	—	—	—	—		東吳大學國貿系畢企業金融事業部經理	—	—	—	—
經理	陳正豐	89.09.01	214,406	0.02%	—	—	—	—		致理商專國貿科畢分行營運管理處經理	—	—	—	—
經理	沈友欣	97.03.28	—	—	—	—	—	—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貿科畢板橋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陳奕旭	98.12.01	10,080	—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畢台中分行副理、一等襄理	—	—	—	—
經理	鐘民原	98.04.01	36,989	—	16,844	—	—	—		台灣大學商學系畢旗山、高雄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李旭章	96.07.09	62,088	0.01%	4,618	—	—	—		永達工專畢中正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陳年惠	97.03.28	61,280	0.01%	5,040	—	—	—		台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畢向上、精武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李俊育	98.04.01	10,080	—	—	—	—	—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畢四維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阮建忠	98.08.17	69,021	0.01%	55,194	—	—	—		淡江大學統計系畢授信審查處副理	—	—	—	—
經理	高志良	98.08.17	45,455	—	—	—	—	—		紐約大學企研所畢北投分行副理	—	—	—	—
經理	柳詔仁	98.01.09	55,922	—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畢六龜分行襄理	—	—	—	—
經理	洪堅銘	98.04.01	41,322	—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商學碩士畢苓雅分行副理	—	—	—	—
經理	劉文和	95.05.03	69,712	0.01%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畢永康分行經理	—	—	—	—
經理	馬建輝	98.04.01	10,625	—	—	—	—	—		東海大學法律系畢仁德、東寧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陳文彬	98.08.17	99,655	0.01%	31,119	—	—	—		明新工專工管科畢石牌分行副理	—	—	—	—
經理	黃守文	96.08.30	—	—	—	—	—	—		中華大學企管系畢林森分行副理	—	—	—	—

（三）九十八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配發員工紅利情形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 退休金 (B)		盈餘分配 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 (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 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林彭郎(註1)	\$3,540	\$3,540	—	—	—	—	—	—	不適用 (註2)		—	—	—	—	—	—	—	—	—	—	不適用 (註2)		—		
董事長	陳勝宏(註1)	2,340	2,340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富利陽投資 (股)公司代表 人：陳勝宏 (註1)	540	540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吳錫輝	1,080	1,080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劉振陞	1,080	1,080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吳文正(註1)	540	540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孫炳焱(註1)	540	540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謝逸東(註1)	420	420	—	—	—	—	—	—			626	626	—	—	—	—	—	—	—	—			—	—	—
常務 董事	陳進家(註1)	540	540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珀韻企業(股) 公司：代表人 陳進家(註1)	420	420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陳金鎰(註1)	420	1,167	—	—	—	—	—	—			—	—	—	—	—	—	2	—	—	—			—	—	—
董事	昱舜有限公 司：代表人陳 金鎰(註1)	420	951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張武平	840	840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何順正	840	840	—	—	—	—	—	—			80		—	—	—	—	—	—	—	—			—	—	—
董事	趙復田	840	840	—	—	—	—	—	—			90		—	—	—	—	—	—	—	—			—	—	—
董事	黃正男(註1)	420	420	—	—	—	—	—	—			30		—	—	—	—	3	—	—	—			—	—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 退休金 (B)		盈餘分配 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 (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 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	林政毓	840	840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江春懷(註1)	420	420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劉祥墩	840	840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富利陽投資 (股)公司代表 人：林金隆(註 1)	420	420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富利陽投資 (股)公司代表 人：陳建揚	840	840	—	—	—	—	—	—			—	—	—	—	—	—	—	—	—	—				

註1：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改選全體董事監察人，九十八年七月一日選舉常務董事及董事長。

註2：本行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310,784仟元，合併稅後淨損310,454仟元。因此酬金總額占稅後淨益比例為負值，爰以不適用備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除林董事長彭郎、陳常務董事勝宏外之所有董事	除林董事長彭郎、陳常務董事勝宏及陳董事金鑑外之所有董事	除林董事長彭郎、陳常務董事勝宏外之所有董事	除林董事長彭郎、陳常務董事勝宏及陳董事金鑑外之所有董事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董事長彭郎 陳常務董事勝宏	林董事長彭郎 陳常務董事勝宏 陳董事金鑑	林董事長彭郎 陳常務董事勝宏	林董事長彭郎 陳常務董事勝宏 陳董事金鑑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18,180	19,658	18,806	20,289

2、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常務監察人	許博雄(註1)	\$540	\$540	—	—		—	—	—	40	不適用(註2)	不適用(註2)	—
常務監察人	旭鉅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博雄(註1)	540	540	—	—		—	—	—	60			—
監察人	林金隆(註1)	420	420	—	—		—	—	—	—			—
監察人	高明志(註1)	420	420	—	—		—	—	—	—			—
監察人	蔡文雄	840	840	—	—		—	—	—	—			—
監察人	陳森榮(註1)	420	420	—	—		—	—	—	—			—
監察人	江春懷(註1)	420	420	—	—		—	—	—	—			—

註1：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改選全體董事監察人。
註2：本行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310,784仟元，合併稅後淨損310,454仟元。因此酬金總額占稅後淨益比例為負值，爰以不適用備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上表所列之所有監察人	上表所列之所有監察人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600	3,700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丁偉豪	\$1,900	\$1,900	—	—	\$20	\$20		—	—	—	—	不適用(註1)	不適用(註1)	—	—	—
資深副總經理	鄭明坤	992	992	—	—	1	1		—	—	—	—			—	—	—
副總經理	林志亮	1,770	1,770	—	—	183	183		—	—	—	—			—	—	—
副總經理	周三和	2,262	2,262	—	—	241	241		—	—	—	—			—	—	—
副總經理	張繼鳴	2,262	2,262	—	—	241	241		—	—	—	—			—	—	—
副總經理	郭志鴻	1,832	1,838	—	—	191	191		—	—	—	—			—	—	—
總稽核	曾耀德	1,623	1,623	—	—	204	204		—	—	—	—			—	—	—

註1：本行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310,784仟元，合併稅後淨損310,454仟元。因此酬金總額占稅後淨益比例為負值，爰以不適用備註。

註2：原林主任秘書吉雄及原王副總經理枋焄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轉任他職，轉任前本行支付之薪資及獎金合計數分別為1,446仟元及1,251仟元，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予原王副總經理枋焄之薪資及獎金合計數為1,253仟元；原葉總經理清宗於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離職，離職前本行支付之薪資及獎金合計數為1,056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丁偉豪、鄭明坤、林志亮、曾耀德、林吉雄、葉清宗及王枋焄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丁偉豪、鄭明坤、林志亮、曾耀德、林吉雄、葉清宗及王枋焄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周三和、張繼鳴及郭志鴻等副總經理	周三和、張繼鳴及郭志鴻等副總經理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7,475	17,483

(四) 最近2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淨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九十八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與九十七年度相較差異不大，本行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310,784**仟元及九十七年度稅後淨損**2,311,900**仟元，因此酬金總額占稅後淨益比例為負值，故此分析不適用。
- 2、依本行章程第**40**條規定辦理，本行董事、監察人報酬依同業給付標準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議決之。獨立董事，得於不超過公司經理人核薪辦法所定最高薪階之標準，由董事會議定固定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前二項報酬及總經理以次各級職工薪資，不論營業盈虧均必須支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九十八年度董事會開會**11**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林彭郎	6	—	100%	98.07.01新任
董事長	陳勝宏	5	—	100%	98.06.22卸任
常務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陳勝宏	6	—	100%	98.07.01新任
常務董事	吳錫輝	2	—	18%	連任
常務董事	劉振陞	11	—	100%	連任
獨立常董	吳文正	6	—	100%	98.07.01新任
獨立常董	孫炳焱	5	—	100%	98.06.22卸任
董事	張武平	11	—	100%	連任
董事	何順正	11	—	100%	連任
董事	林政毓	11	—	100%	連任
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陳建揚	11	—	100%	連任
董事	趙復田	11	—	100%	連任
董事	珀韻企業(股)公司陳進家	4	—	67%	98.06.22新任
董事	昱舜有限公司陳金鎰	6	—	100%	98.06.22新任
董事	謝逸東	6	—	100%	98.06.22新任
董事	陳進家	1	—	20%	98.06.22卸任
董事	陳金鎰	5	—	100%	98.06.22卸任
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林金隆	5	—	100%	98.06.22卸任

董事	黃正男	3	—	60%	98.06.22卸任
獨立董事	劉祥墩	11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江春懷	6	—	100%	98.06.22新任
常務監察人	旭鉅科技有限公司許博雄	5	—	83%	98.06.22新任
常務監察人	許博雄	5	—	100%	98.06.22卸任
監察人	蔡文雄	8	—	73%	連任
監察人	林金隆	4	—	67%	98.06.22新任
監察人	高明志	0	—	0%	98.06.22卸任
監察人	陳森榮	4	—	80%	98.06.22卸任
獨立監察人	江春懷	5	—	100%	98.06.22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98.03.26	第4屆第17次	陳勝宏	本行授信暨投資審議委員會提報授信案件	屬銀行法第33條之1規定所列之利害關係人授信案件	迴避討論及表決
98.07.01	第5屆第1次	林彭郎	核定董事長薪資及待遇條件	涉及董事本身利害關係	迴避討論及表決
98.10.15	第5屆第3次	陳勝宏	本行授信暨投資審議委員會提報授信案件	屬銀行法第33條之1規定所列之利害關係人授信案件	迴避討論及表決
98.12.28	第5屆第5次	林彭郎	核定董事長績效獎金	涉及董事本身利害關係	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九十八年度董事會開會11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常務監察人	旭鉉科技有限公司許博雄	5	83%	98.06.22.新任
常務監察人	許博雄	5	100%	98.06.22.卸任
監察人	蔡文雄	8	73%	連任
監察人	林金隆	4	67%	98.06.22.新任
監察人	高明志	0	0%	98.06.22.卸任
監察人	陳森榮	4	80%	98.06.22.卸任
獨立監察人	江春懷	5	100%	98.06.22.卸任

註：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第5屆第1次臨時董事會係選舉常務董事，故監察人均未列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

(一)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第5屆第3次董事會，林監察人金隆陳述意見摘要：

- 1、移送信保案件應注意放款資金流向須符合申貸用途。
- 2、請落實並嚴謹辦理轉銷呆帳案件之後續管理(訴追)事宜。
- 3、建議降低經理人之任用年齡。

(二)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5屆第4次董事會，蔡監察人文雄陳述意見摘要：
本行轉投資事業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虧損應研擬因應措施及並限期改善。

(三)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5屆第4次董事會，林監察人金隆陳述意見摘要：

- 1、請明訂招募經理人之條件及考核方式。
- 2、請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 3、晉升現有優秀副理職級人員並派任分行擔任經理。
- 4、經理人員考核以每年1次為原則。

(四)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詳見本行網址：[http：//www.sunnybank.com.tw](http://www.sunnybank.com.tw)

(五)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行總行行政管理處轄下設有股務科，辦理股東事務，如遇有股東建議或爭議等事項，則由該科負責辦理，並視情節輕重，層轉行政管理處經理、董事會主任秘書、董事長、常董會為妥善處理。 (二)本行總行行政管理處轄下設有股務科專責注意主要股東持股情形。 (三)已建置相關應遵守事項及作業準則。	(一)本行已設有專責單位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爭議事項，符合該守則第19條規定。 (二)符合該守則第27條規定。 (三)符合該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行已設置獨立董事2席。 (二)本行於每年聘任會計師，以符合專業、負責及獨立性為要件，辦理財務及稅務簽證時均經事先提報董事會議決議。	(一)符合該守則第31條規定。 (二)符合該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相關事項皆已依規定建置暢通之溝通管道。	符合該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本行網址： http：//www.sunnybank.com.tw ，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符合該守則規定。
五、銀行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未來將遵照法令實施公司治理之進程，設置各項功能之委員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七、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深體企業永續經營、照顧員工及保障從業人員人權之社會責任至深重大，本行除努力提昇營運效益外，總行另設有勞資協調委員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各項福利，且依政府規定施行勞工退休新制等福利措施，全體員工權益皆獲完善之保障。 (二)僱員關懷：配合政府政策，本行並無實施裁員、減薪及無薪休假等措施，並經常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鼓勵員工進修。 (三)投資者關係：本行於公司網站設立免付費電話專線及電子郵件信箱，對於投資者關係、客戶關係以之溝通管道順暢，有助於投資關係者權利之維護。 (四)利益相關者權益：本行於公司網站設立免付費電話專線及電子郵件信箱，針對利益相關者權益均能適當反應，有助於投資關係者權利之維護。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行隨時告知董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之情事，而董事、監察人進修制度係由董事、監察人自行安排進修課程。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已成立風險管理處，專責研訂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另本行為統一規範作業程序及規避作業風險，對於各項業務均訂定業務手冊、章則彙編等，並函頒全行各單位據以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行針對客戶投訴案件設有專責單位負責處理，充分重視公平交易法及消費者保護法之規定，審閱相關定型化契約及文宣，保護消費者相關權益。 (八)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目前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六）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秉秉持回饋社會的一貫理念，善盡企業責任、堅守企業承諾，積極扮演「企業公民」的角色，以員工一日所得捐款八八風災受災戶，表達本行對社會應有的企業責任，為學術文化有所貢獻，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且持續不斷推廣並贊助各項體育、文教活動，如贊助士林高商校慶活動、石牌國小運動會以關懷鄉鄰、回饋社會。

另透過陽信文教基金會舉辦之象棋、圍棋、繪畫、專題講座、暑期親子營、提供獎學金等活動，為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積極參與各項各項公益活動，為各種學術文化活動盡一份綿薄之力。

（八）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陽信商業銀行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陽信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本銀行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林彭郎



（簽章）

總經理：

丁偉豪



（簽章）

總稽核：

曾邦德



（簽章）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周三和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劃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	無	無

2、會計師專案查核內部控制報告：無

(十) 最近2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查官起訴者：

本行泰山分行、民生分行、永和分行承辦杜修蘭、王玉蘭、杜修利、林呂盈授信案，疑因違反銀行法，遭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查官認應提起公訴。

2、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九十七年度本行中華分行辦理大額收付交易未依規定確認客戶身分，並將其身分資料加以紀錄，核違反「洗錢防制法」第7條第1項及「洗錢防制法第7條授權規定事項」第1點規定。

3、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無

4、經金管會依銀行法61條之1規定處分事項：

九十七年度本行消費金融中心對於客戶申請貸款相關資料未設置完善之保管紀錄，對客戶資料保管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上顯有疏漏之處，有礙銀行健全之虞，依銀行法第61條之第1項規定，應予糾正。

5、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害、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達五仟萬元者，應揭露其損失金額：無

6、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十一) 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1、九十八年一月八日第4屆第16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訂定九十八年度收支預算書及九十八年度整體業務經營計畫。

(2)聘任丁偉豪君為本行執行總經理。

2、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第4屆第18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規劃九十八年度辦理發行次順位債券新臺幣13億元。

3、九十八年五月七日第4屆第19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改派劉宗勳君擔任本行會計主管。

4、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第5屆第1次臨時董事會：選任吳錫輝、劉振陞、吳文正、陳勝宏、林彭郎先生為第五屆常務董事（另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第5屆第1次臨時常務董事會選任林彭郎先生為第5屆董事長）。

5、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第5屆第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修正本行組織規程。

(2)聘任丁偉豪君為本行總經理。

6、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第5屆第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行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7、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第5屆第5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九十九年度預算報告書及整體業務經營計劃。

【股東會】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修訂本行章程部分條文。

2、改選本行全體董事、監察人。

(十二) 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姓名	職稱	到任日	解任日	辭職解任情形
陳勝宏	董事長	83.03.28	98.06.21	辭職
葉清宗	總經理	94.12.01	98.01.01	解任(不續聘)
陳惠民	會計主管	96.08.30	98.05.31	辭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九十八年度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戀	邵志明	—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千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千元（含）～6,000仟元			
4	6,000千元（含）～8,000仟元			
5	8,000千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九十八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簽證會計師由邵志明、郭政弘會計師更改為林秀戀、邵志明會計師。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第3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1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林彭郎	30,000	0	0	0
常務董事	劉振陞	40,000	0	0	0
常務董事	吳錫輝	200,000	0	0	0
董事	何順正	0	0	0	0
董事	張武平	0	0	0	0
董事	林政毓	0	0	0	0
董事 兼任協理	謝逸東	200,000	0	0	0
董事(主要股東、註2)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揚	0	0	0	0
法人常務 董事代表人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勝宏	0	0	0	0
(註2)	薛凌	0	0	0	0
(註2)	陳進諒	0	0	0	0
(註2)	陳進中	0	0	0	0
(註2)	陳進福	0	0	0	0
(註2)	陳麗芬	0	0	0	0
(註2)	陳亞逸	0	0	0	0
(註2)	陳佩瑜	0	0	0	0
(註2)	陳雨利	0	0	0	0
(註2)	薛林勸	0	0	0	0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註2)	何利偉	0	0	0	0
(註2)	何志偉	0	0	0	0
(註2)	薛宗泰	0	0	0	0
(註2)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註2)	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	0	0	0	0
董事	珀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 表人(註2)	珀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進家	0	0	0	0
董事	趙復田	0	0	0	0
董事	昱舜有限公司	20,000	0	0	0
法人董事代 表人(主要 股東)	昱舜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金鎰	0	0	0	0
常務監察人	旭鉅科技有限公司	8,000	0	0	0
常務監察人	旭鉅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博雄	(400,000)	0	0	0
監察人(主 要股東)	蔡文雄	(200,000)	0	0	0
監察人	林金隆	200,000	0	0	0
總經理	丁偉豪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繼鳴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志鴻	0	0	(44,000)	0
副總經理	林志亮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三和	0	0	0	0
副總經理	鄭明坤	0	0	0	0
總稽核	曾耀德	0	0	0	0
協理	劉明杰	100,000	0	0	0
協理	郭景豐	0	0	0	0
協理	陳榮貴	0	0	0	0
協理	余施瑤	0	0	0	0
協理	胡從宜	0	0	0	0
協理	張義郁	0	0	0	0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理	黃彥俊	0	0	0	0
協理	王玆焄	0	0	0	0
協理	汪建義	0	0	0	0
經理人	陳國鴻	0	0	0	0
經理人	曹峻榮	0	0	0	0
經理人	高金木	0	0	0	0
經理人	蔣東昇	0	0	0	0
經理人	楊振聲	0	0	0	0
經理人	林國宏	0	0	0	0
經理人	吳家成	0	0	0	0
經理人	高志利	0	0	0	0
經理人	宋萍萍	0	0	0	0
經理人	龍萬里	0	0	0	0
經理人	曾介昌	0	0	0	0
經理人	陳耀文	0	0	0	0
經理人	簡致信	0	0	0	0
經理人	劉晏興	0	0	0	0
經理人	胡紀民	0	0	0	0
經理人	葉明岳	0	0	0	0
經理人	李慶成	0	0	0	0
經理人	陳奇川	0	0	0	0
經理人	陳易煥	0	0	0	0
經理人	朱佳隆	0	0	0	0
經理人	邱全茂	0	0	0	0
經理人	張文松	0	0	0	0
經理人	陳明文	0	0	0	0
經理人	胡敏夫	0	0	0	0
經理人	黃紀為	0	0	0	0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經理人	潘光莒	0	0	0	0
經理人	陳慧玲	0	0	0	0
經理人	楊宜蓁	0	0	0	0
經理人	吳政豪	0	0	0	0
經理人	岳文章	0	0	0	0
經理人	蕭志輝	0	0	0	0
經理人	張順涵	0	0	0	0
經理人	陸俊雄	0	0	0	0
經理人	黃哲明	0	0	0	0
經理人	鄭培楠	0	0	0	0
經理人	郭江海	0	0	0	0
經理人	陳志浩	0	0	0	0
經理人	李文輝	0	0	0	0
經理人	蘇信義	0	0	0	0
經理人	黃堯焜	0	0	0	0
經理人	葉蒼益	0	0	0	0
經理人	楊英崇	0	0	0	0
經理人	楊寶貴	0	0	0	0
經理人	李泰儒	0	0	0	0
經理人	蘇建宗	0	0	0	0
經理人	曾建佳	0	0	0	0
經理人	陳定溢	0	0	0	0
經理人	吳勝義	0	0	0	0
經理人	周志偉	0	0	0	0
經理人	蔡坤地	0	0	0	0
經理人	陳洋祐	0	0	0	0
經理人	林正隆	0	0	0	0
經理人	陳憲群	0	0	0	0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經理人	莊永富	0	0	0	0
經理人	張 清	0	0	0	0
經理人	崔靜芷	0	0	0	0
經理人	張榮斌	0	0	0	0
經理人	胡君璋	0	0	0	0
經理人	趙昱欽	200,000	0	0	0
經理人	潘政仁	0	0	0	0
經理人	鍾旭榮	0	0	0	0
經理人	劉敏祥	0	0	0	0
經理人	郭禮仲	0	0	0	0
經理人	許振煌	2,000	0	0	0
經理人	徐震遠	0	0	0	0
經理人	黃憲章	0	0	0	0
經理人	洪榮宗	0	0	0	0
經理人	黃登財	0	0	0	0
經理人	薛志誠	0	0	0	0
經理人	林瑞美	0	0	0	0
經理人	莊秉宏	0	0	(15,278)	0
經理人	吳國和	0	0	0	0
經理人	尤光陸	0	0	0	0
經理人	劉志政	0	0	0	0
經理人	呂翰昆	0	0	0	0
經理人	蔡維雍	0	0	0	0
經理人	唐英貴	0	0	0	0
經理人	朱樹君	0	0	0	0
經理人	呂馨佑	0	0	0	0
經理人	吳榮吉	0	0	0	0
經理人	楊濂澤	0	0	0	0

職稱	姓名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經理人	陳啟文	0	0	0	0
經理人	李昱陞	0	0	0	0
經理人	蔡建利	0	0	0	0
經理人	陳正義	0	0	0	0
經理人	周弘哲	0	0	0	0
經理人	甘武正	0	0	0	0
經理人	陳正豐	0	0	0	0
經理人	沈友欣	0	0	0	0
經理人	陳奕旭	0	0	0	0
經理人	鐘民原	0	0	0	0
經理人	李旭章	0	0	0	0
經理人	陳年惠	0	0	0	0
經理人	李俊育	0	0	0	0
經理人	阮建忠	0	0	0	0
經理人	高志良	0	0	0	0
經理人	柳詔仁	0	0	0	0
經理人	洪堅銘	0	0	0	0
經理人	劉文和	0	0	0	0
經理人	馬建輝	0	0	0	0
經理人	陳文彬	0	0	0	0
經理人	黃守文	0	0	0	0

註1：經理葉明岳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卸任，經理黃登財、薛志誠、陳明文、吳政豪、蘇信義、莊秉宏、吳國和、崔靜芷、郭江海、胡從宜九十九年二月十日卸任，經理朱樹君九十九年三月六日卸任，經理陳文彬九十九年四月八日卸任，經理馬建輝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卸任，經理張清柏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卸任，經理黃哲明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卸任。

註2：依本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銀行、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蔡文雄	處分(贈與)	98.10.22	蔡庭瑞	父子	(200,000)	8.3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10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6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勝宏代表人：陳建揚	82,952,766 7,179,892 3,717,876	6.77 0.59 0.30	— 1,832,655 1,064,773	— 0.15 0.09	— — —	— — —	全陽建設(股)公司	受同一人控制	—
全陽建設(股)公司	69,644,262	5.69	—	—	—	—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	受同一人控制	—
勝陽建設(股)公司	37,558,207	3.07	—	—	—	—	—	—	—
第一產物保險(股)公司	25,469,136	2.08	—	—	—	—	—	—	—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15,900,691	1.30	—	—	—	—	—	—	—
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	11,662,995	0.95	—	—	—	—	—	—	—
郭文聰	10,625,076	0.87	4,226,400	0.35	—	—	—	—	—
蔡文雄	7,205,159	0.59	4,904,014	0.40	—	—	—	—	—
國華人壽保險(股)公司	11,101,039	0.91	—	—	—	—	—	—	—
陳金鎰	8,821,778	0.72	—	—	—	—	—	—	—

九、本行、本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銀行投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672,000	2.42%	0	0.00%	9,672,000	2.42%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00%	5,000,000	100.00%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	97.68%	0	0.00%	29,500,000	97.68%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39.99%	900,004	60.00%	1,500,004	99.99%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	20.00%	484,000	80.00%	605,000	100.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94%	0	0.00%	5,000,000	2.9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865,991	0.29%	0	0.00%	865,991	0.29%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6,587	1.11%	0	0.00%	66,587	1.11%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6,006,000	20.02%	0	0.0%	6,006,000	20.02%

註：係依銀行法第74條所為之投資。

2009

肆

Bank Report

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86.09	10元	270,000	2,700,000	270,000	2,700,000	原信合社股金	註1
87.11	13元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說明1	註2
88.11	13元	380,000	3,800,000	380,000	3,800,000	說明2	註3
89.12	13元	470,000	4,700,000	470,000	4,700,000	說明3	註4
90.10	10元	535,800	5,358,000	535,800	5,358,000	說明4	註5
91.10	10元	616,170	6,161,700	616,170	6,161,700	說明5	註6
92.10	10元	820,000	8,200,000	706,158	7,061,579	說明6	註7
93.12	—	820,000	8,200,000	820,000	8,200,000	說明7	註8
94.09	10元	1,200,000	12,000,000	891,078	8,910,783	說明8	註9
94.11	—	1,200,000	12,000,000	1,091,526	10,915,265	說明9	註10
95.07	10元	2,000,000	20,000,000	1,243,928	12,439,281	說明10	註11
98.09	—	2,000,000	20,000,000	1,224,973	12,249,730	說明11	註12

說明1：現金增資192,060,160元；提撥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07,939,840元。

說明2：現金增資290,000,000元；盈餘轉增資210,000,000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300,000,000元。

說明3：現金增資216,000,000元；盈餘轉增資304,000,000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380,000,000元。

說明4：盈餘轉增資188,000,000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470,000,000元。

說明5：盈餘轉增資267,900,000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535,800,000元。

說明6：現金增資300,000,000元；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76,644,590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123,234,000元。

說明7：現金增資519,331,710元；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轉增資)619,089,700元。

說明8：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轉增資)710,782,970元。

說明9：合併高新銀行發行新股2,004,482,070元。

說明10：現金增資1,084,734,960元；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39,281,340元。

說明11：註銷買回異議股東持有股份18,955,153股，減資189,551,530元。

註1：奉財政部86.04.28(86)台財融第86620211號函核准改制。

註2：奉財政部87.06.17(87)台財融第87178088號函及證期會87.07.18(87)台財證(一)第57355號函核准。

註3：奉財政部88.06.14(88)台財融第88202536號函及證期會88.07.07(88)台財證(一)第62206號函核准。

註4：奉財政部89.09.29台財融(三)第89748888號函及證期會89.10.11(89)台財證(一)第83770號函核准。

註5：奉財政部90.06.06台財融(三)第90222235號函及證期會90.07.02(90)台財證(一)第142157號函核准。

註6：奉財政部91.07.16台財融(三)第918011284號函及證期會91.08.07台財證(一)字第910143731號函核准。

註7：奉財政部92.07.18台財融(三)第928011126號函及證期會92.08.25台財證(一)字第920138589號函核准。

註8：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3.08.02.金管銀(三)字第0938011367號函及93.08.30.金管證(一)字第0930138039號函核准。

註9：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08.26金管證(一)字第0940134178號函核准。

註10：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11.04金管銀(三)字第0943001624號函及94.11.21金管證(一)字第0940152434號函核准。

註11：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07.26金管證(一)字第0950131432號函核准。

註12：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9.07金管銀合字第09800402650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224,972,981	775,027,019	2,000,000,000	非上市櫃銀行股票

註：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420,059**股，視同庫藏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0	1,224,972,981	10元	充實營運資金	—	—

（二）股東結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公司法人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4	111	35	127,710	5	127,867
持有股數	1,429,097	52,471,297	214,500,122	13,269,394	943,299,781	3,290	1,224,972,981
持股比例	0.12%	4.28%	17.51 %	1.08%	77.01%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74,012	20,950,769	1.71%
1,000至 5,000	45,233	92,762,198	7.57%
5,001至 10,000	2,599	18,286,666	1.49%
10,001至 15,000	794	9,892,029	0.81%
15,001至 20,000	650	11,341,054	0.93%
20,001至 30,000	797	20,382,006	1.67%
30,001至 50,000	1,029	41,271,094	3.37%
50,001至 100,000	1,242	91,390,347	7.46%
100,001至 200,000	711	101,593,326	8.29%
200,001至 400,000	448	126,373,500	10.32%
400,001至 600,000	140	67,872,471	5.54%
600,001至 800,000	63	43,775,378	3.57%
800,001至 1,000,000	30	27,071,382	2.21%
1,000,001以上	119	552,010,761	45.06%
合計	127,867	1,224,972,98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註1)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952,766	6.77%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9,644,262	5.69%
勝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7,558,207	3.07%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469,136	2.08%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00,691	1.30%
郭文聰(註2)		14,851,476	1.22%
蔡文雄(註3)		12,109,173	0.99%
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		11,662,995	0.95%
國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39	0.91%
陳金鎰		8,821,778	0.72%

註1：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1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10名之股東。

註2：郭文聰持有股數包含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股數。

註3：蔡文雄持有股數包含其配偶持股數。

（五）最近2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當年度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每股市價	最高		註	註	註
	最低		註	註	註
	平均		註	註	註
每股淨值	分配前		8.43	8.68	—
	分配後		8.43	8.6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24,553	1,224,553	—
	調整前		(0.25)	(1.89)	—
	調整後		(0.25)	(1.89)	—
每股股利 (前一年度之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註	註
	本利比		註	註	註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註	註

註：本行非為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本行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外，應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3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視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餘額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1.5。

2、員工紅利百分之3。

3、股東股利百分之95.5。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15。

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資本適足性，股利發放依據本行資本預算規劃，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依資本預算如有剩餘且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並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10，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0.1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東股票股利，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無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行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再提百分之3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視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餘額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1.5。

(2)員工紅利百分之3。

(3)股東股利百分之95.5。

2、九十八年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九十八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行九十八年度無盈餘分配案，員工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予分配。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行九十七年係盈虧撥補案。

（九）本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回期次	第 1 次
買回目的	合併高新商業銀行買回異議股東持有股份
買回期間	九十五年八月十日
買回區間價格	11.48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18,955,153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17,605,155元
買回本行股份前之資本適足率(註)	基準日：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比率：9.4%
買回本行股份後之資本適足率(註)	基準日：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比率：9.4%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8,955,153股
累積持有本行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行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買回股份轉讓與員工之執行進度	—
未於買回三年內轉讓完畢致本會採取限制措施之情形	—

註：資本適足率係以買回股份前後本行最近一次向主管機關申報資料為準。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九十五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私募)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私募)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三)字第09500126390號函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發行日期	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九十六年四月九日
面額	新臺幣壹仟萬元	新臺幣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新臺幣壹拾捌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2.55%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固定利率年利率3%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期限	5年6月，自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起至一百零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止。	7年期，自九十六年四月九日起至一百零三年四月九日止。
受償順位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本行自行銷售)	無(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薛松雨律師	薛松雨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華南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新臺幣壹拾捌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915,265,040元	12,439,281,340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2,892,912,768元	13,811,120,055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贖回或提前	無	無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金融債券	次順位金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5.51%	27.5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註)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金 融 債 券 種 類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B券(私募)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私募)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發行日期	九十六年四月九日	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面額	新臺幣壹仟萬元	新臺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	新臺幣貳億零參佰伍拾萬元整
利率	浮動利率，按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一般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0.60%單利機動計息，每季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	固定利率年利率3.6%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期限	7年期，自九十六年四月九日起至一百零三年四月九日止。	5年6月，自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一百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止。
受償順位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本行自行銷售)	無(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薛松雨律師	薛松雨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	新臺幣貳億零參佰伍拾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439,281,340元	12,439,281,340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3,811,120,055元	13,811,120,055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金融債券	次順位金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5.48%	36.9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金 融 債 券 種 類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B券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發 行 日 期	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面 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	新臺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 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壹億零壹佰萬元整	新臺幣貳億陸仟壹佰萬元整
利 率	浮動利率，按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一般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0.75%單利機動計息，每季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	固定利率年利率3.8%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期 限	5年6月，自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一百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止。	6年2月，自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至一百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止。
受償順位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本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就本行剩餘財產分派之受償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次於本行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本行自行銷售)	無(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薛松雨律師	薛松雨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億零壹佰萬元整	新臺幣貳億陸仟壹佰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439,281,340元	12,439,281,340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3,811,120,055元	13,811,120,055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金融債券	次順位金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7.68%	39.57%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金 融 債 券 種 類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B券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三)字第09500549820號函	金管銀(三)字第09800208270號函
發 行 日 期	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面 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	新臺幣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 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肆仟參佰玖拾萬元整	新臺幣伍億元整
利 率	浮動利率，按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一般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0.95%單利機動計息，每季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	固定利率年利率3%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期 限	6年2月，自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至一百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止。	5年7月，自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起至一百零四年一月十五日止。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本行自行銷售)	無(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薛松雨律師	薛松雨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肆仟參佰玖拾萬元整	新臺幣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439,281,340元	12,439,281,340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3,811,120,055元	10,629,528,858元
履約情形	無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金融債券	次順位金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9.89%	56.53%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註)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金 融 債 券 種 類	九十九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	九十九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B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三)字第09800208270號函	金管銀(三)字第09800208270號函
發行日期	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面額	新臺幣壹仟萬元	新臺幣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伍億柒仟萬元整	新臺幣貳億參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年利率3.25%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浮動利率，按本行定儲利率指數(季調)加1.83%單利機動計息，每季重設乙次，每年付息一次。
期限	7年，自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起至一百零六年四月三十日止。	7年，自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起至一百零六年四月三十日止。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本行自行銷售)	無(本行自行銷售)
簽證律師	薛松雨律師	薛松雨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戀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戀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伍億柒仟萬元整	新臺幣貳億參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249,729,810元	12,249,729,810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註2	註2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金融債券	次順位金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擴充本行資本提高資本適足率	擴充本行資本提高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註2	註2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註1)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日期：98.09.21 評等等級：twBBB

註1：此為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最近一次授予本行之長期信用評等。

註2：「上會計年度決算後淨值」依銀行法施行細則第9條與八十七年五月七日台財融字第87718552號函規定，即以上會計年度經股東會承認之盈餘分配後淨值為準，故於當年度截至刊印日止無法計算。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一、業務內容

1、主要業務

(1)存款業務

截至九十八年底，本行總存款餘額**1,993.87**億元，較九十七年底之**2,088.65**億元減少**94.78**億元、衰退**4.54%**，其中活期性存款佔存款總餘額**37.22%**，定期性存款佔存款總餘額**62.78%**。

(2)授信業務

A、個人放款

截至九十八年底個人放款餘額**1,171.60**億元，佔全行總放款餘額**1,634.74**億元之**71.67%**，較九十七年底之**1,156.93**億元增加**14.67**億元、成長**1.27%**，其中房貸餘額為**1,133.59**億元，信貸餘額為**38.01**億元。

為有效控管信用風險，以擔保放款（不動產擔保）為個人放款之核心業務，持續辦理一般房貸，除慎選地點良好之擔保品外，並配合政府政策承作「青年安心成家」、「九十八年住宅補貼－購置及修繕住宅貸款」等政府優惠房貸；另自九十八年底開發「法拍屋代墊款」業務，以多元化商品滿足不同客層之需求並擴大個人放款領域。

B、企業放款

截至九十八年底企業放款餘額**463.14**億元，佔全行總放款餘額**1,634.74**億元之**28.33%**，較九十七年底之**530.84**億元減少**67.70**億元、衰退**12.75%**。

持續推動各項中小企業專案產品並搭配信保基金保證以確保債權，大型企業除一般企業戶外，另慎選優質土建融案件、聯貸案承作，並於推廣企業放款之同時衍生其他業務如存匯理財、薪資轉帳等，以利行銷整合創造綜效。

(3)財富管理業務

九十八年度本行藉由產品精選及專業風險管理機制，成功避開金融海嘯雷曼連動債事件風險，客戶受相關事件之衝擊影響程度相較同業為低，各項商品銷量、收入與變化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商品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年度增(減)變化	
	銷量	收入	銷量	收入	銷量增(減)	收入增(減)
國內基金(註)	2,218,492	11,359	1,411,432	10,320	807,060	1,039
海外基金	8,187,658	124,669	4,452,113	69,895	3,735,545	54,774
連動債	0	0	2,474,631	34,162	(2,474,631)	(34,162)
保險	10,863,438	156,026	6,027,275	84,095	4,836,163	71,931
總計	21,269,590	292,054	14,365,450	198,472	6,904,140	93,582

註：「國內基金」欄資料係指排除債券型基金以外之國內基金銷售量及國內基金理財手續費收入。

(4)外匯業務

受金融海嘯與全球經濟不景氣之影響，九十八年度本行外匯業務略有萎縮，各項外匯業務概況如下：

單位：仟美元

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增(減)額	增減比率(%)
外匯存款(餘額)	197,753	225,898	(28,145)	(12%)
外匯放款(餘額)	123,404	180,116	(56,712)	(31%)
進出口	213,183	334,431	(121,248)	(36%)
匯兌業務	1,295,516	1,521,373	(225,857)	(15%)

(5)信託業務

本行截至九十八年底受託管理之信託財產總餘額為新臺幣**353.40**億元，較九十七年底之**385.25**億元減少**31.85**億元，減幅為**8.27%**。分類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增(減)額	增減比率(%)
信託業務	35,339,826	38,525,843	(3,186,017)	(8.27%)
金錢信託	32,841,096	35,706,050	(2,864,954)	(8.02%)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	20,736,228	19,158,216	1,578,012	8.24%
其他金錢信託	188,321	168,341	19,980	11.87%
證投信基金保管	11,916,547	16,379,493	(4,462,946)	(27.25%)
不動產信託	1,686,734	1,580,490	106,244	6.72%
有價證券信託	811,996	1,239,303	(427,307)	(34.48%)
附屬信託業務	2,145,318	4,639,268	(2,493,950)	(53.76%)
營業保證金保管業務	1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
簽證業務(承作量)	2,035,318	4,629,268	(2,593,950)	(56.03%)
合計	37,485,144	43,165,111	(5,679,967)	(13.16%)

資料來源：本行信託帳營業報告書及有價證券簽證統計表。

(6)信用卡業務

A、發卡量：九十八年底信用卡發卡量為**472,569**卡，較九十七年底信用卡發卡量**466,240**卡增加**6,329**卡。

B、消費金額：九十八年全年信用卡消費金額為**16.15**億元，較九十七年底全年信用卡消費金額**16.20**億元減少**0.05**億元。

C、循環信用餘額：九十八年底循環信用餘額為**6.80**億元，較九十七年底循環信用**8.48**億元減少**1.68**億元。

(7)電子金融

單位：新臺幣仟元；筆

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提款總金額	轉帳總筆數	提款總金額	轉帳總筆數
實體ATM	24,511,263	1,458,090	18,536,326	1,503,092
網路ATM	—	50,852	—	53,817
網路銀行	—	191,092	—	119,062
電話銀行	—	349,432	—	381,801
行動銀行	—	55	—	265
XML	—	0	—	1,331

註1：行動銀行業務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停止。

註2：XML業務於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停止。

(8)投資業務

本行除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對公民營企業之轉投資以增裕營收外，結合新臺幣及外幣資金各項用途之統籌運用，隨時掌握市場利率匯率走勢及本行新臺幣及外幣資金部位實際情況，適時調整資金配置，靈活操作調度全行資金，降低營運成本，提高投資效率。

本行各項交易收入成長與變化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至九十八年有價證券交易明細表（買賣票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增(減)額	增減比率(%)
公債利益	5,743	3,748	1,995	53.23 %
股票利益(損失)	147,142	(240,664)	387,806	161.14 %
受益憑證利益(損失)	29,231	(34,100)	63,331	185.72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利益	150	—	150	100.00%
短期票券利益	5,981	12,113	(6,132)	(50.62%)
評價利益(損失)	22,531	(149,527)	172,058	115.07 %
股利	28,241	60,158	(31,917)	(53.06%)
合計	238,778	(348,272)	587,050	168.56 %

2、主要業務資產佔總資產之比重及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佔資產比率(%)	金額	佔資產比率(%)
資產總額	224,535,767	100.00	238,211,672	100.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61,951,070	72.13	166,298,395	69.8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7,099,985	16.52	35,372,170	14.85%
現金	3,989,162	1.78	4,607,347	1.93%
負債總額	214,209,771	95.40	227,582,143	95.54%

主要業務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佔資產比率(%)	金額	佔資產比率(%)
存款及匯款	199,387,448	88.80	208,865,235	87.68%
應付金融債券	6,009,400	2.68	5,509,400	2.3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939,242	2.65	5,985,843	2.51%

註：表內資產及負債各科目係為占總資產金額比率之前三名者。

3、各項業務收入佔淨收益之比重及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淨收益	1,613,782	62.22	2,657,185	112.62%
手續費淨收益	607,095	23.41	546,718	23.17%
其他	372,779	14.37	(844,468)	(35.79%)
淨收益合計	2,593,656	100.00	2,359,435	100.00%

（二）九十九年度經營計畫

1、存款業務

九十九年度存款平均餘額目標為**2,066**億元，並持續提升活期性存款比重以降低資金成本。

2、授信業務

(1)九十九年度放款平均餘額目標為**1,686**億元；規劃於兼顧授信業務推展及收益原則下，提升本行授信品質；另為發揮自有資金放款最大效益，承作方向以風險權數較低之業務（不動產擔保放款及中小企業放款）為主。

(2)不動產擔保放款以優質買賣件及配合政府政策性房貸為承作主軸，並以地段良好之擔保品為優先，審慎辦理不動產鑑價及評估借款人資力，以降低違約風險。

(3)中小企業放款以徵提不動產及加強搭配信保基金保證方式承作，以利債權確保。

3、財富管理業務

擴大本行信託理財資產規模，以持續穩定成長為目標；善用全省分行通路平台，強化業務整合效益，提供客戶客製化之全方位理財及理債方案，落實理財專員管理及舉辦「投資展望說明會」，並由專業投資研究人員適時依市場變化調整產品策略及業務結構佔比，以提供本行客戶更為優質且專業之理財服務。

4、外匯業務

(1)開發進出口及外匯放款業務。

(2)招攬外匯存款。

(3)設立外匯指定銀行及培訓外匯人才；為提升本行外匯業務並提供客戶全方位外匯服務，九十九年度以設立**6**家（北部**4**家、中部**1**家、南部**1**家）、**5**年內以設立**30**家外匯指定銀行共計**36**家為目標，透過外匯指定銀行之設立與加強外匯人才之培訓，擴大本行外匯業務版圖。

5、信託業務

(1)不動產信託業務：

A、開發信託：持續推展土地信託、基地建築融資信託及其他相關衍生性業務，搭配土建融授信等各種樣態之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

B、管理信託：以管理為目的將標的物信託後，租金由承租戶直接存入信託專戶進行管理運用。

(2)金錢信託

A、不動產交易安全信託：與房貸業務搭配推展不動產買賣價金交易安全信託及相關衍生性業務。

B、預收款信託：推廣現行現金禮券信託業務，另研發信用卡交易禮券預收款信託業務，結合聯合信用卡中心、禮券業者及禮券發行系統商共同開發，以滿足各類客戶之不同信託需求。

C、保險金信託：係為結合「保險」與「信託」之金融服務商品，透過受託銀行獨立且專業的管理，照顧無能力管理財產之年長者或未成年者或禁治產者，以符合照顧遺族，安養老弱婦孺之目的。

6、信用卡業務

信用卡業務定位為產品行銷通路之一環，搭配存、放款業務整合行銷，以擴大個人金融領域，期與客戶建立更緊密關係。

(1)提供本行往來房貸及理財客戶作為跨部門銷售商品。

(2)提供刷卡優惠、紅利點數折抵本行房貸利息、郵購產品打折，以增加本行信用卡附加價值。

(3) COMBO卡之規劃發行。

7、電子金融

持續提升網路銀行及網路ATM功能，並配合政府電子化政策，強化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業務與銀行公會全國繳（費）稅業務，提供客戶更為便捷快速之服務。

8、投資業務

掌握市場利率及經濟情勢變化，統籌運用本行新臺幣及外幣資金，隨時檢視各資金部位配置狀況，經由票券、公債、股票、受益憑證（基金）、外幣資金與外匯投資之各項操作，以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性操作，靈活調度並提升資金運用效益，以增加本行投資收益與整體獲利。

（三）市場分析

1、銀行業務之經營概況

受金融風暴後續效應影響，國際金融環境面臨重大變遷，次貸風暴演變成狂襲全球經濟的金融海嘯，對於全球經濟環境及金融產業造成嚴重影響，各國均提出各項振興經濟方案，儘管台灣經濟情勢已益趨彈升，惟國內長期存在金融機構家數過多造成業者惡性殺價競爭環境不良的問題，使銀行業傳統貸放業務之獲利不斷受到壓縮，加以企業債務違約率易受經濟情勢波動影響，銀行業普遍面臨相當嚴峻的考驗及挑戰。所有金融產業必須採取主動態度以因應經濟與營運情勢變化，並維持適當資本水準及加強風險管理。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面

近年來國內銀行利差日趨微薄之局面不易改善，同質性高的本國銀行間價格競爭愈發激烈，金融機構近期持續進行組織調整，並且更加重視改善財務體質及強化風險控管，新產品的推出與行銷活動亦大幅增加。

(2)需求面

傳統貸放業務已難滿足客戶多元化之理財需求，社會消費型態的改變，如電子商務的普及或借貸消費比重的提高等趨勢，加以多年來國內利率偏低，資金外流至海外尋求更高報酬的需求有增無減，因此投資建

議、稅務規劃及理財商品等理財服務項目，仍是目前國內銀行業務需求的主要重點。

隨著兩岸金融政策逐漸開放，國內銀行透過設立子行、辦事處或OBU進行更多業務往來，有機會將金融版圖觸角延伸至對岸。

(3)成長性

經過此波金融衝擊，國內金融機構適時調整經營策略重點，建全本身體質，並加強風險控管及經營績效改善，多方拓展新種業務，提高整體利潤及資產報酬率。另一方面國內業者在政府「業務監理從寬、財務監理從嚴」之原則與方向下，治理良好之金融機構仍可藉由跨業行銷、異業結盟及導入新式金融商品尋求成長空間，並且藉由合併或引入外資進行策略聯盟來達到組織大型化、業務多角化之目標。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本行具全國96個營業據點之通路優勢，主要分佈於台北、高雄兩大都會區。

B、良好的地緣關係，親切及迅速確實處理之服務模式，與客戶互動良好。

C、營運基礎穩固，並積極推動企業金融、消費金融、財富管理、外匯、信託等各項業務，持續改善財務結構與提高服務效率。

D、於各分行設置專業理財人員，提供一次購足之全方位、多元化的專業金融服務，發揮交叉行銷最大綜效。

(2)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A、有利因素

(A)整體金融環境日趨健全，有利金融商品之研發與銷售。

(B)投資理財與信託觀念已漸趨普及，有利於財富管理與信託業務之推展。

(C)兩岸金融業務及金融國際化政策逐漸開放，有助我國金融業務整體體質健全發展。

(D)本行資產品質持續改善，有助於本行永續穩健經營。

B、不利因素

(A)銀行業過度競爭現象短期內不易弭除，各種金融商品銷售易淪為價格戰，本行業務以傳統存放款為主，不易擴大利差增加營業收入。

(B)籌資模式日趨多元化以及直接金融比重上升，恐將抑制傳統銀行授信業務的推展與獲利。

(C)外商銀行投入競爭，對本國銀行財富管理業務及具在地經營利基的中小企業金融市場構成威脅。

(D)面對金控公司挾規模經濟及通路優勢，與保險及證券通路策略結盟，佈局兩岸金融市場及全球服務，憑藉產品內容多元化及資源共享等經營模式，對中小型銀行業務推展產生極大壓力。

(3)因應對策

A、持續投入資源，加強新金融商品研發，提供客戶具差異化的優質服務，杜絕惡性價格競爭。

B、重新規劃分行據點及開發新的行銷通路，充分發揮本行全國96個據點之通路優勢。

C、運用本行既有業務基礎，積極發揮整體行銷功能，深耕企業金融及外匯業務，並全力拓展消費金融業務與財富管理領域。

D、持續進行組織改造、提升行員素質，強化競爭力，落實服務第一之理念，強化客我關係。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為加強服務客戶，九十八年六月起**96**家分行全面辦理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另於台中地區及台北縣板橋市設立台中及板橋外匯指定銀行，以擴大金融服務廣度，提供客戶更完整金融服務。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以達成主管機關要求之各項財務比率為最高指導原則，今、明兩年以健全經營體質及改善財務結構為首要目標，維持良好存放比結構，使存、放款均衡發展。透過分行遷移、遷址，擴大經營區域，深化客我關係，推動各分行「以服務帶動業務」，以擴大客戶群及貢獻度。

發行次順位債券以充實營運資本，提高本行**BIS**（自有資本適足率）比率；另持續降低逾放比率至**1.5%**以下，提高備抵呆帳覆蓋率至**40%**以上。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中期計劃規劃以調整分行通路，強化經營體質優先項目：

A、分行遷移規劃：對於經營績效不佳之分行，辦理分行遷移、遷址，經營據點能在地理位置上發揮業務併肩支援、業績相互提攜效果，有效利用、增進經營效益，以提高分行經營效能，強化分行通路價值，於各區域市場佔有率及發揮經營規模效益。

B、專注於業務之發展與開拓，進而深耕本行利基市場，強化放款之質與量，並持續清理不良資產；透過有效合理評估各項支出，達到成本最小化之目標。

(2)長期計劃以健全本行資本結構、擴充營運版圖為目標：

A、長期以提升**BIS**達到**10%**以上，健全資本結構為目標。

B、擴充金融周邊事業發展並擴大市佔率及規劃申辦海外分支機構，以擴大營運版圖。

二、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
員工人數	協經理(含)以上	121	122	122
	幹部	366	425	357
	職員(含)以下	1,400	1,642	1,317
	合 計	1,887	2,189	1,796
平均年歲		36.22	35.25	36.82
平均服務年資		8.64	7.86	9.04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碩士	5.19%	4.52%	5.62%
	大專	80.61%	78.94%	82.30%
	高中	14.04%	16.22%	11.97%
	高中以下	0.16%	0.32%	0.11%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1,164	1,291	1,139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1,380	1,479	1,347
	信託業務管理人員	386	431	376
	信託業業務督導人員	5	6	5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三十日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1,615	1,769	1,548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測驗	871	928	849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1,555	1,611	1,491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85	416	378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96	420	390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722	784	711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2	23	22
	期貨商業業務員資格測驗	313	343	310
	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測驗	177	202	174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測驗	156	163	154
	證券投信投顧事業業務員資格測驗	123	123	120
	票券商業務人員資格測驗	50	47	53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測驗	4	4	4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測驗	20	23	20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合格證明	1,394	1,536	1,335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測驗成績合格證明	866	923	837
	理財規劃顧問(CFP)	5	4	5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4	14	14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測驗	9	6	10
	人身保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438	420	429
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風險管理研習班結業證書	230	0	223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風險

本行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機制，並加入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以保障社會大眾之存款權益，並秉持回饋社會的一貫理念，積極扮演「企業公民」的角色，以實質的捐助八八風災戶表達本行對社會應有的企業責任，

並透過陽信文教基金會舉辦之象棋、圍棋、繪畫、專題講座、暑期親子營、提供獎學金等活動為學術文化有所貢獻，導入正確的儲蓄、投資、理財觀念，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且持續不斷推廣並贊助各項體育、文教活動，如贊助士林高商校慶活動、石牌國小運動會、伊甸基金會，皆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為和諧社會貢獻一己之力。

四、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軟硬體之配置與維護

- 1、Tandem台外幣交易系統
- 2、電話銀行
- 3、行動銀行
- 4、網路銀行
- 5、信託系統
- 6、財富管理系統
- 7、稽核管理系統
- 8、票債券系統
- 9、退票交換作業系統（RCE）
- 10、媒體交換作業系統（ACH）
- 11、股務管理系統
- 12、資金調撥系統
- 13、外匯系統
- 14、催收管理系統
- 15、報表光碟系統（RPS）
- 16、全行印鑑連線系統
- 17、內部網站
- 18、票信及聯徵查詢系統（E-JCIC）
- 19、網路ATM系統
- 20、反垃圾郵件系統
- 21、網路入侵偵測與流量分析系統
- 22、路由器ACS網管系統
- 23、路由器LMS監控系統
- 24、防毒伺服器系統
- 25、金融XML收付款系統
- 26、E-LOAN進件系統
- 27、上網管理稽核系統建置
- 28、停車費代收系統建置
- 29、電子帳單系統
- 30、客服中心CTI

31、企金徵授信電腦化系統

32、企業代收

（二）未來開發或購置計劃

- 1、「民國百年之程式面全面檢核」
- 2、外掛系統資料備援工程
- 3、台北資訊機房（Data Center）整修
- 4、台外幣銀行系統帳務主機中央處理器擴充
- 5、「虛擬機器系統架構」第三期工程
- 6、預借現金業務連線通訊協定轉置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1、目的：當災害發生時，透過平時的備援作業及測試演練，依據復原計劃重建系統，維持本行業務繼續運作，期使本行因電腦資訊流失及作業中斷所造成的業務衝擊降至最低。

2、災害計劃範圍

- (1)系統備援中心及專案小組
- (2)現行電腦室組織及環境評估
- (3)系統架構及作業系統流程整理
- (4)制訂災害備援計劃
- (5)進行必要之訓練計劃
- (6)彙整各類相關文件
- (7)遇問題即時提出修改方案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
- (2)免費為員工做身體健康檢查。
- (3)享「職工福利委員會」所提供之各項福利，如：結婚、喪葬、急難、災害等輔助，春節、端午、中秋節等年節慰問金、員工生日禮金發放、社團組織活動之輔助。
- (4)員工因業務需要未休完特別休假薪資給付。

2、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 (1)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 (2)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到職或選擇適用勞退新制之員工，每月均依規定提繳退休金至退休金專戶；另選擇繼續適用勞退舊制之員工，每月仍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 (3)員工退休時，依規定給付退休金。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工作規則：工作規則配合法令、勞資協議或管理制度變更適時予以修正，報請勞工局核備後，於各工作場所內公告揭示並印發予各員工。

(2)職務調整措施：為貫徹「適才適所」之人力資源理念，特別開發程式，提供員工選擇工作場所、職務內容之管道。

(3)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計有2件勞資糾紛繫屬法院審理中，說明如下：

(1)當事人為本行解僱員工，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倘本行獲敗訴判決即須自行政規費中支付其訴訟費用暨給付薪資，自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至回復工作日止按月於每月四日給付原告新臺幣**57,526**元，及自應給付之次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

(2)當事人為本行解僱員工，請求資遣費，倘本行獲敗訴判決即須自行政規費中支付其訴訟費用暨給付資遣費新臺幣**1,837,942**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償日止，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計有2件勞資糾紛經法院判決本行敗訴，說明如下：

(1)當事人為本行解僱員工，請求給付薪資及確認僱傭關係存在，本行獲敗訴判決，已自行政)規費中支付其訴訟費**9,250**元暨自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止薪資合計新臺幣**548,465**元，及自清償日止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新臺幣**19,358**元。

(2)當事人為本行解僱員工，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本行獲敗訴判決，並將自行政規費中支付其訴訟費用暨自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至回復工作日止，按月給付新臺幣**31,760**元，及各自各該月五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算之利息。

六、重要契約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存款保險契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09.02訂約	本行對本國貨幣存款人或信託資金指定受益人無法履行支付義務時，由該公司對存款人或受益人負賠償責任。	同一存款人最高之賠償金額以新臺幣150萬元為限。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契約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86.12.01訂約	本行對中小企業申請融資者，如經審核原則同意，而認定其擔保不足或無擔保時，得申請該基金就不足部分提供信用保證。	本行受理授信業務及與中小企業授信戶簽訂貸款契約，悉依主管機關核定之銀行對企業授信之相關規範，並按照該基金信用保證書所列條件辦理。
信用評等同意書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88.12.23訂約	應本行之要求提供信用評等之服務。	本行須提供具完整、時效、正確及可信度之資訊。
銀行保全護送服務合約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97.01.01 98.12.31	現金或其他貴重物品運送安全維護之服務	無
銀行綜合保險契約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01.01 99.01.01	保險公司對員工不忠實行為、營業處所財產、運送中財產、票據及有價證券偽變造、偽造通貨、證券或契約之失誤及疏忽短鈔負責賠償。	受保險單位所記載一般條款、特約條款、批單所列限制條款之約束。
駐衛警保險合約	台建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98.01.01 98.12.31	本行各營業據點及總行夜間駐衛勤務之保全服務	無
銀行系統維護合約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4.01 99.03.31	銀行主機系統維護服務	無

七、證券化商品：無

2009

陸 Bank Report

財務概況

一、最近5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最近5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現金、存放央行及同業		41,089,147	39,979,517	14,612,302	16,984,891	16,815,1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20,938	9,443,723	34,543,144	29,047,227	31,767,17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應收款項		2,493,681	4,636,477	3,605,712	5,087,618	4,800,369
貼現及放款		161,951,070	166,298,395	172,892,491	184,364,343	166,654,2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51,598	3,978,337	4,741,885	4,209,951	2,315,84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9,880	117,673	172,091	287,498	315,81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93,868	277,322	273,722	273,157	216,459
其他金融資產		437,481	313,648	397,261	397,261	446,173
固定資產		9,205,652	9,369,343	9,500,231	9,686,166	9,662,124
無形資產		1,060,110	1,071,830	1,181,348	1,366,814	1,355,756
其他資產		2,252,342	2,725,407	2,850,480	2,574,916	1,992,932
資產總額		224,535,767	238,211,672	244,770,667	254,279,842	236,342,04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939,242	5,985,843	14,689,448	10,038,458	8,377,9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832	134,602	328	140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689,706	519,960	8,127,593	5,774,401
應付款項		2,381,449	4,828,760	2,391,122	4,415,896	3,332,613
存款及匯款		199,387,448	208,865,235	207,362,142	213,010,449	202,965,741
應付金融債券		6,009,400	5,509,400	6,509,400	4,000,000	2,000,0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33,325	133,726	261,507	264,110	344,749
其他負債		352,075	434,871	404,703	612,076	640,10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214,209,771	227,582,143	232,138,610	240,468,722	223,435,542
	分配後 (註一)	214,209,771	227,582,143	232,138,610	240,468,722	223,449,128
股 本		12,249,730	12,439,281	12,439,281	12,439,281	10,915,265
資本公積		11,173	11,228	11,228	11,228	11,228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2,232,891)	(1,894,108)	417,792	1,555,944	1,980,005
	分配後 (註一)	(2,232,891)	(1,894,108)	417,792	1,555,944	1,527,138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256,642	256,642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6,064	37,599	(15,131)	22,272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722)	(221,113)	(221,113)	(217,605)	—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10,325,996	10,629,529	12,632,057	13,811,120	12,906,498
	分配後 (註一)	10,325,996	10,629,529	12,632,057	13,811,120	12,892,912

註1：九十八年度係盈虧撥補案。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度(註一)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利息淨收益	\$1,613,782	\$2,657,185	\$3,211,040	\$3,753,822	\$3,389,571
利息以外淨益(損)	979,874	(297,750)	807,177	1,071,283	1,075,724
呆帳費用	528,270	1,942,246	2,118,614	1,800,171	1,061,814
營業費用	2,346,170	2,889,089	3,167,755	3,252,810	2,612,4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80,784)	(2,471,900)	(1,268,152)	(227,876)	790,99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310,784)	(2,311,900)	(1,138,152)	(170,271)	653,993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199,077	—
本期損益	(310,784)	(2,311,900)	(1,138,152)	28,806	653,993
每股盈餘(虧損)	(0.25)	(1.89)	(0.93)	0.02	0.69

註：上述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九十四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郭政弘、邵志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九十五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郭政弘	保留意見(註2)
九十六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郭政弘	保留意見(註2)
九十七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郭政弘	保留意見(註2)
九十八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戀、邵志明	保留意見(註2)

註1：吸收合併高新銀行及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5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註2：出售不良債權予資產管理公司，其損失依「金融機構合併法」之規定予以遞延並分5年攤銷，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

二、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一) 母公司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註二)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1.99	80.81	84.67	87.59	83.17
	逾放比率(%)	2.18	2.60	2.87	2.65	3.09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23	2.24	2.02	1.66	1.32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49	4.25	4.12	4.06	3.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1,374	1,078	1,634	1,881	1,705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65)	(1,056)	(463)	11	25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3.04)	(24.91)	(10.99)	(0.14)	7.60
	資產報酬率(%)	(0.13)	(0.96)	(0.46)	0.01	0.3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7)	(19.88)	(8.61)	0.22	5.64
	純益率(%)	(11.98)	(97.99)	(28.32)	0.60	14.65
	每股盈餘(元)(註一)	(0.25)	(1.89)	(0.93)	0.02	0.69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95.37	95.51	94.81	94.55	94.52
	固定資產佔股東權益比率	89.15	88.14	75.21	70.13	74.86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5.74)	(2.68)	(3.74)	7.59	36.68
	獲利成長率	88.64	94.92	7,731.00	(102.05)	(39.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22	204.44	(36.28)	20.16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17.39	1,014.11	(316.61)	4.57	(264.59)
	現金流量滿足率	253.82	(138.60)	(57.12)	(21.69)	11.23
流動準備比率(%)		16.82	18.04	16.50	10.17	13.7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仟元)		2,386,886	2,571,981	2,633,463	2,505,400	2,607,587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1.43	1.47	1.43	1.32	1.51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50	0.56	0.62	0.66	0.66
	淨值市占率	0.27	0.30	0.33	0.39	0.42
	存款市占率	0.84	0.94	1.01	1.05	1.04
	放款市占率	0.83	0.86	0.91	1.00	0.93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 1、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及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減少，主要係因降息的幅度大於存、放款餘額減少的幅度所致。
- 2、員工平均收益額、員工平均獲利額、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獲利成長率增加，主要係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增加，致淨收益及淨分別增加及減少所致。
- 3、資產成長率減少，主要係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減少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最近五年度之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 6、現金流量滿足率增加，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之幅度，小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絕對值減少之幅度。

註1：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公式

說明一：財務比率公式：

1、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註7)＝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3、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註4)／資產總額
- (2)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註8)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6)
-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 註4：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

淨損。

- 5、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註7：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8：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4、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二)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5 年 度 資 本 適 足 率					當年度截至三月三十一日資本適足率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12,249,730	12,439,281	12,439,281	12,439,281	10,915,265	不適用 (註1)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11,173	11,228	11,228	11,228	11,228	
		法定盈餘公積	—	389,998	1,528,150	1,519,508	1,323,310	
		特別盈餘公積	—	27,794	27,794	—	—	
		累積盈虧	—	(2,311,900)	(1,138,152)	36,436	656,695	
		少數股權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499)	(225,907)	(237,006)	(217,833)	—	
		減：商譽	1,034,579	1,034,579	1,150,579	1,333,579	1,333,579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91,519	128,126	164,734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1,556,383	287,291	350,976	335,208	226,316	
		第一類資本合計	9,568,923	8,880,498	10,965,006	12,119,833	11,346,603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6,642	256,642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22,878	19,076	342	10,124	15,145	
		可轉換債券	—	—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466,073	1,449,645	1,759,522	286,484	506,415	
		長期次順位債券	4,150,335	4,248,500	4,709,400	2,800,000	1,400,000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5 年 度 資 本 適 足 率					當年度截至三月三十一日資本適足率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	—	不適用 (註1)
		減：資本扣除項目	1,556,383	287,291	350,976	335,208	226,315	
		第二類資本合計	3,339,545	5,686,572	6,118,288	2,761,400	1,695,245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	
	自有資本		12,908,468	14,567,070	17,083,294	14,881,233	13,041,848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36,002,699	146,260,054	151,740,512	152,075,214	138,392,245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15,976	23,535	683,428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6,050,623	7,311,468	8,415,364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061,195	9,105,429	12,265,351	17,720,066	15,309,909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47,130,493	162,700,486	173,104,655	169,795,280	153,702,154	
資本適足率			8.77	8.95	9.87	8.76	8.4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50	5.46	6.33	7.14	7.38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27	3.49	3.54	1.62	1.11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46	5.22	5.08	4.89	4.62	

註1：本行非股票上市、櫃之公司，故不適用。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5 年 度 資 本 適 足 率					當年度截至三月三十一日資本適足率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12,249,730	12,439,281	12,439,281	12,439,281	10,915,265	不適用（註1）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11,173	11,228	11,228	11,228	11,228	
		法定盈餘公積	—	389,998	1,528,150	1,519,508	1,323,310	
		特別盈餘公積	—	27,794	27,794	—	—	
		累積盈虧	—	(2,311,900)	(1,137,707)	36,639	656,695	
		少數股權	5,640	5,292	5,740	6,949	6,7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499)	(225,907)	(237,004)	(217,833)	—	
		減：商譽	1,034,579	1,034,579	1,150,579	1,333,579	1,333,579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91,519	128,126	164,734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1,422,535	168,011	218,848	204,960	123,917	
		第一類資本合計	9,708,411	9,005,070	11,103,321	12,257,233	11,455,748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6,642	256,642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22,878	19,076	342	10,124	15,145	
		可轉換債券	—	—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466,073	1,449,610	1,759,522	286,484	506,416	
		長期次順位債券	4,150,335	4,248,500	4,709,400	2,800,000	1,400,000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1,422,535	168,011	218,848	204,960	123,916	
		第二類資本合計	3,473,393	5,805,817	6,250,416	2,891,648	1,797,645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	
	自有資本		13,181,804	14,810,887	17,353,737	15,148,881	13,253,393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5 年 度 資 本 適 足 率					當年度截至三月三十一日資本適足率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九十四年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37,012,240	147,361,977	153,170,021	152,253,470	138,611,137	不適用 (註1)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15,976	23,535	683,428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6,292,302	7,514,573	8,646,870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100,035	9,120,754	12,316,349	17,767,422	15,356,846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48,420,553	164,020,839	174,816,668	170,020,892	153,967,983	
資本適足率			8.88	9.03	9.93	8.91	8.6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54	5.49	6.35	7.21	7.4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34	3.54	3.58	1.70	1.17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44	5.20	5.06	4.89	4.62	

註1：本行非股票上市、櫃之公司，故不適用。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三、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本銀行 董事會造送之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暨盈虧撥補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秀戀及邵志明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結果，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此 致

本銀行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常務監察人

許博雄

監 察 人

蔡文雄

監 察 人

林金隆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一日

四、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八所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出售不良債權予資產管理公司，產生之損失共計 967,884 仟元，依「金融機構合併法」規定可分五年攤銷，未攤銷餘額帳列「其他資產－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倘該出售損失未予遞延，則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與保留盈餘，應分別減少 392,377 仟元及 585,954 仟元；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稅前淨損應分別減少 193,577 仟元。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出售不良債權損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全數於當年度認列，對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

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秀戀

林秀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11000	現金（附註四）	\$ 3,989,162	\$ 4,607,347	(1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五及二十九）	37,099,985	35,372,170	5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六及二十九）	2,120,938	9,443,723	(78)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七、八及二十八）	2,493,681	4,636,477	(46)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八）	161,951,070	166,298,395	(3)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九及二十九）	3,551,598	3,978,337	(11)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	79,880	117,673	(32)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293,868	277,322	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437,481	313,648	39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三）				
成 本				
18501	土 地	6,634,536	6,636,369	-
18521	房屋及建築	2,859,191	2,859,779	-
18551	什項設備	<u>1,316,506</u>	<u>1,326,147</u>	(1)
成本合計		10,810,233	10,822,295	-
重估增值		<u>302,032</u>	<u>302,032</u>	-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112,265	11,124,327	-
減：累計折舊		<u>1,952,113</u>	<u>1,798,942</u>	9
		9,160,152	9,325,385	(2)
18575	預付設備款	<u>45,500</u>	<u>43,958</u>	4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u>9,205,652</u>	<u>9,369,343</u>	(2)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u>1,060,110</u>	<u>1,071,830</u>	(1)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五、二十二、二十八、二十九及三十〕	<u>2,252,342</u>	<u>2,725,407</u>	(17)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224,535,767</u>	<u>\$ 238,211,672</u>	(6)

（接次頁）

（續上頁）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金 額	金 額	(%)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六）	\$ 5,939,242	\$ 5,985,843	(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六）	6,832	134,602	(9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	-	1,689,706	(100)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七）	2,381,449	4,828,760	(51)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十八及二十八）	199,387,448	208,865,235	(5)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十九及二十八）	6,009,400	5,509,400	9
29521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三）	133,325	133,72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二十、二十六及二十八）	<u>352,075</u>	<u>434,871</u>	(19)
20000 負債合計	<u>214,209,771</u>	<u>227,582,143</u>	(2)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三、二十一及二十七）			
31001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00 仟股；發行九十八年 1,224,973 仟股；九十七年 1,243,928 仟股	<u>12,249,730</u>	<u>12,439,281</u>	(2)
31501 股票溢價	3,591	3,646	(2)
31515 處分資產溢價收入	3,081	3,081	-
31599 其 他	<u>4,501</u>	<u>4,501</u>	-
31500 資本公積合計	<u>11,173</u>	<u>11,228</u>	-
累積虧損			
32001 法定公積	-	389,998	(100)
32003 特別公積	-	27,794	(100)
32013 累積虧損	<u>(2,232,891)</u>	<u>(2,311,900)</u>	(4)
32000 累積虧損淨額	<u>(2,232,891)</u>	<u>(1,894,108)</u>	18
32501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u>256,642</u>	<u>256,642</u>	-
3252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46,064</u>	<u>37,599</u>	23
32542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 420 仟股；九十七年 19,375 仟股	<u>(3,508)</u>	<u>(221,113)</u>	(98)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1,214)</u>	-	-
30000 股東權益淨額	<u>10,325,996</u>	<u>10,629,529</u>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24,535,767</u>	<u>\$ 238,211,672</u>	(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彭郎



經 理 人：丁 偉 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虧損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八)	\$ 4,134,565	\$ 7,309,640	(43)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八)	<u>2,520,783</u>	<u>4,652,455</u>	(46)
利息淨收益	<u>1,613,782</u>	<u>2,657,185</u>	(39)
利息以外淨益(損)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二十三及二十八)	607,095	546,718	11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損)(附註六及二十八)	355,119	(547,151)	165
4950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損)(附註二及十一)	14,792	(33,151)	152
49600 兌換淨益(損)(附註二)	18,144	(16,675)	209
4988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二、十二、十四及十五)	24,132	(273,483)	109
480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二)	22,213	25,620	(13)
48051 租賃收入(附註二十八)	28,926	32,267	(10)
48063 財產交易淨益(附註二)	8,764	115,109	(92)
58021 出售不良債權損失(附註二十八)	(193,577)	(193,577)	-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益	<u>94,266</u>	<u>46,573</u>	102
利息以外淨益(損)合計	<u>979,874</u>	<u>(297,750)</u>	430
淨收益	<u>2,593,656</u>	<u>2,359,435</u>	10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及八)	<u>528,270</u>	<u>1,942,246</u>	(73)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四及二十八)			
58500 用人費用	1,468,843	1,836,645	(20)
59000 折舊及攤銷	198,104	214,915	(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679,223</u>	<u>837,529</u>	(19)
營業費用合計	<u>2,346,170</u>	<u>2,889,089</u>	(19)
61001 稅前淨損	(280,784)	(2,471,900)	(89)
61003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二十二)	<u>(30,000)</u>	<u>160,000</u>	119
69000 淨 損	<u>(\$ 310,784)</u>	<u>(\$ 2,311,900)</u>	(87)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稅後擬制資料(附註二及二十七)：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發 行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公 積 金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一)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公 積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二 十 一)	淨 額	土地未實現增值(附註一及十三)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未認為退休福利負債(附註二及二十一)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仟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43,928	\$12,439,281	\$ 11,228	\$ 1,528,150	\$ 27,794	(\$ 1,138,152)	\$ 417,792	\$ —	(\$ 15,131)	\$ —	(\$ 221,113)	\$ 12,632,057
法定公積彌補虧損	—	—	—	(1,138,152)	—	1,138,152	—	—	—	—	—	—
九十七年度淨損	—	—	—	—	—	(2,311,900)	(2,311,900)	—	—	—	—	(2,311,900)
土地重估增值	—	—	—	—	—	—	—	256,642	—	—	—	256,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52,730	—	—	52,730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43,928	12,439,281	11,228	389,998	27,794	(2,311,900)	(1,894,108)	256,642	37,599	—	(221,113)	10,629,529
九十七年度彌補虧損	—	—	—	(389,998)	—	389,998	—	—	—	—	—	—
法定公積	—	—	—	—	—	—	—	—	—	—	—	—
特別公積	—	—	—	—	(27,794)	27,794	—	—	—	—	—	—
九十八年度淨損	—	—	—	—	—	(310,784)	(310,784)	—	—	—	—	(310,7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8,465	—	—	8,465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	—	—	—	—	—	—	—	—	—	(1,214)	—	(1,214)
庫藏股票註銷	(18,955)	(189,551)	(55)	—	—	(27,999)	(27,999)	—	—	—	217,605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4,973	\$12,249,730	\$ 11,173	\$ —	\$ —	\$ 2,232,891	(\$ 2,232,891)	\$ 256,642	\$ 46,064	(\$ 1,214)	(\$ 3,508)	\$ 10,325,9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淨損	(\$ 310,784)	(\$ 2,311,900)
呆帳費用	528,270	1,942,246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132)	273,483
出售不良債權損失	193,577	193,577
折舊及攤銷	98,104	214,915
提列資產損失準備	316	—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200	—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	(14,792)	33,151
處分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利益	(5,842)	(22,367)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2,922)	(92,7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63,493)	225,6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32,402)	(2,066)
遞延所得稅	33,388	(254,961)
交易日的金融商品變動	7,278,508	25,008,013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70,707	(1,355,488)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447,311)	2,437,6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302,392</u>	<u>26,289,18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2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2,850,245)	(240,54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13,683	1,060,9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37,793	54,41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9,701)	(63,87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增加	—	(38,76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1,727,815)	(25,051,933)
貼現及放款減少	3,991,520	4,976,573
購置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	(17,767)	(88,629)
處分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價款	44,042	106,635
處分承受擔保品價款	203,045	327,099
無形資產增加	(5,078)	(25,552)
其他資產減少	7,528	15,8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77,005</u>	<u>(18,967,78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1,689,706)	1,169,74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46,601)	(8,703,605)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9,477,787)	1,503,093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500,000	(1,000,0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83,488)	24,64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797,582)</u>	<u>(7,006,117)</u>
現金淨增加(減少)	(618,185)	315,282
年初現金餘額	4,607,347	4,292,065
年底現金餘額	<u>\$ 3,989,162</u>	<u>\$ 4,607,34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2,882,043</u>	<u>\$ 4,546,700</u>
支付所得稅	<u>\$ 9,917</u>	<u>\$ 94,96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41,658</u>	<u>\$ —</u>
固定資產轉列無形資產	<u>\$ 4,585</u>	<u>\$ —</u>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u>	<u>\$ 148,084</u>
土地重估增值	<u>\$ —</u>	<u>\$ 139,520</u>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u>	<u>\$ 58,4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銀行為一公開發行公司，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各種儲蓄及信託業務；(3)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截至九十八年底止，全國共有96個營業單位。

本銀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1,887人及2,18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銀行對於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承受擔保品跌價損失、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三十一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銀行國內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國內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聯行往來帳目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互相沖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含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催收款項

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常務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銀行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及應收承兌票款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以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帳列其他負債）。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就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依可回收性分類，並依規定比率提存。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

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2%、10%、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銀行對呆帳之沖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常務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益（或淨損）及增加（或減少）之資

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淨益（或淨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同，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該迴轉金額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使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六十年；什項設備，三至十五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加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土地增值稅準備外，淨額則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其折舊係按資產重估時之剩餘耐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處分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本銀行因合併或概括承受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電腦軟體採直線法分三年平均攤銷。

其他資產

承受擔保品係依承受價格入帳，年底並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若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承受擔保品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之帳面價值。

出租及閒置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或淨公平價值孰低計價，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三至五十年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減損

本銀行依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商譽及閒置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就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評估。倘該等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先就該現金產生單位中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其餘減損損失再依該現金產生單位中之其他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嗣後若相關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商譽之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買賣票券及債券交易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賣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收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買賣損失準備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應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並列入負債。買賣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

外，不得使用之，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臺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撥付，再沖減退休金負債。

屬確定提撥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貼現及放款按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認列為利息收入。放款之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估列；惟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帳列其他負債），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庫藏股票

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所計算之基本稅額若高於一般所得額應納所得稅額，增加之應繳稅額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外幣交易事項

本銀行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科目，按每月底中央銀行公告之結帳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臺幣損益帳。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合約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新臺幣，因而產生之差額列為當年度兌換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銀行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作為費用，而非盈餘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2,861,702	\$ 3,006,512
待交換票據	828,685	1,233,600
存放同業	<u>298,775</u>	<u>367,235</u>
	<u>\$ 3,989,162</u>	<u>\$ 4,607,347</u>

五、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放央行	\$ 29,150,462	\$ 27,650,039
存款準備金	6,386,870	5,491,299
拆放同業	<u>1,562,653</u>	<u>2,230,832</u>
	<u>\$ 37,099,985</u>	<u>\$ 35,372,170</u>

存款準備金係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存款準備金中分別計 5,246,719 仟元及 5,339,771 仟元，依規定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前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融資性商業本票	\$ 1,123,642	\$ 7,637,814
政府公債	559,938	116,112
受益憑證	226,499	1,321,331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16,916	291,746
換 匯	47,795	58,446
其 他	<u>26,057</u>	<u>18,274</u>
	2,100,847	9,443,723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u>20,091</u>	-
	<u>\$ 2,120,938</u>	<u>\$ 9,443,723</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換 匯	\$ 5,140	\$ 4,243
信用違約交換	<u>1,692</u>	<u>130,359</u>
	<u>\$ 6,832</u>	<u>\$ 134,602</u>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主要目的，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本銀行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本銀行訂定之資產交換合約，主要係為抵銷大部分之市場與信用風險，係屬交易目的之衍生性商品，故將相對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本銀行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

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u>		
換 匯	\$ 5,027,140	\$ 1,842,901
信用違約交換	257,408	1,179,864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20,000	-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外匯

換匯合約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日	到 期 日
賣 USD 71,689 99/01/04~99/02/04	賣 USD 51,131 98/01/07~98/01/21
TWD 2,287,911 99/01/04~99/02/09	JPY 459,714 98/01/20
JPY 1,224,683 99/01/04~99/02/04	買 AUD 35,400 98/01/07~98/01/21
買 USD 84,550 99/01/04~99/02/09	NZD 34,800 98/01/08~98/01/15
TWD 645,080 99/01/29	HKD 44,935 98/01/12~98/01/20
AUD 22,300 99/01/07~99/01/29	USD 5,100 98/01/20
NZD 23,200 99/01/08~99/01/29	EUR 1,200 98/01/20
HKD 87,582 99/01/04~99/02/04	GBP 350 98/01/07
GBP 1,100 99/01/07	CAD 456 98/01/20
EUR 1,100 99/01/04~99/01/05	
ZAR 10,110 99/01/27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資產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仟 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收 取 利 率
TWD 20,000	99/05/19	3.02%	3.85%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商品損益彙總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已實現損益	\$ 1,852,932	(\$ 114,442)
評價損益	<u>70,234</u>	(<u>91,080</u>)
	<u>1,923,166</u>	(<u>205,522</u>)
<u>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評價損益	<u>91</u>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已實現損益	(1,561,306)	(207,027)
評價損益	(6,832)	(134,602)
	(1,568,138)	(341,629)
	<u>\$ 355,119</u>	<u>(\$ 547,151)</u>

七、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信用卡款項	\$ 827,917	\$ 988,141
應收出售不良債權價款	816,577	970,857
應收即期外匯款	551,317	2,209,463
應收利息	268,385	407,593
應收退稅款	67,212	32,440
應收承兌票款	59,224	21,596
其 他	<u>237,502</u>	<u>244,467</u>
	2,828,134	4,874,557
減：備抵呆帳（附註八）	<u>334,453</u>	<u>238,080</u>
	<u>\$ 2,493,681</u>	<u>\$ 4,636,477</u>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放款	\$ 8,722,434	\$ 16,459,569
短期擔保放款	23,627,869	19,866,343
中期放款	11,617,316	17,745,454
中期擔保放款	13,157,980	9,506,370
長期放款	5,472,104	6,661,209
長期擔保放款	97,507,988	94,537,680
催 收 款	3,345,560	3,960,967
出口押匯	<u>23,174</u>	<u>39,519</u>
	163,474,425	168,777,111
減：備抵呆帳	<u>1,523,355</u>	<u>2,478,716</u>
	<u>\$ 161,951,070</u>	<u>\$ 166,298,395</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授信餘額分別為 3,345,560 仟元及 3,960,967 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92,643 仟元及 148,421 仟元。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並無未經訴追程序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暨承兌保證責任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九 貼	十 現	八 及	年 放	度 款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小計	應收款項	承兌保證責任準備
年初餘額	\$ 1,707,742	\$ 770,974	\$ 2,478,716	\$ 238,080	\$ 73,462
提列呆帳	1,079,355	(723,550)	355,805	172,089	376
沖 銷	(1,496,807)	-	(1,496,807)	(90,844)	-
收回已沖銷者	198,697	-	198,697	15,128	-
匯差調整	(13,056)	-	(13,056)	-	-
年底餘額	<u>\$ 1,475,931</u>	<u>\$ 47,424</u>	<u>\$ 1,523,355</u>	<u>\$ 334,453</u>	<u>\$ 73,838</u>

	九 貼	十 現	七 及	年 放	度 款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小計	應收款項	承兌保證責任準備
年初餘額	\$ 2,457,435	\$ 215,892	\$ 2,673,327	\$ 240,020	\$ 73,462
提列呆帳	1,062,441	555,082	1,617,523	324,723	-
沖 銷	(2,004,743)	-	(2,004,743)	(268,054)	-
收回已沖銷者	192,609	-	192,609	(58,609)	-
年底餘額	<u>\$ 1,707,742</u>	<u>\$ 770,974</u>	<u>\$ 2,478,716</u>	<u>\$ 238,080</u>	<u>\$ 73,462</u>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 1,183,710	\$ 495,895
融資性商業本票	990,405	1,383,238
公 司 債	672,947	781,567
資產擔保商業本票	354,975	1,212,869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283,802	-
其 他	<u>65,759</u>	<u>104,768</u>
	<u>\$ 3,551,598</u>	<u>\$ 3,978,337</u>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益證券	<u>\$ 79,880</u>	<u>\$ 117,673</u>

受益證券到期日均為一〇〇年七月，有效利率均為 1.62-2.7%。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未上市櫃公司		
陽信證券公司	\$222,076 97.7	\$207,517 97.7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26,173 20.0	38,762 20.0
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23,945 100.0	19,258 100.0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19,301 39.9	10,228 39.9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u>2,373 20.0</u>	<u>1,557 20.0</u>
	<u>\$293,868</u>	<u>\$277,322</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陽信證券公司	\$ 13,804	(\$ 18,465)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8,929	2,500
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4,117	(17,386)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531	200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2,589)	-
	<u>\$ 14,792</u>	<u>(\$ 33,151)</u>

採權益法計價之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銀行與子公司持有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及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超過 50%，因是具有控制能力。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普通股		
財金資訊公司	\$115,771	\$115,771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 司	50,000	50,000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公司	21,490	21,490

(接次頁)

(接次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上市櫃特別股		
板信銀行	\$ 110,000	\$ 110,000
遠雄人壽	<u>100,000</u>	<u>-</u>
	<u>397,261</u>	<u>297,26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結構式存款	160,880	163,870
減：累計減損	<u>120,660</u>	<u>147,483</u>
	<u>40,220</u>	<u>16,387</u>
	<u>\$437,481</u>	<u>\$313,648</u>

本銀行所持有之上述金融商品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三、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度
	土 地	房 及 建 築	什 項 設 備	預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6,636,369	\$ 2,859,779	\$ 1,326,147	\$ 43,958	\$10,866,253
本年度增加	-	-	5,891	11,130	17,021
本年度減少	(1,833)	(588)	(20,535)	-	(22,956)
本年度重分類	-	-	5,003	(9,588)	(4,585)
年底餘額	<u>6,634,536</u>	<u>2,859,191</u>	<u>1,316,506</u>	<u>45,500</u>	<u>10,855,733</u>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281,856	20,176	-	-	302,032
本年度增加	-	-	-	-	-
本年度減少	-	-	-	-	-
年底餘額	<u>281,856</u>	<u>20,176</u>	<u>-</u>	<u>-</u>	<u>302,032</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69,783	1,029,159	-	1,798,942
本年度增加	-	66,839	106,078	-	172,917
本年度減少	-	(82)	(19,664)	-	(19,746)
年底餘額	-	<u>836,540</u>	<u>1,115,573</u>	-	<u>1,952,113</u>
年底淨額	<u>\$ 6,916,392</u>	<u>\$ 2,042,827</u>	<u>\$ 200,933</u>	<u>\$ 45,500</u>	<u>\$ 9,205,652</u>

	九 土	十 房 地 及 建 築	七 什 項 設 備	年 預 設 備	度 付 款 合 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6,705,460	\$ 2,837,183	\$ 1,298,334	\$ 139,953	\$10,980,930
本年度增加	-	-	15,479	73,150	88,629
本年度減少	(18)	(1,514)	(39,780)	-	(41,312)
本年度重分類	(69,073)	24,110	52,114	(169,145)	(161,994)
年底餘額	<u>6,636,369</u>	<u>2,859,779</u>	<u>1,326,147</u>	<u>43,958</u>	<u>10,866,253</u>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161,211	21,836	-	-	183,047
本年度增加	139,520	-	-	-	139,520
本年度減少	(18,875)	(1,660)	-	-	(20,535)
年底餘額	<u>281,856</u>	<u>20,176</u>	<u>-</u>	<u>-</u>	<u>302,032</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18,422	945,324	-	1,663,746
本年度增加	-	68,247	123,020	-	191,267
本年度減少	-	(2,976)	(39,185)	-	(42,161)
本年度重分類	-	(13,910)	-	-	(13,910)
年底餘額	<u>-</u>	<u>769,783</u>	<u>1,029,159</u>	<u>-</u>	<u>1,798,942</u>
年底淨額	<u>\$ 6,918,225</u>	<u>\$ 2,110,172</u>	<u>\$ 296,988</u>	<u>\$ 43,958</u>	<u>\$ 9,369,343</u>

本銀行依有關法令規定，分別於七十一、八十、八十二及九十七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並於七十一年度辦理土地以外資產之重估價。

十四、無形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譽	\$ 1,034,579	\$ 1,034,579
電腦軟體	<u>25,531</u>	<u>37,251</u>
	<u>\$ 1,060,110</u>	<u>\$ 1,071,830</u>

本銀行於九十七年度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高屏地區分行減損 116,000 仟元。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7.67%。

十五、其他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859,003	\$ 892,391
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	392,377	585,954
出租資產－減累計折舊九十八年 8,744 仟元及九十七年 10,742 仟元後之淨額	324,635	315,881
承受擔保品－減備抵跌價損失九 十八年 132,463 仟元及九十七 年 241,668 仟元後之淨額	247,506	447,629
存出保證金	233,858	250,213
閒置資產－減累計折舊九十八年 13,478 仟元及九十七年 15,303 仟元暨累計減損 10,000 仟元後 之淨額	150,939	196,123
其 他	<u>44,024</u>	<u>37,216</u>
	<u>\$ 2,252,342</u>	<u>\$ 2,725,407</u>

十六、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939,242	\$ 5,585,843
銀行同業拆放	<u>-</u>	<u>400,000</u>
	<u>\$ 5,939,242</u>	<u>\$ 5,985,843</u>

十七、應付款項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828,685	\$ 1,233,600
應付即期外匯款	551,308	2,208,874
應付利息	438,079	799,339
應付託收票據	210,059	214,579
其 他	<u>353,318</u>	<u>372,368</u>
	<u>\$ 2,381,449</u>	<u>\$ 4,828,760</u>

十八、存款及匯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儲蓄存款	\$ 143,415,933	\$ 129,282,081
定期存款	33,924,946	63,408,000
活期存款	19,640,988	14,015,352
支票存款	2,173,294	1,884,115
公庫存款	206,659	258,119
匯 款	25,628	17,568
	<u>\$ 199,387,448</u>	<u>\$ 208,865,235</u>

十九、應付金融債券

本銀行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行政院金管會申請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一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發行，固定年利率2.55%，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000,000	\$ 2,0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券)(一九十六年四月九日發行，固定年利率3.0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800,000	1,8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券)(一九十六年四月九日發行，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60%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100,000	1,1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券)(一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發行，固定年利率3.6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03,500	203,500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券)(一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發行，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75%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000	10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A 券)(一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發行，固定年利率3.8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61,000	\$ 261,000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B 券)(一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發行，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95%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43,900	43,900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一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發行，固定年利率3.0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u>500,000</u> <u>\$ 6,009,400</u>	<u>-</u> <u>\$ 5,509,400</u>

二十、其他負債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收款項	\$ 141,660	\$ 219,898
存入保證金	77,929	79,661
保證責任準備(附註八)	73,838	73,462
遞延收益	25,167	24,782
其 他	<u>33,481</u>	<u>37,068</u>
	<u>\$ 352,075</u>	<u>\$ 434,871</u>

二一、股東權益

(一) 股 本

本銀行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12,439,281 仟元，分為 1,243,92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本銀行於九十五年八月十日以每股 11.48 元買回對本銀行與高新商業銀行合併案表示異議股東所持有之普通股 18,955 仟股。上述股份截至九十八年八月十日止，已屆滿三年，且未按市價將其出售，依企業購併法規定應視為未發行股份。本銀行九十八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九月七日為註銷股份基準日，註銷買回股份 18,95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註銷股本總計 189,551 仟元，並於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完成變更登

記，故本銀行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減少為 12,249,730 仟元，分為 1,224,97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銀行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再提 30% 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視需要提特別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餘額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5%。
2. 員工紅利 3%。
3. 股東股利 95.5%。

前項法定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本銀行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未攤銷餘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公積，嗣後股東

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或攤銷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時，得就迴轉或攤銷部分分配盈餘。

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資本適足性，股利發放依據本銀行資本預算規劃，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依資本預算如有剩餘且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並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銀行股東會分別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照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彌補虧損案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法定公積	\$ 389,998	\$ 1,138,152
特別公積	27,794	-

本銀行九十八年度盈虧撥補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若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銀行分配盈餘時，除非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採權益法之股 權投資依持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十八年度			
期初餘額	\$ 39,610	(\$ 2,011)	\$ 37,5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4,297	4,168	8,465
期末餘額	<u>\$ 43,907</u>	<u>\$ 2,157</u>	<u>\$ 46,064</u>

(接次頁)

(承前頁)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採權益法之股 權投資依持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十七年度			
期初餘額	(\$ 15,131)	\$ -	(\$ 15,13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u>54,741</u>	<u>(2,011)</u>	<u>52,730</u>
期末餘額	<u>\$ 39,610</u>	<u>(\$ 2,011)</u>	<u>\$ 37,599</u>

二二、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 9,916)	(\$ 94,9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304	-
遞延所得稅	<u>(33,388)</u>	<u>254,961</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0,000)</u>	<u>\$160,000</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六日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降為 20%，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銀行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列示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虧損扣抵	\$ 1,188,718	\$ 1,300,214
呆帳超限	36,078	119,394
其 他	<u>3,207</u>	<u>15,283</u>
	1,228,003	1,434,891
減：備抵評價	<u>369,000</u>	<u>542,500</u>
	<u>\$ 859,003</u>	<u>\$ 892,391</u>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銀行得用以扣減以後年度應納稅額如下：

虧 損 年 度	可 抵 減 金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	\$ 83,175	\$ 12,693	一〇四
九十五	284,072	284,072	一〇五
九十六	269,825	269,825	一〇六
九十七	424,637	424,637	一〇七
九十八	<u>197,491</u>	<u>197,491</u>	一〇八
	<u>\$ 1,259,200</u>	<u>\$ 1,188,718</u>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分別為 20%及 25%。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81,043 仟元及 446,480 仟元。

本銀行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九十六及九十七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中，屬公債前手息之扣繳稅款共計 1,117 仟元。

二三、手續費淨收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手續費收入	\$ 675,446	\$ 625,800
手續費費用	<u>(68,351)</u>	<u>(79,082)</u>
	<u>\$ 607,095</u>	<u>\$ 546,718</u>

二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及獎金	\$ 1,227,704	\$ 1,581,602
退 休 金	79,612	84,511
保 險 費	106,942	113,628
其 他	<u>54,585</u>	<u>56,904</u>
	<u>\$ 1,468,843</u>	<u>\$ 1,836,645</u>
折 舊	<u>\$ 174,702</u>	<u>\$ 193,011</u>
攤 銷	<u>\$ 23,402</u>	<u>\$ 21,904</u>

二五、每股虧損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仟 股 數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分 母)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八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280,784)	(\$ 310,784)	1,224,553	(\$0.23)	(\$0.25)
九十七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2,471,900)	(\$2,311,900)	1,224,553	(\$2.02)	(\$1.89)

計算每股虧損時，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已視為庫藏股票列入計算，若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因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為虧損，為反稀釋效果，於計算每股虧損並未計入。

二六、退休金

本銀行對正式聘用職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職工退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員工之退休金每月原按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7,600 仟元及 67,200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19,223	\$ 22,937
利息成本	16,242	19,73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3,706)	(20,308)
攤 銷 數	253	(5,050)
淨退休金成本	<u>\$ 22,012</u>	<u>\$ 17,311</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83,091	\$214,523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64,401</u>	<u>311,579</u>
累積給付義務	447,492	526,10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10,968</u>	<u>218,278</u>
預計給付義務	658,460	744,380
退休基金之公平市價	(439,093)	(616,648)
提撥狀況	219,367	127,73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	48,004	52,80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1,394	33,20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87,853)	(204,7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0,912</u>	<u>\$ 8,940</u>

(三) 依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231,746 \$288,796

(四)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折 現 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25%

(五) 退休準備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提 撥	<u>\$ 20,040</u>	<u>\$ 8,127</u>
支 付	<u>\$203,469</u>	<u>\$ 94,710</u>

二七、庫藏股票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為本銀行之子公司，依其所持有本銀行股票 420 仟股，自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每股帳面價值為 8.35 元。

本銀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銀行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銀行之現金增資外，亦無表決權。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陽信證券）	子公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陽信）	子公司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產險）	子公司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人身保險）	子公司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安多利證券）	九十七年八月起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銀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	金 額	佔該科目 (%)
陽信人身保險	\$ 12,694	0.5	\$ 22,320	0.5
其 他	<u>1,914</u>	<u>0.1</u>	<u>3,465</u>	<u>-</u>
	<u>\$ 14,608</u>	<u>0.6</u>	<u>\$ 25,785</u>	<u>0.5</u>

2. 放 款

九 十 八 年 度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40	\$ 21,093	\$ 14,397	\$ 14,397	\$ -	—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0	300,556	224,257	224,257	-	—	無
其他放款	劉祥墩	18,624	17,690	17,690	-	土地及建物	無
	王枏焄	6,900	6,900	6,900	-	農 地	無
	謝逸東	5,433	-	-	-	—	無
	陳易煥	3,200	-	-	-	—	無
	高志利	2,800	2,800	2,800	-	存 單	無
	楊英崇	1,300	550	550	-	—	無
	趙復田	700	700	700	-	存 單	無
	邱全茂	551	-	-	-	—	無
	陽信證券	120	-	-	-	本國金融機構保證	無

九 十 七 年 度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46	\$ 19,966	\$ 9,890	\$ 9,890	\$ -	—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41	336,979	289,217	289,217	-	—	無
其他放款	全陽建設	491,000	491,000	491,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劉祥墩	19,402	18,624	18,624	-	土地及建物	無
	何利偉	16,000	16,000	16,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薛宗賢	12,500	12,380	12,380	-	建 地	無
	王枏焄	7,900	6,900	6,900	-	農 地	無
	薛宗泰	5,800	-	-	-	—	無
	陳麗芬	4,827	-	-	-	—	無
	朱佳隆	3,449	-	-	-	—	無
	楊英崇	3,000	-	-	-	—	無
	高志利	2,300	2,000	2,000	-	存 單	無
	劉振陞	1,000	-	-	-	—	無
	姚鴻深	800	-	-	-	—	無
	吳月嬌	759	-	-	-	—	無
	邱全茂	551	551	551	-	—	無
	謝逸東	300	300	300	-	—	無
	黃彥俊	179	-	-	-	—	無

3. 存 款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餘 額	佔該科目 (%)	年 利 率 (%)	餘 額	佔該科目 (%)	年 利 率 (%)
其他關係人	\$252,469	0.2	0-9	\$497,529	0.3	0-9
陽信人身保險	36,469	-	0-0.2	23,513	-	0-0.2
安多利證券	20,184	-	0.2-0.85	47,903	-	0.2-1.25
金 陽 信	14,615	-	0-0.2	35,197	-	0.2
陽信產險	10,778	-	0-0.2	9,304	-	0-0.2
陽信證券	<u>5,106</u>	-	0-0.45	<u>21,241</u>	-	0.2-1.77
	<u>\$339,621</u>	<u>0.2</u>		<u>\$634,687</u>	<u>0.3</u>	

4. 利息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	金 額	佔該科目 (%)
其他關係人	<u>\$ 10,553</u>	<u>0.3</u>	<u>\$ 28,071</u>	<u>0.4</u>

5. 利息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	佔該科目 (%)
其他關係人	\$ 6,011	\$ 9,622
其 他	400	418
	<u>\$ 6,411</u>	<u>\$ 10,040</u>
	<u>0.3</u>	<u>0.2</u>

6. 手續費淨收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	佔該科目 (%)
陽信人身保險	\$ 167,749	\$ 73,183
陽信產險	13,050	14,648
金 陽 信	5,400	14,837
	<u>\$ 186,199</u>	<u>\$ 102,668</u>
	<u>30.7</u>	<u>18.8</u>

7. 經紀手續費（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淨益減項）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	佔該科目 (%)
陽信證券	<u>\$ 12,103</u>	<u>\$ 23,552</u>
	<u>3.4</u>	<u>4.3</u>

8. 租 賃

本銀行與子公司簽約出租營業場所列示如下：

承 租 人	租 期 截 止 日	租金收取 方 式	押 金	租 金 收 入	租 金 收 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陽信證券	一〇一年十二月	按月收取	\$ 800	\$ 10,022	\$ 10,038
陽信人身保險	一〇一年七月	按月收取	-	870	870
金 陽 信	一〇一年十一月	按月收取	12	72	72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價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為之。

9. 出售不良債權

本銀行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以公開競標方式分別將不良債權 41,272 戶及 2,327 戶，帳列金額 1,041,038 仟元及 1,394,846 仟元讓售予金陽信，基準日為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價格為 858,000 仟元及 610,000 仟元，受讓價款分別自簽約日起至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止分期支付，依契約之規定，本銀行溯及於基準日起將不良債權之現在或未來之權利、利益及訴訟上之主張移轉予金陽信。不良債權之出售損失分別計 183,038 仟元及 784,846 仟元，依「金融機構合併法」之規定予以遞延並分五年攤銷，未攤銷餘額帳列其他資產－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其變動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年初餘額	\$585,954	\$779,531
本年度攤銷	<u>193,577</u>	<u>193,577</u>
年底餘額	<u>\$392,377</u>	<u>\$585,954</u>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止，應收出售款餘額分別為 816,577 仟元及 970,857 仟元，帳列應收款項。

10. 應付金融債券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陽信人身保險公司均持有本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面額計 5,500 仟元。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於規定限額內給予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條件相當。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薪 資	\$ 38,144	\$ 37,554
獎 金	1,737	4,009
其 他	-	4,236
	<u>\$ 39,881</u>	<u>\$ 45,799</u>

二九、質押之資產

本銀行已提供作為擔保之資產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放央行	\$ 3,000,000	\$ 1,50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000	9,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6,300	310,300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233,858	250,213
－營業保證金	2,300	-
	<u>\$ 3,526,458</u>	<u>\$ 2,069,513</u>

上述質押之資產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承租各業務單位處所之押金、信用卡付款準備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票券商存儲保證金、債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及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買入政府公債及定存單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

三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銀行除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五另有說明外，計有下列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銀行承租供各業務單位營運使用之處所，其租期分別於一〇四年二月前到期，存出保證金共計 94,938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九十八年度租金費用為 35,281 仟元。

依約未來五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九	\$ 34,160
一〇〇	30,081
一〇一	22,423
一〇二	17,701
一〇三	13,382

三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3,751,774	\$ 43,751,774	\$ 44,833,767	\$ 44,833,7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20,938	2,120,938	9,443,723	9,443,7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51,598	3,551,598	3,978,337	3,978,337
貼現及放款	161,951,070	161,951,070	166,298,395	166,298,39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9,880	79,880	117,673	117,6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商品投資	40,220	40,220	16,387	16,387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07,786,068	207,786,068	221,449,205	221,449,20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832	6,832	134,602	134,602
應付金融債券	6,009,400	6,009,400	5,509,400	5,509,400

（二）本銀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市價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或預計處分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營業保證金、存出保證金、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銀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可取得者。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銀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

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可取得者。

3. 貼現及放款、存款係為附息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且多以浮動利率計息；其約定利率與現行市場利率相近，並無重大差異，因是以其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平價值。

5. 應付金融債券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銀行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公債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銀行之總價值。

(三) 本銀行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中，同時包含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其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919,563	\$ 1,731,323	\$ 1,201,375	\$ 7,71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40,459	1,280,941	1,411,139	2,697,39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6,832	134,602

(四) 本銀行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評價淨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63,493 仟元及損失 225,682 仟元。

(五)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048,543 仟元及 11,822,344 仟元，具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651 仟元及 43,732 仟元。

(六) 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109,040 仟元及 6,905,595 仟元。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4,297 仟元及 54,741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銀行所持有或發行之債券、票券、放款及類似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本銀行由於承作貸款及發行信用卡，因是有大量之授信承諾，承作貸款之授信期限大部分為七年以上。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授信貸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18.88% 及 0%-19.61%，信用卡利率最高均可達 19.71%。本銀行亦提供保證擔保客戶對第三者履行義務，上述擔保協議通常為一年期，其到期日並未集中在一特定時間。

本銀行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另本銀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如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承諾	\$ 9,011,002	\$ 10,355,344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4,227,115	6,124,936
信用卡授信承諾	561,646	600,397

由於相關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

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銀行在提供貸款承諾、保證及開發商業信用狀時，均需進行嚴格之信用評估。本銀行之策略為在撥付核准之貸款予某些特定客戶前，均要求提供適當的擔保品。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底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分別約為 83.50%及 75.04%。授信客戶為貸款、保證及開發信用狀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不動產、定存單、具流通性的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銀行會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銀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信用卡授信承諾不需擔保品，但須定期評估持卡人信用狀況，若有必要則修正其信用額度。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銀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本銀行依對象、產業型態及地方區域分類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列示授信金額佔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對 象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 然 人	\$ 117,891,591	\$ 116,223,356
民營企業	40,796,672	44,326,353
政府機關	1,987,054	2,631,482
	<u>\$ 160,675,317</u>	<u>\$ 163,181,191</u>

產 業 型 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造 業	\$ 11,625,344	\$ 13,035,336
不動產業	7,030,866	5,117,086
批發及零售業	<u>6,594,409</u>	<u>7,509,283</u>
	<u>\$ 25,250,619</u>	<u>\$ 25,661,705</u>

地 方 區 域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 內	\$ 161,010,857	\$ 164,212,809
歐洲地區	462,946	1,563,364
亞洲地區	<u>945,110</u>	<u>1,390,205</u>
	<u>\$ 162,418,913</u>	<u>\$ 167,166,378</u>

3. 流動性風險

本銀行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16.82%及 18.04%，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銀行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

本銀行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銀行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資 產							
現金	\$ 3,989,162	\$ -	\$ -	\$ -	\$ -	\$ -	\$ 3,989,16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7,099,985	-	-	-	-	-	37,099,98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64,143	550,026	257,177	-	52,727	496,865	2,120,938
應收帳項總額	2,828,134	-	-	-	-	-	2,828,134
貼現及放款總額	12,125,591	5,860,333	8,822,855	14,365,867	27,645,420	94,654,359	163,474,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29,182	-	-	73,372	1,480,429	368,615	3,551,59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12,651	67,229	-	79,880
無活躍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總額	-	-	-	-	160,880	-	160,880
資產合計	<u>\$ 58,436,197</u>	<u>\$ 6,410,359</u>	<u>\$ 9,080,032</u>	<u>\$ 14,451,890</u>	<u>\$ 29,406,685</u>	<u>\$ 95,519,839</u>	<u>\$ 213,305,002</u>
負 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4,547	\$ 818	\$ -	\$ 1,467	\$ -	\$ -	\$ 6,83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939,242	-	-	-	-	-	5,939,242
應付款項	2,381,449	-	-	-	-	-	2,381,449
存款及放款	99,404,240	24,816,139	25,092,756	46,047,752	4,026,561	-	199,387,448
應付金融債券	-	-	-	-	6,009,400	-	6,009,400
負債合計	<u>\$ 107,729,478</u>	<u>\$ 24,816,957</u>	<u>\$ 25,092,756</u>	<u>\$ 46,049,219</u>	<u>\$ 10,035,961</u>	<u>\$ -</u>	<u>\$ 213,724,371</u>

(承前頁)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七年 期限者	超過七年 期限者	合計
資 產							
現金	\$ 4,607,347	\$ -	\$ -	\$ -	\$ -	\$ -	\$ 4,607,3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 同業	35,372,170	-	-	-	-	-	35,372,1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7,653,151	1,668,582	4,975	53,326	63,689	-	9,443,723
應收款項總額	4,874,557	-	-	-	-	-	4,874,557
貼現及放款總額	14,994,233	12,438,881	11,538,249	11,014,366	26,067,148	92,724,234	168,777,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2,642	2,103,464	-	-	1,208,621	173,610	3,978,33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 產	-	-	-	-	117,673	-	117,673
無活躍市場之債務商 品投資總額	-	-	-	-	163,870	-	163,870
資產合計	<u>\$ 67,994,100</u>	<u>\$ 16,210,927</u>	<u>\$ 11,543,224</u>	<u>\$ 11,067,692</u>	<u>\$ 27,621,001</u>	<u>\$ 92,897,844</u>	<u>\$ 227,334,788</u>
負 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 8,864	\$ -	\$ 16,387	\$ 71,775	\$ 37,576	\$ -	\$ 134,60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買回票及債券負 債	5,985,843	-	-	-	-	-	5,985,843
應付款項	1,689,706	-	-	-	-	-	1,689,706
存款及匯款	4,828,760	-	-	-	-	-	4,828,760
應付金融債券	86,981,724	36,331,429	28,994,042	41,712,998	14,845,042	-	208,865,235
負債合計	<u>\$ 99,494,897</u>	<u>\$ 36,331,429</u>	<u>\$ 29,010,429</u>	<u>\$ 41,784,773</u>	<u>\$ 20,392,018</u>	<u>\$ -</u>	<u>\$ 227,013,546</u>

(八) 風險管理及避險策略

本銀行訂有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其涵蓋本銀行之整體營運策略及風險管理哲學。本銀行全面性之風險管理計畫係將潛在不利於本銀行經營績效之影響最小化，董事會並已通過書面化之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及針對特定風險之書面化政策（例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等）。董事會定期複核此書面化政策及實際處理情形，以確保本銀行政策被確實執行。

三二、資本適足性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 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分析項目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自 有 資 本	第一類資本		\$ 9,568,923	\$ 8,880,498
	第二類資本		3,339,545	5,686,572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2,908,468	14,567,070

(接次頁)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分析項目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總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 136,002,699	\$ 146,260,05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15,976	23,535
	作 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6,050,623	7,311,468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5,061,195	9,105,429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47,130,493	162,700,486
	資本適足率		8.77%	8.9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50%	5.46%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27%	3.49%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46%	5.22%
槓桿比率			4.18%	3.70%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8.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三三、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年度平均利率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現金－存放同業	\$ 341,240	0.23	\$ 318,917	0.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3,467,025	0.66	20,765,127	1.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08,973	0.44	18,558,277	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29,676	1.73	4,237,278	2.3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5,728	2.25	155,949	2.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65,292	-	237,296	4.7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4,079	0.17	10,936	1.13
應收款項	758,247	12.23	1,049,414	11.53
貼現及放款	161,173,324	2.31	171,031,926	3.67
<u>負 債</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04,759	0.06	1,790,573	1.9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405,102	1.14	9,243,030	2.44
活期存款	15,333,733	0.07	13,303,846	0.28
活期儲蓄存款	46,087,251	0.28	39,551,490	0.63
定期存款	43,183,151	1.33	59,837,625	2.70
定期儲蓄存款	88,798,418	1.77	85,160,030	2.64
公庫存款	218,102	0.44	212,223	0.95
可轉讓定存單	871,824	1.14	2,696,438	2.24
應付金融債券	5,781,622	2.66	5,874,991	3.02

三四、放款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

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放款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月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 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企業金融	擔 保	915,306	27,007,965	3.39%	203,869	22.27%	1,120,922	21,212,405	5.28%	278,901	24.88%
	無擔保	855,922	19,306,239	4.43%	738,646	86.30%	1,028,617	31,872,045	3.23%	1,540,256	149.74%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799,110	55,201,812	1.45%	248,555	31.10%	858,036	50,697,592	1.69%	233,567	27.22%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98,468	3,801,671	2.59%	66,289	67.32%	160,704	5,463,586	2.94%	94,322	58.69%
	其 他 擔 保	772,257	55,686,672	1.39%	183,123	23.71%	1,120,962	56,520,922	1.98%	250,989	22.39%
	(註6) 無擔保	116,893	2,470,066	4.73%	82,873	70.90%	103,105	3,010,561	3.42%	80,681	78.25%
放款業務合計		3,557,956	163,474,425	2.18%	1,523,355	42.82%	4,392,346	168,777,111	2.60%	2,478,716	56.43%
		逾期放款 金	應收帳款 總餘額	逾期帳款 額比率	備抵呆帳 金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放款 金額	應收帳款 總餘額	逾期帳款 額比率	備抵呆帳 金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3,685	827,917	1.65%	10,683	78.06%	25,402	988,141	2.57%	23,474	92.41%
無追索權之應收放款承購業務(註7)		-	-	-	-	-	-	-	-	-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

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43,749	-	59,377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12,513	2,991	1,247	-
合 計	56,262	2,991	60,624	-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排 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淨 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淨 值比例(%)
1	A 集團鋼鐵冶煉業	1,298,755	12.58	C 集團營造用機械設備租賃業	1,455,543	13.69
2	B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1,244,931	12.06	B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1,360,093	12.80
3	C 集團營造用機械設備租賃業	1,124,611	10.89	A 集團鋼鐵冶煉業	1,275,529	12.00
4	D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19,747	7.94	K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166,498	10.97
5	E 集團人造纖維製造業	792,568	7.68	F 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1,091,871	10.27
6	F 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782,565	7.58	D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916,614	8.62
7	G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742,456	7.19	L 集團其他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749,760	7.05
8	H 集團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	720,599	6.98	M 集團投資顧問業	746,000	7.02
9	I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75,000	6.54	N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709,999	6.68
10	J 集團不動產租賃業	614,000	5.95	H 集團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	689,428	6.49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61,507,036	\$ 12,834,576	\$ 738,052	\$ 20,437,468	\$ 195,517,132
利率敏感性負債	100,317,491	77,694,262	16,506,962	8,255,663	202,774,37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1,189,545	(64,859,686)	(15,768,910)	12,181,805	(7,257,246)
淨 值					10,331,93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4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0.24%)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65,215,183	\$ 14,421,286	\$ 5,741,179	\$ 17,534,862	\$ 202,912,510
利率敏感性負債	89,251,828	71,972,149	32,400,186	19,120,827	212,744,990
利率敏感性缺口	75,963,355	(57,550,863)	(26,659,007)	(1,585,965)	(9,832,480)
淨 值					11,818,24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5.3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3.20%)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44,994	\$ 26,800	\$ 311	\$ -	\$ 172,105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4,314	18,295	14,991	154	197,75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9,320)	8,505	(14,680)	(154)	(25,649)
淨 值					(18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7.0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864.32%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86,685	\$ 28,930	\$ 2,284	\$ -	\$ 217,8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51,622	48,286	25,991	-	225,899
利率敏感性缺口	35,063	(19,356)	(23,707)	-	(8,000)
淨 值					(36,27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4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2.06%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12)	(1.02)
	稅 後	(0.13)	(0.96)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2.68)	(21.25)
	稅 後	(2.97)	(19.88)
純 益 率		(11.98)	(97.99)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五)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 0 天	91 天至 18 0 天	1 8 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17,599,533	\$ 28,437,485	\$ 23,326,932	\$ 23,104,249	\$ 33,294,666	\$ 109,436,20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6,548,598	30,297,761	35,892,531	40,988,963	81,414,744	67,954,599
期距缺口	(38,949,065)	(1,860,276)	(12,565,599)	(17,884,714)	(48,120,078)	41,481,602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 0 天	91 天至 18 0 天	1 8 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28,213,813	\$ 41,181,989	\$ 25,627,611	\$ 22,981,537	\$ 29,621,620	\$ 108,801,05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68,800,657	37,497,102	47,064,253	43,128,486	71,112,383	69,998,433
期距缺口	(40,586,844)	3,684,887	(21,436,642)	(20,146,949)	(41,490,763)	38,802,623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29,331	\$ 202,860	\$ 54,980	\$ 36,966	\$ 8,519	\$ 26,0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96,028	210,230	52,400	18,337	15,014	47
期距缺口	33,303	(7,370)	2,580	18,629	(6,495)	25,959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12,565	\$ 182,918	\$ 29,252	\$ 23,746	\$ 13,719	\$ 62,93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90,481	192,902	55,469	48,286	25,991	(32,167)
期距缺口	22,084	(9,984)	(26,217)	(24,540)	(12,272)	95,097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註二：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三五、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06,120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20,195,834
債券投資	548,638
股票投資	811,996
不動產－	
土地	1,660,691
保管有價證券	<u>11,916,547</u>
	<u>\$ 35,339,826</u>
信託負債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11,916,547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21,308,497
不動產信託	1,811,465
有價證券信託	811,997
累積盈虧	
本金累積盈虧	(1,078,165)
本年度損益	<u>569,485</u>
	<u>\$ 35,339,826</u>

信託財產目錄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現金及銀行存款	
存放本銀行	\$ 206,120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臺幣信託	\$ 13,629,336
－外幣信託	6,558,254
－生前契約信託	8,244
債券投資－臺幣信託	42,608
－外幣信託	506,030
股票投資	<u>811,996</u>
不動產－土地	21,556,468
保管有價證券	1,660,691
	<u>11,916,547</u>
	<u>\$ 35,339,826</u>

信託帳損益表

九十八年度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366
股利收入	604,401
財產交易利益	410,288
已實現資本利得	<u>50,985</u>
	\$ 1,066,040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30,718
稅捐支出	32,584
手 續 費	8,485
財產交易損失	<u>424,768</u>
	<u>496,555</u>
	<u>\$ 569,485</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中。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86,159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7,073,903
債券投資	2,097,313
股票投資	1,239,303
不動產－	
土地	1,549,672
保管有價證券	<u>16,379,493</u>
	<u>\$ 38,525,843</u>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16,379,493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19,660,154
不動產信託	1,692,265
有價證券信託	1,239,303
累積盈虧	
本金累積盈虧	168,660
本年度損益	(<u>614,032</u>)
	<u>\$ 38,525,843</u>

信託財產目錄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存放本銀行	\$ 186,159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臺幣信託	\$ 12,063,883
－外幣信託	4,997,020
－生前契約信託	13,000
債券投資－臺幣信託	115,755
－外幣信託	1,981,558
股票投資	<u>1,239,303</u>
不動產－土地	1,549,672
保管有價證券	<u>16,379,493</u>
	<u>\$ 38,525,843</u>

信託帳損益表

九十七年度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4,130
股利收入	713,556
財產交易利益	179,468
已實現資本利得	<u>41,673</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9,756
稅捐支出	71,153
利息費用	113
手續費	5,965
財產交易損失	1,465,657
已實現兌換損失	<u>215</u>
	<u>1,552,859</u>
	(<u>\$ 614,032</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中。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表一至三外，本銀行無其他應再揭露事項。

三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銀行經營銀行法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屬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資訊

本銀行截至九十八年底止，尚未設立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收入資訊

本銀行截至九十八年底止，並無外銷收入。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銀行均未有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超過淨收益 10% 以上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 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 比率 (%)	投資 帳面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二)				備註
								現股 股數 (仟股)	擬制持股 股數 (仟股)	合計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	
本銀行	陽信證券 公司	台北市	投資證券業務	97.7	\$222,076	\$14,131	\$13,804	29,500	-	29,500	97.7	子公司
	金陽信資產 管理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 債權收買業務	100.0	23,945	4,117	4,117	5,000	-	5,000	100.0	子公司
	陽信人身保險 代理人公司	台北市	人身保險代理業務	39.9	19,301	21,161	8,929 (註一)	1,500	-	1,500	99.9	子公司
	陽信財產保險 經紀人公司	台北市	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20.0	2,373	2,655	531	605	-	605	100.0	子公司
	安多利證券 投資信託公司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20.0	26,173	(62,882)	(12,589)	6,006	-	6,006	20.0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註一：包括投資利益 8,462 仟元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攤銷 467 仟元。

註二：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816,577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 6,418	\$ 179,192

註：係出售不良債權予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價淨值	
陽信證券公司	股 票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子公司	按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900,000	\$ 34,794	60%	\$ 34,865	
	環隆電氣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00	4,040	-	4,040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0,000	3,780	-	3,780	
	瑞圓光電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0	1,070	-	1,070	
	綠能科技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	415	-	415	
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股 票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	按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42,000	4,745	40%	4,745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股 票							
	鼎大科技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1,840	-	-	-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5,839	3,991	-	3,991	
	宏盛建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0,000	5,966	-	5,966	
	遠雄建設事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0	4,248	-	4,248	
	陽信商業銀行公司	母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059	3,508	-	3,508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	按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42,000	4,745	40%	4,745	
	債 券							
	陽信次順位金融債券	母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500	-	5,500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股 票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745	1,913	-	1,913	
	宏盛建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	471	-	471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利 率 (%)	金 額
庫存新台幣		\$ 2,739,841
待交換票據		828,685
存放同業	0-0.1	298,775
庫存外幣（註）		<u>121,861</u>
		<u>\$ 3,989,162</u>

註：外幣幣別及換算匯率列示如下：

幣 別	原幣金額（仟元）	匯 率
日 圓	\$ 92,351	\$ 0.3480
人 民 幣	2,119	4.7129
港 幣	2,075	4.1490
美 元	1,885	32.1760
歐 元	226	46.2300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摘		要		公 平 價 值 (註 二)		
金 融 商 品 種 類	金融商品名稱	付 息 日	到 期 日	總 面 額	利率 (%)	取 得 成 本	單 價	總 額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融資性商業本票	台灣中油		99.01.22-99.04.26	\$ 600,000	0.25-0.40	\$ 599,484		\$ 599,277
	合迪股份		99.01.26-99.02.02	150,000	0.35	149,783		149,776
	偉喬投資		99.04.26	120,000	0.42	119,751		119,715
	新光合機		99.01.18	150,000	0.20	149,975		149,964
	其他 (註一)		99.01.08-99.03.29	105,000	0.25-0.40	104,928		104,910
				1,125,000		1,123,921		1,123,642
政府公債 (註三)	央債甲 98-3	03.05	108.03.05	450,000	1.38	440,079	\$ 98.75	444,370
	其他 (註一)		99.06.16-107.09.24	110,000	2.13-8.00	119,424	103.48-105.46	115,568
				560,000		559,503		559,938
受益憑證 (註一)				-	-	224,000		226,499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註一)				-	-	113,435		116,916
換 匯				-		-		47,795
其他 (註一)				9,941		9,754		26,057
合 計				\$ 1,694,941		\$ 2,030,613		\$ 2,100,847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加 百 一				99.05.19	20,000	3.85	20,000	20,091
總 計					\$ 1,714,941		\$ 2,050,613	\$ 2,120,9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信用違約交換						\$ -		\$ 1,692
換 匯						-		5,140
						\$ -		\$ 6,832

註一：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註二：債券係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櫃檯買賣各期次參考價格；受益憑證係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係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盤價格。

註三：債券共計 54,000 仟元已提供作為擔保。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三 單位：除單價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摘 要		公 平 價 值						
				(註 二)						
金融商品種類	金融商品名稱	付 息 日	到 期 日	面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評價調整	單 價	總 額	備 註
政府公債(註三)	央債甲 98-1	01.21	103.01.21	\$ 600,000	0.88	\$594,551	\$3,607	\$99.69	\$598,158	
	央債甲 98-3	03.05	108.03.05	300,000	1.38	293,252	2,995	98.75	296,247	
	央債甲 90-6	08.07	105.08.07	100,000	3.75	110,035	4,005	114.05	114,040	
	央債乙 87-1	02.20	102.02.20	100,000	6.88	108,499	10,110	118.63	118,609	
	其 他	01.22-09.09	108.01.22-108.09.09	<u>55,800</u>	1.38-5.25	<u>55,232</u>	<u>1,424</u>	98.45-128.17	<u>56,656</u>	註一
				<u>1,155,800</u>		<u>1,161,569</u>	<u>22,141</u>		<u>1,183,710</u>	
融資性商業本票	統一證券		99.02.10	300,000	0.45	299,815	1		299,816	
	建通精密		99.03.29	150,000	1.99-2.01	149,262	1,173		150,435	
	遠東百貨		99.02.10	200,000	2.00	199,026	753		199,779	
	亞洲水泥		99.03.11	300,000	0.60	299,341	44		299,385	
	漢平電子		99.03.16	40,000	2.03	39,802	591		40,393	
	麗豐汽車		99.01.15	—	2.23	—	<u>597</u>		<u>597</u>	
				<u>990,000</u>		<u>987,246</u>	<u>3,159</u>		<u>990,405</u>	
公 司 債	89 陽明 2D	11.23	101.11.23	30,000	6.02	31,803	(1)		31,802	
	95 台塑石化 4	10.20	100.10.20	200,000	2.09	199,942	2,827		202,769	
	95 華亞科 2	01.05	101.01.05	50,000	2.23	49,976	(1,278)		48,698	
	94 南科 3	12.19	99.12.19	75,000	2.25	75,066	(1,693)		73,373	
	96 南科 1	05.31	101.05.31	50,000	2.29	49,963	(1,507)		48,456	
	93 陽明 2B	10.11	100.10.11	200,000	3.30	200,834	(17)		200,817	
	95 陽明 1A	10.23	100.10.23	<u>67,000</u>	2.09	<u>67,006</u>	<u>26</u>		<u>67,032</u>	
				<u>672,000</u>		<u>674,590</u>	<u>(1,643)</u>		<u>672,947</u>	
資產擔保										
商業本票	上銀台新		99.02.22	<u>350,000</u>	2.24	<u>347,849</u>	<u>7,126</u>		<u>354,975</u>	
上市櫃公司										
普通股				=		<u>275,027</u>	<u>8,775</u>		<u>283,802</u>	
受益證券	新壽松江									
	不動產信託	08.08;02.08	102.08.08	<u>44,576</u>	2.21	<u>44,575</u>	<u>5,472</u>		<u>50,047</u>	
其 他				=		<u>16,835</u>	<u>(1,123)</u>		<u>15,712</u>	註一
				<u>\$3,212,376</u>		<u>\$3,507,691</u>	<u>\$43,907</u>		<u>\$3,551,598</u>	

註一：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註二：債券係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櫃檯買賣各期次參考價格。

註三：政府公債共計 236,300 仟元已提供作為擔保。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按 權 益 法 認 列 投 資 (損)益 (註二)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註三)	年 底 餘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註 一)	(損) 益	(註 二)	項目 (註 三)	仟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金 額 (註 四)
陽信證券公司	29,500	\$ 207,517	\$ -	\$ 13,804	\$755		29,500	97.7	\$ 222,076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6,006	38,762	-	(12,589)	-		6,006	20.0	26,173
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5,000	19,258	-	4,117	570		5,000	100.0	23,945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600	10,228	1,200	8,929	1,344		600	39.9	19,301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公司	121	<u>1,557</u>	-	<u>531</u>	<u>285</u>		121	20.0	<u>2,373</u>
		<u>\$ 277,322</u>	<u>\$ 1,200</u>	<u>\$ 14,792</u>	<u>\$ 2,954</u>				<u>\$ 293,868</u>

註一：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包括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4,168 仟元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14 仟元。

註四：均未提供作為質押品或擔保品。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分類 (註)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6,636,369	\$ -	\$ 1,833	\$ -	\$ 6,634,536
房屋及建築	2,859,779	-	588	-	2,859,191
什項設備	<u>1,326,147</u>	<u>5,891</u>	<u>20,535</u>	<u>5,003</u>	<u>1,316,506</u>
	<u>10,822,295</u>	<u>5,891</u>	<u>22,956</u>	<u>5,003</u>	<u>10,810,233</u>
重估增值					
土 地	281,856	-	-	-	281,856
房屋及建築	<u>20,176</u>	<u>-</u>	<u>-</u>	<u>-</u>	<u>20,176</u>
	<u>302,032</u>	<u>-</u>	<u>-</u>	<u>-</u>	<u>302,032</u>
成本及重估增值	<u>11,124,327</u>	<u>\$ 5,891</u>	<u>\$ 22,956</u>	<u>\$ 5,003</u>	<u>11,112,265</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769,783	\$ 66,839	\$ 82	\$ -	836,540
什項設備	<u>1,029,159</u>	<u>106,078</u>	<u>19,664</u>	<u>-</u>	<u>1,115,573</u>
	<u>1,798,942</u>	<u>\$ 172,917</u>	<u>\$ 19,746</u>	<u>\$ -</u>	<u>1,952,113</u>
	9,325,385				9,160,152
預付設備款	<u>43,958</u>	<u>\$ 11,130</u>	<u>\$ -</u>	<u>(\$ 9,588)</u>	<u>45,500</u>
	<u>\$ 9,369,343</u>				<u>\$ 9,205,652</u>

註：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電腦軟體之淨額為 4,585 仟元。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儲蓄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 63,134,916
活期儲蓄存款	51,603,255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27,924,754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651,077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01,931
	<u>143,415,933</u>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9,743,245
外匯定期存款	3,266,501
可轉讓存單	915,200
	<u>33,924,946</u>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16,544,697
外匯活期存款	3,096,291
	<u>19,640,988</u>
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	2,035,752
本行支票	137,542
	<u>2,173,294</u>
公庫存款	206,659
匯 款	25,628
	<u>\$ 199,387,448</u>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利率(%)	發 行 總 額
九十五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	95.05.16-100.11.16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每年付息	2.55	\$2,0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A 券）	96.04.09-103.04.09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每年付息	3.00	1,8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B 券）	96.04.09-103.04.09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重設，每年付息	1.63	1,100,000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 次順位（A 券）	96.11.16-102.05.16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每年付息	3.60	203,500
九十六年度第二期 次順位（B 券）	96.11.16-102.05.16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重設，每年付息	1.78	101,000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 次順位（A 券）	96.12.26-103.02.26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每年付息	3.80	261,000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 次順位（B 券）	96.12.26-103.02.26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按台灣銀行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重設，每年付息	1.98	43,900
九十八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	98.06.15-104.01.15	到期一次償還本金；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每年付息	3.00	<u>500,000</u>
				<u>\$6,009,400</u>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放款利息	
短期	\$ 756,694
中期	640,398
長期	1,999,931
透支利息	<u>105,814</u>
	<u>3,502,837</u>
金融資產利息	<u>95,780</u>
信用卡循環息	<u>92,723</u>
同業息	
轉存息	181,002
準備金息	29,125
拆放息	10,637
存放息	<u>36</u>
	<u>220,800</u>
外匯利息	<u>105,699</u>
其 他	<u>116,726</u>
	<u>\$ 4,134,565</u>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利息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 1,103,951
定期存款	572,651
整存及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464,418
活期儲蓄存款	87,508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42,560
活期存款	11,207
發行可轉讓存單	9,977
公庫存款	<u>965</u>
	<u>2,293,237</u>
金融債券息	<u>153,635</u>
同業息	
郵匯局轉存款	24,209
銀行同業拆放	942
銀行同業存款	<u>47,714</u>
	<u>72,865</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u>888</u>
其 他	<u>158</u>
	<u>\$ 2,520,783</u>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收入	
代理業務	\$195,979
信託業務	193,790
放款業務	117,721
信用卡業務	47,454
跨行業務	27,433
保證費	26,542
其他（註）	<u>66,527</u>
	<u>675,446</u>
手續費支出	
信用卡業務	22,242
信託業務	13,730
跨行業務	13,649
代理業務	5,800
外匯業務	4,679
其他（註）	<u>8,251</u>
	<u>68,351</u>
手續費淨收益	<u>\$607,095</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 5%。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 1,227,704
稅 捐	151,453
折 舊	174,702
保 險 費	106,942
退 休 金	79,612
攤 銷	23,402
其他（註）	<u>582,355</u>
	<u>\$ 2,346,17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銀行九十八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特此聲明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彭 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八所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出售不良債權予資產管理公司，產生之損失共計 967,884 仟元，依「金融機構合併法」規定可分五年攤銷，未攤銷餘額帳列「其他資產－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倘該出售損失未予遞延，則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之損失與保留盈餘應分別減少 392,377 仟元及 585,954 仟元；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稅前淨損應分別減少 193,577 仟元。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出售不良債權損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全數於當年度認列，對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秀 戀



林秀戀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11000 現金（附註四）	\$ 4,035,374	\$ 4,635,529	(1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五及二十九）	37,099,985	35,372,170	5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六及二十九）	2,140,200	9,448,317	(7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七、八及二十八）	3,292,201	5,564,194	(41)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八）	161,951,070	166,298,395	(3)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九及二十九）	3,558,230	3,981,406	(11)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	79,880	117,673	(32)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26,173	38,762	(32)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437,481	313,648	39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三）			
成本			
18501 土地	6,636,742	6,638,576	-
18521 房屋及建築	2,883,659	2,884,247	-
18551 什項設備	1,358,931	1,362,708	-
成本合計	10,879,332	10,885,531	-
重估增值	302,032	302,032	-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181,364	11,187,563	-
減：累計折舊	2,000,888	1,844,060	9
	9,180,476	9,343,503	(2)
18575 預付設備款	45,500	48,298	(6)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9,225,976	9,391,801	(2)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1,060,110	1,071,830	(1)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五、二十二、二十八、二十九及三十）	2,456,111	2,937,392	(16)
10000 資 產 總 計	\$ 225,362,791	\$ 239,171,117	(6)

（接次頁）

(續上頁)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變動百分比 (%)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六〕	\$ 5,939,242	\$ 5,985,843	(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六)	6,832	134,602	(9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	-	1,689,706	(100)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七)	3,221,412	5,824,910	(45)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十八及二十八)	199,320,480	208,775,980	(5)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十九)	6,003,900	5,503,900	9
29521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三)	133,325	133,72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二十及二十六)	405,964	487,629	(17)
20000 負債合計	<u>215,031,155</u>	<u>228,536,296</u>	(6)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三、二十一及二十七)			
31001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000,000 仟股；發行九十八年 1,224,973 仟股；九十七年 1,243,928 仟股	<u>12,249,730</u>	<u>12,439,281</u>	(2)
資本公積			
31501 股票溢價	3,591	3,646	(2)
31515 處分資產溢價收入	3,081	3,081	-
31599 其他	4,501	4,501	-
31500 資本公積合計	<u>11,173</u>	<u>11,228</u>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公積	-	389,998	(100)
32003 特別公積	-	27,794	-
32011 累積虧損	<u>(2,232,891)</u>	<u>(2,311,900)</u>	(3)
32000 累積虧損淨額	<u>(2,232,891)</u>	<u>(1,894,108)</u>	18
32501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u>256,642</u>	<u>256,642</u>	-
3252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46,064</u>	<u>37,599</u>	23
32542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 420 仟股；九十七年 19,375 仟股	<u>(3,508)</u>	<u>(221,113)</u>	(98)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1,214)</u>	<u>-</u>	-
母公司股東權益淨額	10,325,996	10,629,529	(3)
38101 少數股權	<u>5,640</u>	<u>5,292</u>	7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u>10,331,636</u>	<u>10,634,821</u>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25,362,791</u>	<u>\$ 239,171,117</u>	(6)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虧損為新臺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金額	九十七年度 金額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八）	\$ 4,134,565	\$ 7,309,640	(43)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八）	<u>2,520,379</u>	<u>4,652,186</u>	(46)	
利息淨收益	<u>1,614,186</u>	<u>2,657,454</u>	(39)	
利息以外淨益(損)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及二十三)	494,042	499,547	(1)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損)(附註六)	373,630	(557,429)	167	
4950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12,589)	-	-	
49600 兌換淨益(損)(附註二)	18,144	(16,675)	209	
550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二、十二、十四及十五)	23,814	(273,483)	109	
480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二)	22,213	25,620	(13)	
48051 租賃收入	17,962	21,287	(16)	
48063 財產交易淨益(附註二)	7,553	115,227	(93)	
58021 出售不良債權損失(附註二十八)	(193,577)	(193,577)	-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益	<u>361,940</u>	<u>103,726</u>	<u>79</u>	
利息以外淨益(損)合計	<u>1,113,132</u>	<u>(177,233)</u>	<u>728</u>	
淨收益	<u>2,727,318</u>	<u>2,480,221</u>	<u>10</u>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及八)	<u>539,270</u>	<u>1,942,246</u>	(72)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四及二十八)				
58500 用人費用	1,543,717	1,905,489	(19)	
59000 折舊及攤銷	202,964	219,281	(7)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712,556</u>	<u>878,022</u>	(19)	
營業費用合計	<u>2,459,237</u>	<u>3,002,792</u>	(18)	
61001 稅前淨損	(271,189)	(2,464,817)	(89)	
61003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二十二)	<u>(39,265)</u>	<u>152,479</u>	(126)	
69000 合併總淨損	<u>(\$ 310,454)</u>	<u>(\$ 2,312,338)</u>	(87)	
歸屬予：				
69601 母公司股東	(\$ 310,784)	(\$ 2,311,900)	(87)	
69603 少數股權	<u>330</u>	<u>(438)</u>	175	
69600	<u>(\$ 310,454)</u>	<u>(\$ 2,312,338)</u>	(87)	
代碼				
69500 每股虧損(附註二十五)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u>(\$ 0.22)</u>	<u>(\$0.25)</u>	<u>(\$2.01)</u>	<u>(\$ 1.89)</u>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發行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虧損		淨額		土地未實現金融商品未退休金成庫藏股票		其他未實現金融商品未退休金成庫藏股票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仟股數	金額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附註二十一)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43,928	\$12,439,281	\$ 11,228	\$ 1,528,150	27,794	(\$1,138,152)	\$ 417,792	\$ —	(\$ 15,131)	\$ —	(\$ 221,113)	\$ 5,740	\$12,6							
法定公積	—	—	—	(1,138,152)	—	1,138,152	—	—	—	—	—	—	—							
彌補虧損	—	—	—	—	—	(2,311,900)	(2,311,900)	—	—	—	—	(438)	(2,31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	—	(2,311,900)	(2,311,900)	—	—	—	—	(438)	(2,31							
土地重估增值	—	—	—	—	—	—	—	—	256,642	—	—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43,928	12,439,281	11,228	389,998	27,794	(2,311,900)	(1,894,108)	256,642	37,599	—	(221,113)	5,292	10,6							
九十七年度彌補虧損	—	—	—	(389,998)	—	389,998	—	—	—	—	—	—	—							
法定公積	—	—	—	—	(27,794)	27,794	—	—	—	—	—	—	—							
特別公積	—	—	—	—	—	—	—	—	—	—	—	—	—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	—	(310,784)	(310,784)	—	—	—	—	330	(31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8,465	—	—	4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	—	—	—	—	—	—	—	—	—	(1,214)	—	(29)								
庫藏股註銷	(18,955)	(189,551)	(55)	—	—	(27,999)	(27,999)	—	—	—	217,605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4,973	12,249,730	\$ 11,173	\$ —	—	(\$ 2,232,891)	(\$ 2,232,891)	\$ 256,642	\$ 46,064	(\$ 1,214)	(\$ 3,508)	\$ 5,640	\$ 10,3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損	(\$ 310,454)	(\$ 2,312,338)
呆帳費用	539,270	1,942,246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814)	273,483
出售不良債權損失	193,577	193,577
折舊及攤銷	202,964	219,281
提列買賣損失準備	316	—
提列違約損失準備	2,357	2,245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2,589	—
處分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利益	(5,751)	(22,311)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1,802)	(92,9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8,711)	230,9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33,002)	614
遞延所得稅	34,881	(255,513)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變動	7,269,058	25,031,689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088,904	(1,090,484)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603,498)	2,098,5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96,884	26,219,0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2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2,850,245)	(250,29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償款	3,314,935	1,063,07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37,793	54,41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9,701)	(63,87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增加	—	(38,76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1,727,815)	(25,051,933)
貼現及放款減少	3,991,520	4,976,573
購置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	(19,985)	(94,107)
處分固定、閒置及出租資產償款	44,052	106,635
處分承受擔保品償款	210,045	329,473
無形資產增加	(5,078)	(25,552)
其他資產減少	5,204	16,7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80,725	(18,977,6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1,689,706)	1,169,74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46,601)	(8,703,605)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9,455,500)	1,661,073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500,000	(1,000,000)
其他負債減少	(85,957)	(68,4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77,764)	(6,941,261)
現金淨增加(減少)	(600,155)	(300,142)
年初現金餘額	4,635,529	4,335,387
年底現金餘額	\$ 4,035,374	\$ 4,635,52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882,043	\$ 4,546,709
支付所得稅	\$ 19,831	\$ 103,26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41,658	\$ —
固定資產轉列無形資產	\$ 4,585	\$ —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 148,084
土地重估增值	\$ —	\$ 139,520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 58,400

董事長：林彭郎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六、本行及關係企業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2009

柒 Bank Report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差異	
				金額	%
現金、存放央行及同業		\$ 41,089,147	\$39,979,517	\$1,109,630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20,938	9,443,723	(7,322,785)	(78)
應收款項		2,493,681	4,636,477	(2,142,796)	(46)
貼現及放款		161,951,070	166,298,395	(4,347,325)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51,598	3,978,337	(426,739)	(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9,880	117,673	(37,793)	(3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93,868	277,322	16,546	6
其他金融資產		437,481	313,648	123,833	39
固定資產		9,205,652	9,369,343	(163,691)	(2)
無形資產		1,060,110	1,071,830	(11,720)	(1)
其他資產		2,252,342	2,725,407	(473,065)	(17)
資產總額		224,535,767	238,211,672	(13,675,905)	(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939,242	5,985,843	(46,601)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832	134,602	(127,770)	(9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689,706	(1,689,706)	(100)
應付款項		2,381,449	4,828,760	(2,447,311)	(51)
存款及匯款		199,387,448	208,865,235	(9,477,787)	(5)
應付金融債券		6,009,400	5,509,400	500,000	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33,325	133,726	(401)	—
其他負債		352,075	434,871	(82,796)	(19)
負債總額		214,209,771	227,582,143	(13,372,372)	(6)
股 本		12,249,730	12,439,281	(189,551)	(2)
資本公積		11,173	11,228	(55)	—
累積虧損		(2,232,891)	(1,894,108)	(338,783)	18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256,642	256,642	—	—

項 目 \ 年 度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差異	
			金額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6,064	37,599	8,465	23
庫藏股票	(3,508)	(221,113)	217,605	(98)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14)	—	(1,214)	—
股東權益總額	10,325,996	10,629,529	(302,319)	(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主要係考量收益性，故減少金融商品投資，資金轉承作央行定存單所致。 2、應收款項減少，主要係應收即期外匯款減少所致。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主要係交易對手依約贖回受益證券所致。 4、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增加特別股投資所致。 5、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主要係信用違約交換之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6、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減少，主要係資金無虞，故承作減少所致。 7、應付款項減少，主要係應付即期外匯款及他行票據未及交換戶減少所致。 8、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增加，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9、庫藏股票減少，主要係辦理庫藏股註銷所致。 10、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主要係按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金額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613,782	\$2,657,185	(\$1,043,403)	(39)
利息以外淨益(損)	979,874	(297,750)	1,277,624	429
淨收益	2,593,656	2,359,435	234,221	10
呆帳費用	528,270	1,942,246	(1,413,976)	(73)
營業費用	2,346,170	2,889,089	(542,919)	(19)
稅前淨損	(280,784)	(2,471,900)	2,191,116	(89)
所得稅利益(費用)	(30,000)	160,000	(190,000)	(119)
純損	(\$310,784)	(\$2,311,900)	\$2,001,116	(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利息淨收益減少，主要係存、放款餘額減少及降息所致。 2、利息以外淨益增加，暨稅前淨損及純損減少，主要係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增加所致。 3、呆帳費用減少，主要係放款及信用卡資產品質改善所致。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虧損減少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調降，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6.22	204.44	(57.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17.39	1,014.11	128.50
現金流量滿足比率(%)	253.82	(138.60)	283.13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最近五年度之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3、現金流量滿足率增加，主要係九十八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之幅度，小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絕對值減少之幅度。			

(二) 未來1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989,162	(\$1,783,990)	(\$8,738,025)	(\$6,532,853)	\$ —	\$10,086,428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貼現及放款增加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行預計未來一年增加之存款及匯款、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及承作附買回票債券交易，並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足以支應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款項、貼現及放款增加之款項，尚無流動現金不足之情況。					

四、九十八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一百至一百零二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土地、房屋及建築	自有資金	九十六～九十九年度	469,043	—	—	—	48,633	420,410
其他設備	自有資金	九十六～九十九年度	303,563	—	76,150	22,099	67,348	137,966

五、九十八年度轉投資政策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陽信證券(股)公司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所營事業	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人身保險代理人	財產保險經紀人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證券投資信託業
實收資本額	302,000	15,000	6,050	50,000	300,000
持股比率	97.68%	39.99%	20.00%	100.00%	20.02%
投資面額	295,000	6,000	1,210	50,000	60,060
帳面金額	22,076	19,301	2,373	23,945	26,173
年度損益	14,131	21,161	2,655	4,117	(62,882)
投資認列損益	13,804	8,929	531	4,117	(12,589)
獲利(虧損)主要原因	1、經紀業務營收盈餘。 2、自營操作績效佳。	銷售人壽保險商品，佣金收入挹注。	銷售產物保險商品，佣金收入挹注。	回收不良債權績效佳。	基金業務量未達經濟規模。

未來轉投資計劃將依本行業務實際發展需要規劃辦理。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九十八年度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揭露項目	內容
1、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信用風險管理目標、策略、政策 係為發展健全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各項信用風險，將可能產生之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且逐步地將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化，俾期穩健管理本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本行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所有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可能產生之各項信用風險，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1)信用風險之辨識： 對於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各業務主管單位於承作前，均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違約事件發生的可能性。 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應依各類授信或交易之業務特性隱含之不同風險，訂定妥善之控管措施，徵詢相關單位意見。

揭露項目	內容
	(2)信用風險之衡量： 辦理授信業務以授信戶、資金用途、還款來源、債權保障及授信展望等五項評估客戶信用，並作為授信審查基本原則。 考量授信特徵、契約內容與授信戶財務條件、市場變化對暴險可能產生之影響、擔保品或保證、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風險變化或授信組合之風險。 (3)信用風險之監控： 建立監控單一借款人、交易對手之制度，並對授信組合進行監控管理。包括呈報潛在問題債權與其他問題授信或交易之程序。 建立嚴謹之書面徵信流程與授信規範，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展期、例外狀況之核准、已承作授信之定期覆審，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 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信用風險過度集中；如國家別、同一人、同一關係、集團別、產業別等。 確實辦理覆審與授信追蹤考核工作，以加強貸放後管理暨維護債權安全。 定期評估及監控各類資產品質，加強對異常授信之管理外，落實執行不良債權(逾期、催收、呆帳)之管理程序，以加強逾期授信及呆帳之管理與輔導清理之功能。 (4)信用風險之報告： 定期將各項限額與集中度風險限額等，通報風險管理處，呈報總經理，並由風險管理處報告董事會，俾利風險管理處確實掌握業務主管單位之信用風險。 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揭露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 若發現重大信用風險事件，危及本行財務或業務狀況或違反法令，立即採取適當措施。
2、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 為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准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規章、監督信用風險管理組織之運作，並瞭解本行風險暴險情形。 2、風險管理處： 負責定期彙整本行整體信用風險資訊陳報董事會，協調及督促各單位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信用風險管理議題審議及信用風險管理相關規範遵循情形之監控。
3、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透過各類相關的信用風險管理報告，定期與不定期地監控各種風險構面之信用風險暴險程度，同時訂有限額管控機制(如：國家風險、集團風險、行業別風險)，逾越信用風險部位或集中限額等例外情形時，應立即採取因應措施，並迅速呈報高階主管。
4、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徵提擔保品或保證人、或於次級市場出售債權、辦理債權證券化或承作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等 2、透過與授信戶或交易對手協議訂定財務或非財務限制條款等方式，以預防或控制授信戶或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變化。 3、對於擔保品不足部份之中小企業授信，透過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加強債權的保障。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採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252,539	20,203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575,609	46,049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40,945,169	3,275,614
零售債權	59,855,794	4,788,463
住宅用不動產	24,228,755	1,938,300
權益證券投資	—	—
其他資產	11,684,971	934,798
合計	137,542,836	11,003,427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262,191	20,975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582,316	46,58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9,458,040	3,156,643
零售債權	59,176,461	4,734,117
住宅用不動產	24,128,036	1,930,243
權益證券投資	—	—
其他資產	12,395,655	991,653
合計	136,002,699	10,880,216

2、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九十八年度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揭露項目	內容
1、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1、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目標與策略 (1)強化資產負債管理能力，多樣化資金來源並降低資金成本 (2)藉由資產重新組合、信託及信用增強，創造多元化之長期資金籌措平台。 (3)透過證券化，將資產自資產負債表移除，提高自有資本及降低資產規模，提高資產報酬率。 (4)擔任服務機構創造手續費收入。 2、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流程 (1)透過各外部機構如信評機構，確保資產移轉時，符合信託契約的資產規範。 (2)同時藉由信用增強機制，以降低投資人所面臨的資產信用風險。 (3)在證券化資產移轉及發行完成後，可能因為證券化資產池現金流量短缺而產生無法支付的風險。透過準備金制度，可以提供合理的流動性，避免流量不足而導致違約的發生。 (4)透過主管機關要求的資訊揭露，以及評等機構、會計師、律師的資訊需求，充分將資訊反映在相關交易契約以及法定公告事項。 (5)透過專業財務顧問出具信託財產移轉價格允當性意見書，使得評價風險得以合理控制。 (6)透過各種契約如服務契約、信託契約的訂定，避免利益衝突危及投資人權益。
2、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1、規劃部門：負責交易架構、外部機構的選任、主管機關送件等。 2、授權部門：董事會授權各權責單位執行證券化交易。 3、資訊部門：負責規劃相關報表、資訊系統規格及資料保存。 4、交易部門：編制報表以監控風險。
3、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服務機構製作風險報告書提供投資人瞭解證券化資產還款狀況與品質，內容包含初始資產池帳戶數、餘額，逾期放款之付款、利率等。
4、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創始機構持有買回次順位受益證券部位仍面對信用風險，採行風險抵減方式如下： 1、如持有部位預期損失不高時，自行吸收損失。 2、持有部位預期損失對盈餘或資本有顯著影響時將增提備抵呆帳，預先準備吸收損失的能力。 3、若市場存在適當的避險工具(如：衍生性信用商品或信用保險)，在合理價格下購買避險工具轉移信用風險；亦可採出售資產方式，將風險轉移至交易對手。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採標準法計提資本。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合型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不動產	1,645	132	—	—	—	—	—	—
合計	1,645	132	—	—	—	—	—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合型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不動產	15,976	1,278	—	—	—	—	—	—
合計	15,976	1,278	—	—	—	—	—	—

註：上表為銀行簿內持有之資產證券化暴險額。
證券化商品資訊

(1)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註1)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CBO	持有至到期	8,226	0	0	8,226
ABCP	備供出售	0	3,668	0	3,668
REAT	備供出售	43,491	6,529	0	50,020
CMO	備供出售	15,121	3	0	15,124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註1)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CBO	持有至到期日	12,651	0	0	12,651
ABCP	備供出售	347,849	7,126	0	354,975
REAT	備供出售	44,575	5,471	0	50,046
REAT	持有至到期日	67,229	0	0	67,229
CMO	備供出售	16,835	(1,123)	0	15,712

註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項目依以下類別及帳列會計科目分別填列：

- 1、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 2、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3、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
- 4、擔保債務憑證（CDO）。
- 5、不動產證券化：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
- 6、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
- 7、其他證券化商品。

註2：本表包括銀行擔任創始機構，所持有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2)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3)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4)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5)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九十八年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揭露項目	內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作業風險管理目標與策略 發展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各項作業風險，將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且逐步地將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化，俾期穩健管理本行之作業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作業風險管理流程 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所有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可能產生之各項作業風險，建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 (1)作業風險之辨識： A、各單位人員管理日常工作中潛在之作業風險，於辨識出潛在之作業風險及其成因後，呈報上級主管，並選擇適當之因應對策，依相關規定呈報業務主管單位。 B、新產品、新業務、作業流程及資訊系統推出前，各業務主管單位應進行適當之作業風險辨識。 (2)作業風險之衡量 A、本行逐步發展適當且一致之定性或定量指標，以衡量各項作業風險之暴險程度。 B、本行定期檢視上開定性或定量指標，並配合業務需要及外部環境之變化，適時修正衡量指標。
	(3)作業風險之監控： A、各單位於發生作業風險損失事件時，立即控制損害，並依循本行規定之通報機制通報相關單位，如涉保險理賠或不法情事，應通知業務主管單位、稽核處。 B、作業風險損失承擔部門對於損失事件詳實紀錄，以便建立作業風險內部損失資料庫。 (4)作業風險之報告： 定期將損失事件通報風險管理處，呈報總經理，並由風險管理處定期報告董事會，俾利風險管理處確實掌握業務主管單位之作業風險。 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各單位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行作業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揭露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 各單位若發現重大作業風險事件，危及本行財務或業務狀況或違反法令，立即採取適當措施。
2、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 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與重大決策，監督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並定期檢討之。 2、風險管理處： 督導各單位落實作業風險管理機制，蒐集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製作全行作業風險管理報表，依據主管機關規定之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及市場紀律相關原則，彙整全行作業風險管理資訊。
3、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收集各類作業風險管理資訊，定期彙整分析呈報。
4、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對於發生可能性及損失金額皆高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採取適當措施以規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例如停辦該項業務。 2.對於發生可能性低但損失金額高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得採取適當措施以抵減/移轉風險發生後之衝擊，例如保險、委外等措施，在進行風險抵減/移轉措施時應考量其有效性，並控管抵減/移轉措施無法完全配合暴險部位或暴險期限之剩餘風險。

揭露項目	內容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採基本指標法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九十六年度	4,257,914	
九十七年度	2,709,320	
九十八年度	2,713,762	
合計	9,680,996	484,05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九十六年度	4,257,914	
九十七年度	2,709,320	
九十八年度	2,713,762	
合計	9,680,996	484,050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九十七年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揭露項目	內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市場風險管理目標與策略 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機制配合本行規模並符合主管機關各項規定。確實遵循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之限額與停損管理規定，以確保能夠妥善管理銀行所承擔之風險。 2、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所有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可能產生之各項市場風險，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1)市場風險之辨識 A、所持有部位若與匯率相關，其公平價值波動將受匯率影響，衡量匯率變化對其外匯部位損益之影響。 B、持有權益證券的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所產生的個別風險。 (2)市場風險之衡量 衡量各種市場風險暴險，包括部位限額及停損限額及市場風險集中度。 (3)市場風險之監控 A、依據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市場風險交易與停損限額，規劃完整之風險監控流程，於營運活動中持續進行。 B、建立明確之報告流程，並定期將各類部位管理產生之監控報表，如損益及風險限額等。 C、監控部位變動、損益變動、交易模式及交易標的是否在業務授權範圍內。 (4)市場風險之報告 A、定期將各項限額使用情形、市價評估及損益狀況、暴險部位與風險限額等，呈報高階主管，確實掌握之市場風險。 B、若有逾越市場風險交易與停損限額等例外情形，立即採取因應措施，並迅速呈報，以利監控本行市場風險。 C、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行市場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揭露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 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准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及架構，確保市場風險機制有效運作，監督市場風險管理架構及策略之執行，並瞭解本行風險暴險情形。 2、風險管理處： 督導本行市場風險相關部門建立市場風險控管機制，監控本行市場風險暴險總額及市場風險集中程度，整合、分析及陳報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相關報表。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風險事件發生時，收集各類市場風險管理資訊，定期彙整分析呈報。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對於風險與報酬不對稱或高風險高報酬之金融商品，在審慎評估後，不予承作該類商品。 2、為規避金融商品可能產生的價格風險或交易對手市場風險，採取避險措施，以降低或轉風險。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採基本指標法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14,023
外匯風險	125,221
權益證券風險	164,107
商品風險	—
合計	503,35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93,488
外匯風險	75,141
權益證券風險	136,267
商品風險	—
合計	404,896

5、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1)建立期間別之流動性部位限額並定期加以檢視。

(2)建置適當的衡量、監控及報告程序，定期向董事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其他相關人員報告。

(3)加強債務分散與緊急調度能力。

(4)對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訂定適當的內部控制制度，定期獨立檢視與評估前述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18,027,118	\$26,100,488	\$24,171,462	\$23,137,629	\$31,795,619	\$112,821,92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8,200,753	26,287,546	30,802,458	40,026,194	89,745,086	71,339,469
期距缺口	(40,173,635)	(187,058)	(6,630,996)	(16,888,565)	(57,949,467)	41,482,451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17,599,533	\$28,437,485	\$23,326,932	\$23,104,249	\$33,294,666	\$109,436,20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6,548,598	30,297,761	35,892,531	40,988,963	81,414,744	67,954,599
期距缺口	(38,949,065)	(1,860,276)	(12,565,599)	(17,884,714)	(48,120,078)	41,481,602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資產	\$276,450	\$155,018	\$45,336	\$23,711	\$10,381	\$42,004
負債	250,445	189,666	24,946	16,972	17,843	1,018
缺口	26,005	(34,648)	20,390	6,739	(7,462)	40,986
累積缺口	26,005	(34,648)	(14,258)	(7,519)	(14,981)	26,005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資產	\$329,331	\$202,860	\$54,980	\$36,966	\$8,519	\$26,006
負債	296,028	210,230	52,400	18,337	15,014	47
缺口	33,303	(7,370)	2,580	18,629	(6,495)	25,959
累積缺口	33,303	(7,370)	(4,790)	13,839	7,344	33,303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1)我國民法繼承編係以概括繼承為原則，並另設限定繼承及拋棄繼承制度。按九十七年一月二日修正公布之民法第1153條第2項復增訂法定限定責任之規定，惟僅適用於繼承人為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之情形，故繼承人如為完全行為能力人，若不清楚被繼承人生前之債權債務情形，或不欲繼承時，必須於知悉得繼承之時起3個月內向法院辦理限定繼承或拋棄繼承，否則將概括承受被繼承人之財產上一切權利、義務。然鑑於社會上時有繼承人因不知法律而未於法定期間內辦理限定繼承或拋棄繼承，以致背負繼承債務，影響其生計，為解決此種不合理之現象，民法第1148條並依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09800142881號令做出修正，明定繼承人原則上承受被繼承人財產上之一切權利、義務，惟對於被繼承人之債務，僅須以因繼承所得遺產為限，負清償責任。

(2)為擴大開放大陸人士來臺觀光政策之經濟效益，提高大陸觀光客在國內消費之誘因，以促進國內觀光產業之發展，並增加國內金融業者之收益，爰規劃開放大陸地區之「銀聯卡」在國內刷卡消費，並明定國內信用卡業務機構與銀聯公司從事信用卡或轉帳卡業務往來之範圍；另為因應陸資來臺投資後所衍生對存款、匯款、授信等金融服務之需求，研提相關金融服務配套措施，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九十八年七月十五日金管銀法字第09810003640號令修正發布「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第2條及增訂第 7-1條條文。

(3)為配合銀行法第25條及第25條之1施行，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據同法第25條第6項規定，以九十八年九月七日金管銀法字第09810004350號令訂定發布「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並廢止九十六年十月二日金管銀（一）字第09610003350號令「申請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百分之十五者應注意事項」。

(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八年十一月六日以金管銀合字第09800351080號公告經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第166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過之「活期（儲蓄）存款契約附屬金融卡定型化約款範本」，前述約款範本並應自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

(5)為強化對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管理，俾健全交易秩序並保障客戶權益，除引進客戶分級管理制度外，同時對現有的法規中有關客戶適合度、推廣文宣、說明義務及風險揭露等規範進一步加強，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金管銀外字第09850008780號令修正

發布「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

(6)為因應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修正公布之民法總則編（禁治產部分）增訂輔助宣告制度，並為修正信託公司負責人消極資格條件，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金管銀票字第09840008690號令，修正發布「信託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暨經營與管理人員應具備信託專門學識或經驗準則」。

(7)鑑於信託業近年來辦理特定金錢信託業務受理委託人進行投資或理財規劃之規模日增，惟因金融商品特性及風險不同，爰有強化規範之必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參酌境外結構型商品管理規則，引進客戶分類制度，九十九年二月四日金管銀票字第09940000080號令修正發布「信託業營運範圍受益權轉讓限制風險揭露及行銷訂約管理辦法」。

2、本行自知悉相關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預計將對本行之財務業務發生影響者，即行轉知相關單位，擬定因應措施並進行員工教育訓練；本行之內部規章或作業程序如有不符新法令者，則由權責單位配合修改之。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全球資訊科技快速進步與廣泛運用，網路已漸成為商業活動的主要媒介，而隨著電子商務日益熱絡，功能及技術漸趨健全，使本行各項業務更加順暢並提高了銀行服務的效率，節省時間成本。

本行持續改善資訊的軟硬體設備，運用產經相關資料庫，行員透過電腦查詢，以掌握最新產業變化，不但提升徵、授信品質，降低本行授信風險，對於股票長短期投資，亦有提昇獲利及規避風險之效。同時為加強風險管理，本行依行業別及集團別訂有投資限額，以分散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行投資之風險。

（四）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著以「穩健、前瞻、專業、熱誠」的品質政策永續經營，配合政府政策，塑造優質文化，員工積極、熱情、主動及貼心的服務態度，並加強公司內部風險管理及遵循各項法令，隨時留意資產品質及資本適足率等以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透過各種不同活動的方式，深耕客戶，提昇本行企業形象。

（五）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

(1)有效擴大市場佔有率，並增加客戶數。

(2)提高市場認知，有效提高品牌價值。

(3)提高本行之整體經營價值。

(4)提高議價功能以降低成本或增加收益率。

(5)產生經濟規模之效益。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總行功能應相對加強，以應付管理幅度之擴大，避免分行無效率營運或疏於管理。

(2)資訊傳遞及溝通機制須有完善規劃，避免公司政策無法清楚地傳達。

（六）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透過營業據點之擴充，主要效益在於分行網路可作地理性擴充，對於不同地區、不同區

隔及屬性之客戶，提供完善及多元化的服務，擴展存放款業款與財富管理業務之來源。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可能提高本行之管理及作業風險，但透過有效之內控及法令遵循機制，能將風險有效控管降至最低。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業務主要集中於存款與放款業務，在銀行家數過多的情況下，面臨利率及手續費等之價格競爭，造成獲利不易增加之經營風險，本行不斷開發外匯、信託、保險等金融商品，並積極發展財富管理業務，提供多元之金融服務，逐步調整獲利結構，有效降低及分散各項風險，確保銀行穩健經營。

（八）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行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茲列出標的金額逾新台幣300萬元之案件如下：

【第1案：有關確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不存在及塗銷抵押權登記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九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一賴春風、鍾玉珍
被告一本行

(3)系爭事實：原告等對本行提起確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不存在及塗銷抵押權登記。

(4)標的金額：新臺幣1,560萬元整。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判決本行敗訴確定。

【第2案：有關確認本票債權不存在訴訟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六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一賴春風、鍾玉珍
被告一本行

(3)系爭事實：原告等主張本行持其所簽發之本票向法院聲請本票裁定之本票係偽造，爰對本行提起確認本票債權不存在之訴。

(4)標的金額：新臺幣1,000萬元整。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A、本案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判決本行敗訴確定。
B、本案與前述第一案屬同一授信債權。

【第3案：有關確認債權不存在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一王律臻
被告一本行

(3)系爭事實：請求確認本行對原告之債權不存在。

(4)標的金額：新臺幣2,000萬元整。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止之處理情形：本案於九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判決本行敗訴確定。

【第4案：MIS系統建置損害賠償事件】

(1)非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二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聲請人－本行
相對人－台灣宇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系爭事實：因相對人未完成MIS系統建置，故本行請求相對人應對本行負損害賠償責任。另相對人於同一仲裁程序中，反請求本行應對其負損害賠償責任。

(4)標的金額：新臺幣116,918,751元整及至清償日止之利息。相對人反請求新臺幣7,585,400元整及至清償日止之利息。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雙方成立和解，並於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在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簽署和解書面文件（相對人應給付本行本金新臺幣800萬元及相關利息，合計金額為新臺幣818萬1,666元整）。

【第5案：有關請求損害賠償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陳瑞茹
被告－本行

(3)系爭事實：請求被告對原告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4)標的金額：新臺幣500萬元整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被告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5計算之利息。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判決本行一部勝訴、一部敗訴確定（本行應給付對造精神損害賠償新臺幣10萬元，對造其餘請求則駁回）。

【第6案：有關請求損害賠償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九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吳榮峰即易昌油漆塗裝商行
被告－本行

(3)系爭事實：請求被告對原告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4)標的金額：新臺幣620萬4,960元整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被告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5計算之利息。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現由台灣板橋地方法院審理中。

【第7案：有關請求損害賠償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九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黃欣瑞等70人
被告－王益洲等8人（本行為被追加之被告）

(3)系爭事實：請求被告對原告負侵權行為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4)標的金額：新臺幣7,290萬元整及自各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5計算之利息。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現由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第8案：有關請求損害賠償事件】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原告－陳采嬋等83人
被告－王益洲等8人(含本行)

(3)系爭事實：請求被告對原告負侵權行為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4)標的金額：新臺幣7,314萬元整及自各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5計算之利息。

(5)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本案現由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審理中。

2、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1%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案由：違反銀行法等罪】

(1)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七日

(2)主要涉訟當事人：被告－陳勝宏等人

(3)涉訟案件內容：檢察官公訴被告陳勝宏等人涉嫌違反銀行法。

(4)截至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止之處理情形：A、本案一審判決本行前董事長陳勝宏及本行辦理本件貸款相關授信人員均無罪。

B、檢察官針對部分判決提起上訴，現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十）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行為因應危機處理，特制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及列管追蹤」及「緊急資金籌措及應變程序」等辦法

（一）重大偶發事件通報及列管追蹤

1、目標：為有效切實掌握本行發生重大偶發事件狀況，及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並立即通報有關機關，期於危機事件發生時，即能迅速採取因應方案，消弭危機事件之衝擊，維護營運活動正常運作。

2、緊急應變對策

(1)本行各單位對發生重大偶發事件，除視個案情形需立即向治安或其他有關機關報案及採取緊急補救措施外，單位主管應於事件發生後，迅速以電話向通報系統召集人及主辦單位提出報告（下班時間仍應報告），並作成書面紀錄。

(2)本行主辦單位於獲悉相關重大偶發事件時，應主動積極了解事件真相，蒐集相關資料，作成電話紀錄或書面報告，儘速呈報通報系統召集人、總經理及董事長。

(3)本行各單位對發生重大偶發事件應於3日內將發生經過及處理情形函報本行主辦單位。

(4)稽核處應隨時配合主管機關指示，負責聯繫提供傳真相關資料，並應於1週內將有關案情、處理狀

況、改善情形函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中央銀行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5)災情穩定後作為：本行各單位對發生重大偶發事件於通報後，應專案列管並將其後續發展隨時通報本行主辦單位。

本行主辦單位對通報之重大偶發事件，應指派專人專案建檔列管，視事件輕重緩急主動隨時或定期追蹤其後續發展及改善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以掌握處理問題之機先。俟有具體結果，即行簽報董事長，並由稽核處呈報主管機關。對於涉嫌舞弊案件或重大偶發事件之缺失，稽核處應每3個月覆查一次，至改善為止。

(二)「緊急資金籌措及應變程序」

1、制定目的

依據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制定緊急應變計劃，俾便於緊急時期，得以因應銀行存款大量流失，甚至於發生重大偶發事件時能順利籌措資金。

2、前提假設

發生重大偶發事件時，本行至少應準備3天大量資金以應客戶提領，並依其存款類別細分如下：

(1)假設活期性存款（含支票存款、活期存款、活期儲蓄存款）總餘額第1天流失百分之9，第2天流失百分之6，第3天流失百分之2。

(2)假設定期性存款定存款（含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NCD）總餘額第1天流失百分之12，第2天流失百分之7，第3天流失百分之4。

3、緊急應變程序

由財務部主管建請董事長召開緊急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

(1)評估市場的影響趨向

(2)檢視現有的流動部位

(3)規劃資金的籌措來源

(4)決定應變的作為程序

4、必須立即採取的行動

(1)提出所有幣別的現金流動部位

(2)處分票、債券及各項有價證券的投資部位

(3)取得固定天期的同業資金

(4)展延本行負債之到期日，並避免過度集中在同一到期日

(5)縮減流動性部位缺口

(6)討論是否藉由調高本行NCD及其他存款牌告利率，以吸收資金

(7)暫停企業戶大額放款及一般信用性放款

5、籌資步驟

(1)確認本行可動用資金及可辦理質借的資金來源（含央行準備金甲戶、央行準備金乙戶、金資中心、存放同業、金融債券、以及各項有價證券投資標的等）

(2)拋售投資部位

A、確認擁有的投資部位

B、檢視可能售出的流動性資產之市場情形

C、計算拋售後的市場價值與盈虧狀況

(3)拋售外匯部位：拋售本行所有幣別的外匯部位

(4)爭取銀行間拆款

A、確認所需拆借的部位

B、運用平日建立的關係，以獲得同業奧援

C、爭取主管機關的道德勸說，期獲取同業較長天期的資金援助

(5)擴大承作票、債券RP交易

A、確認RP部位

B、運用平日往來關係，勸誘客戶或同業奧援

(6)挽留本行存款戶

A、確認本行主要存款來源

B、運用平日往來關係，勸誘忠實客戶勿解約提出

(7)央行重貼現窗口及其融通業務

檢視可予以貼現之合格有價證券，並依「中央銀行對銀行辦理融通作業要點」辦理籌資。

6、資金支付方式：

(1)央甲：為本行資金週轉之主要帳戶，資金收入來源應優先支應本帳戶，以利全行流動性週轉中心之運作。

(2)金資中心：勸誘客戶提款以金資付款轉帳方式，節省庫存現金流失，俾利紓解臨櫃久候的人潮。

(3)庫存現金：假設存款流失以約當庫存現金方式佔12%，則金額約為本行一般庫存現金餘額之8倍，屆時財務部應就現金如何配送各單位（含外縣市），或如何就近尋求同業支援，每日擬訂緊急應變措施。

(4)台支：以法人戶、大額客戶及金融同業支付為主。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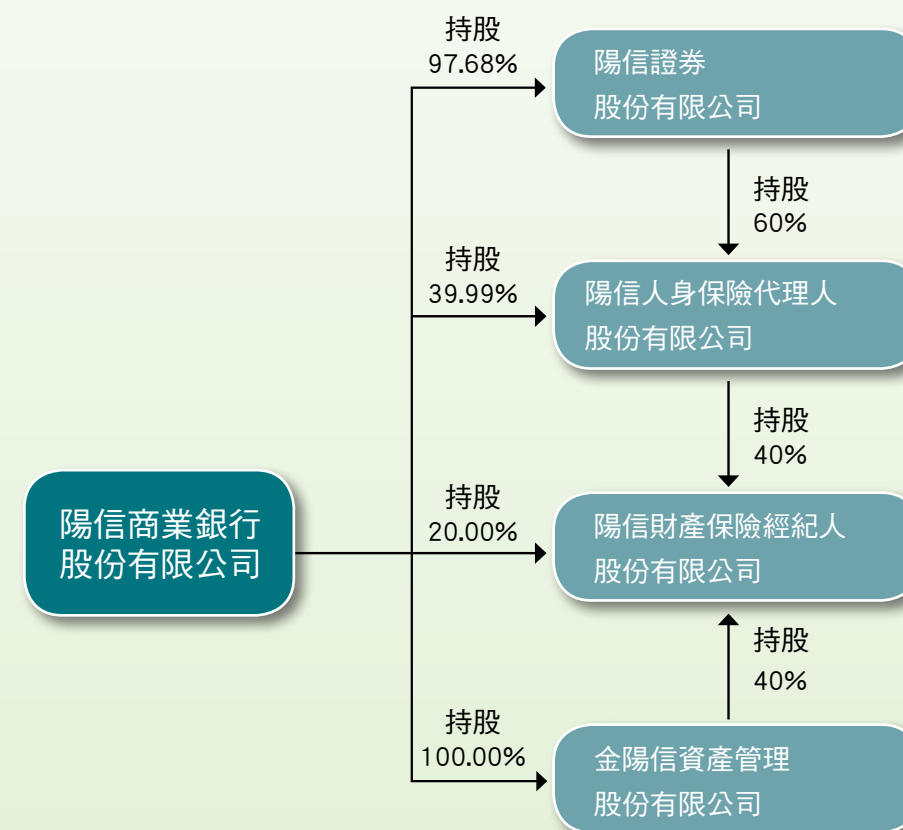
捌 Bank Report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日期	87.06.09	95.10.16
聯絡地址	臺北市民生東路五段165號B2、167號B1	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255號5樓
實收資本額	\$302,000	\$50,000
主要營業項目	受託買賣有價證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企業名稱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日期	90.02.15	92.08.14
聯絡地址	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05號2樓	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05號2樓
實收資本額	\$15,000	\$6,050
主要營業項目	人身保險代理人	財產保險經紀人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關係企業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沈安昌(註1)	29,500	97.68%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陳鈺良	29,5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許至榮	29,5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許素菁(註2)	29,5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趙淑貞(註3)	29,500	
	監察人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徐月舫	29,500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林明正	5,000	100.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王玟焄(註4)	5,0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李昱陞(註5)	5,000	
	監察人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郭志鴻	5,000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陳金鎰	600	99.99%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何順正(註6)	6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黃正男(註7)	600	
	董 事	陽信證券(股)公司代表人：趙復田	900	
	監察人	陽信證券(股)公司代表人：許博雄	9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陳金鎰	121	100.00%
	董 事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何順正(註8)	121	
	董 事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代表人：黃正男	242	
	董 事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代表人：趙復田	242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公司代表人：許博雄	242	

註1：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就任。

註2：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就任。

註3：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就任。

註4：九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就任。

註5：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就任。

註6：九十八年四月一日就任。

註7：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就任。

註8：九十八年四月一日就任。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新臺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	295,780	52,939	242,841	92,519	14,131	0.47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842,396	818,451	23,945	43,780	4,117	0.82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78,066	19,957	58,109	236,367	21,161	14.11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6,050	14,511	2,647	11,864	20,855	2,655	4.39

二、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股；%

子公司名稱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 及金額	處分股數 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持有 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 權情形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8年度	0	0	0	0	無
	9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0	無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8年度	0	0	0	0	無
	9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0	無

子公司名稱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 及金額	處分股數 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持有 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 權情形
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	98年度	0	0	0	420,059股 3,508,320元	無
	9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420,059股 3,508,320元	無
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 有限公司	98年度	0	0	0	0	無
	9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0	無
安多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	98年度	0	0	0	0	無
	9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0	無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權數為**420,059**股，其九十八年度無任何處分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九十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2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由林彭郎接任董事長，由丁偉豪接任總經理。

玖、總行及各營業單位一覽表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北市				
總行	11163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255號	(02)	2820-8166
營業部	11163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255號	(02)	2882-2330
士林分行	11169	台北市士林區大北路82號	(02)	2882-3660
劍潭分行	11166	台北市士林區通河街131號	(02)	2885-4181
社子分行	11173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五段260號	(02)	2812-1112
蘭雅分行	11155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169號	(02)	2836-2072
天母分行	11153	台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15號	(02)	2873-2500
社中分行	11175	台北市士林區社中街220號	(02)	2815-1415
管理部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90號	(02)	2820-8166
信用卡部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88號	(02)	2822-0122
信託部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88號	(02)	2820-8166
財務部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88號	(02)	2820-8166
財富管理部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88號	(02)	2820-8166
石牌分行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90號	(02)	2823-8480
北投分行	11246	台北市北投區光明路152號	(02)	2891-7361
大屯分行	11252	台北市北投區中和街304號	(02)	2891-9196
吉林分行	10459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304號	(02)	2561-1188
龍江分行	10475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356巷49號	(02)	2516-5945
臺北分行	10451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43號	(02)	2563-3710
中興分行	1047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36號	(02)	2516-5268
民生分行	10589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167號	(02)	2760-6335
延吉分行	10558	台北市松山區延吉街11號	(02)	2578-6201
南京分行	10553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32號	(02)	2579-0229
復興分行	10547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	(02)	2719-6166
國外部	10547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2樓	(02)	2719-1616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0547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2樓	(02)	2719-1616
成功分行	11489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70號	(02)	2792-2433
內湖分行(註)	11493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250號	(02)	2658-6698
木柵分行	11648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96號	(02)	2234-5890
景美分行	11669	台北市文山區景後街95號之12	(02)	2930-0202
古亭分行	10080	台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二段40號	(02)	8369-2288
信義分行	10681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188號	(02)	2706-8388
大安簡易	11056	台北市信義區和平東路三段225號	(02)	2733-7711
長安分行	10350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05號	(02)	2559-5500
台北縣				
板橋分行(註)	22063	台北縣板橋市四川路一段133號	(02)	2955-0008
溪洲分行	22072	台北縣板橋市篤行路三段89號	(02)	2681-9960
新埔分行	22049	台北縣板橋市四維路245號	(02)	8253-7789
永和分行	23443	台北縣永和市中山路一段188號	(02)	2926-5899
中和分行	23553	台北縣中和市建一路245號	(02)	2222-5199
新和簡易	23570	台北縣中和市華新街89號	(02)	8941-9339
雙和分行	23556	台北縣中和市景平路722號	(02)	8242-3919
三重分行	24151	台北縣三重市自強路四段108號	(02)	8981-7171
重新分行	24144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四段28號1樓	(02)	2977-9886
新莊分行	24260	台北縣新莊市龍安路533號	(02)	8201-9069
新福簡易	24247	台北縣新莊市幸福路800號`	(02)	2998-3366
蘆洲分行	24747	台北縣蘆洲市集賢路393號	(02)	8282-2068
新店分行	23148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263-5號	(02)	8911-7676
泰山分行	24347	台北縣泰山鄉明志路一段110號	(02)	2297-9797
五股分行	24872	台北縣五股鄉中興路一段12號	(02)	8976-9000
宜蘭縣				
羅東分行	26548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30號	(03)	957-1259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桃園縣				
大業簡易	33049	桃園縣桃園市大業路一段55號	(03)	347-8899
桃園分行(註)	33048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東路32-20號	(03)	336-0555
中壢分行	32097	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171號	(03)	428-2229
新竹市				
新竹分行	30041	新竹市東區中央路247號	(03)	515-3608
林森分行	30061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109號	(03)	610-0189
新竹縣				
竹北分行	30264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232、236號	(03)	658-5818
台中市				
台中分行(註)	40354	台中市西區台中港路一段159號	(04)	2310-9996
向上簡易	40356	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166號	(04)	2472-2528
精武分行	40147	台中市東區精武東路188號	(04)	2211-2368
彰化縣				
員林分行	51052	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12號	(04)	832-2171
社頭簡易	51141	彰化縣社頭鄉員集路二段257號	(04)	872-1017
彰化分行	50063	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187號	(04)	728-9399
嘉義市				
嘉義分行	60089	嘉義市西區中興路296、298號1、2樓	(05)	234-2023
光華分行	60045	嘉義市東區光華路119號	(05)	228-5830
台南市				
中華分行(註)	70168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102號	(06)	267-0751
東寧分行	70160	台南市東區東寧路247號	(06)	237-5141
台南分行	70050	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二段148號	(06)	228-2171
健康分行	70262	台南市南區健康路二段370號	(06)	261-2136
安順分行	70941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一段202號	(06)	256-3146
西華分行	70847	台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359號	(06)	297-9880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南縣				
佳里分行	72254	台南縣佳里鎮建南里新生路277號	(06)	721-7398
永康分行	71049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625號	(06)	203-6607
仁德分行	71743	台南縣仁德鄉中正路二段273號	(06)	270-6361
高雄市				
高雄分行(註)	80766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192號	(07)	384-3163
三鳳分行	80749	高雄市三民區中華三路293號	(07)	231-5101
大順分行	80787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41號	(07)	386-1622
平等分行	80745	高雄市三民區自立一路283號	(07)	321-4622
鼎力分行	80789	高雄市三民區鼎力路142號	(07)	346-5955
左營分行	81357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102號	(07)	556-0128
海光分行	81346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190號	(07)	582-3511
立文分行	81358	高雄市左營區立文路75號	(07)	558-0711
苓雅分行	80250	高雄市苓雅區復興二路22號	(07)	331-0066
青年分行	80252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169-1號	(07)	331-8526
四維分行(註)	80245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四路159號	(07)	333-3701
前鎮分行	80266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281號	(07)	711-0046
建國分行	80289	高雄市苓雅區武廟路124號	(07)	715-3513
新興分行	80049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四路6號	(07)	288-4131
民族分行	80047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218號	(07)	224-2426
右昌分行	81156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803號	(07)	364-6530
楠梓分行	81162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路55號	(07)	353-5513
大公分行	80342	高雄市鹽埕區大公路40號	(07)	531-5105
小港分行	81254	高雄市小港區康莊路178-1號	(07)	806-5171
高雄縣				
五甲分行	83084	高雄縣鳳山市五甲二路368號	(07)	726-0801
岡山分行	82065	高雄縣岡山镇大德一路16號	(07)	623-6182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旗山分行	84243	高雄縣旗山鎮中山路158號	(07)	661-2081
六龜簡易	84441	高雄縣六龜鄉義寶村光復路94號	(07)	689-2741
美濃簡易	84348	高雄縣美濃鎮中正路一段25號	(07)	681-8346
林園分行	83248	高雄縣林園鄉東林西路136號	(07)	643-8141
屏東縣				
屏東分行	90074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70號	(08)	732-6123
中正分行	90062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293號	(08)	736-0811
自由簡易	90079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西段114號	(08)	753-9224
中山分行	90065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187號1樓	(08)	733-1053
里港分行	90546	屏東縣里港鄉春林村里港路43號	(08)	775-7735
東港簡易	92843	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166號	(08)	832-0887

註：外匯指定分行



省志錄